

公司代码：600502

公司简称：安徽水利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薛蕴春	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陈广明

三、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晓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成建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总股本1,434,300,227股为基数，每10股送2股、分配现金股利0.5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7171.50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下一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不转增。本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关于本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存在对未来发展战略、持续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述经营活动可能遇到的风险，具体内容请参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8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安徽水利	指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	指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上年、上年度	指	2016 年度
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本公司向水建总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安徽省国资委	指	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安徽建工集团	指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原本公司控股股东。2017 年 5 月底，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工作。
水建总公司	指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2017 年 5 月底，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工作，向水建总公司发行股份 463,554,265 股，水建总公司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白莲崖水库	指	安徽白莲崖水库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流波水电	指	安徽金寨流波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和顺地产	指	安徽水利和顺地产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蚌埠和顺	指	安徽水利（蚌埠）和顺地产有限公司，和顺地产全资子公司。
蚌埠清越	指	蚌埠清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和顺地产全资子公司。
六安和顺	指	六安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顺地产全资子公司。
龙子湖水资源	指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普达建设	指	安徽普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贝斯特	指	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红岩河水库	指	彬县红岩河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郎溪建设	指	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宿州建设	指	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耒阳建设	指	耒阳市城市建设环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

		公司。
建工建材	指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原安徽建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后现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路桥	指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原安徽建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后现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建保理	指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水建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三建	指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原安徽建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后现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交航	指	安徽省交通航务工程有限公司，原安徽建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后现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建地产	指	安徽建工地产有限公司，原安徽建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后现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员工持股计划	指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毅达投资	指	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安徽盐业	指	安徽省盐业总公司
金通安益	指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铁路基金	指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安资本	指	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金寨水电	指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BT	指	Building-Transfer（建设-转让），是指项目发起人通过与投资者签订合同，由投资者负责项目的融资、建设，并在规定时限内将竣工后的项目移交项目发起人，项目发起人根据事先签订的回购协议分期向投资者支付项目总投资及确定的回报。
PPP	指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即政府和社会合作模式，是公共基础设施中的一种项目融资模式。在该模式下，鼓励私营企业、民营资本与政府进行合作，参与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
四库一平台	指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发布平台，包括企业库、人员库、项目库、信用库，四库互联互通。平台建设的目的都是为了解决数据多头采集、重复录入、真实性核实、项目数据缺失、诚信信息难以采集、市场监管与行政审批脱离、市场与现场“两场”无法联动等问题，保证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关联性和动态性，全面实现全国建筑市场“数据一个库、监管一张网、管理一条线”的信息化监管目标。
千瓦（KW）	指	电站装机功率
千瓦时（KWH）	指	发电量单位

本公司信息披露媒体	指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安徽水利
公司的外文名称	ANHUI WATER RESOURCES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WR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晓林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作平	储诚焰
联系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张公山南侧	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张公山南侧
电话	0552-3950553	0552-3950553
传真	0552-3950276	0552-3950276
电子信箱	ahslzqb@163.com	ahslzqb@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张公山南侧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33010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张公山南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3010
公司网址	www.cahsl.com
电子信箱	ahslzqb@163.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徽水利	600502	G水利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 2 号 2105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静、黄敬臣、熊延森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香港中旅大厦 26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金巍锋、李金虎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 年 6 月 2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因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成，持续督导期间持续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成年度。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 18 号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高震、孔晶晶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 年 6 月 25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5,457,095,131.42	34,364,082,431.26	11,477,427,227.17	3.18	33,242,837,658.88	9,150,122,27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1,339,731.49	623,844,783.48	305,642,007.59	25.25	494,833,530.26	255,884,12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0,249,754.88	290,037,589.57	290,037,589.57	120.75	253,593,639.12	253,593,63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1,232,457.69	-1,458,453,464.04	331,893,048.49	-532.95	952,834,989.67	620,441,782.87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5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53,225,723.96	5,260,585,165.04	3,677,105,301.43	47.38	3,944,508,909.13	2,614,909,733.30
总资产	63,507,467,724.71	45,732,230,869.54	17,300,551,656.42	38.87	38,110,317,737.17	13,574,038,031.7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5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51	0.34	17.65	0.41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51	0.34	17.65	0.41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32	0.32	68.75	0.28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5	14.44	11.14	减少1.99个百分点	14.30	1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0	9.70	10.57	增加1.50个百分点	11.25	11.5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6月,本公司完成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本报告期内所涉及的2015年度和2016年度财务数据和各项财务指标,均是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处理”相关要求进行了追溯调整的数据。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672,613,661.34	7,220,410,401.87	10,120,375,799.00	11,443,695,269.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862,865.84	205,466,352.46	144,372,609.35	349,637,90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115,418.17	173,454,386.22	137,650,154.20	293,029,79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3,266,300.00	-2,155,584,787.20	-491,584,361.94	-4,810,797,008.5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17年6月完成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对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年金额	附注 (如	2016年金额	2015年金额

		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5,230.05		-80,294.72	-1,124,986.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72,415.27		15,128,838.98	2,264,646.3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409,484.5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085,52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8,677,407.11		318,202,775.89	238,949,408.6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2,126,735.9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6,302,070.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1,601.69		-987,425.36	-2,113,481.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744,771.80	4,217,948.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495.86			-98,210.97
所得税影响额	-13,716,797.23		-5,201,472.68	-855,433.04
合计	141,089,976.61		333,807,193.91	241,239,891.14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从事主要业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了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吸收合并完成后,安徽建工集团主要资产和业务注入本公司,本公司发展成为以工程总承包为主,业务涵盖房屋建筑、水利水电、市政、公路、桥梁、隧道、港口航道、机电设备安装、装饰、科研、设计、咨询、监理、房地产开发、建机建材、水力发电、劳务输出等为一体的跨行业、跨国经营的大型综合性建筑企业集团。

吸收合并前,安徽建工集团先后荣登“中国企业 500 强”和“ENR 国际承包商 250 强”榜单,所承建工程获得鲁班奖 13 项、国家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4 项、国家优质工程奖 3 项、大禹奖 4 项、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奖 5 项,以及 200 余项省(部)级建设工程质量奖,是安徽省内规模最大、最早拥有房屋建筑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的建筑施工企业。

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承继了安徽建工集团及其子公司所拥有的建筑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工程等五项总承包特级和工程设计甲级以及工程咨询甲级、房建与市政工

程监理甲级等工程总承包、设计、监理资质，同时拥有了国家商务部批准的境外承包工程、劳务经营权和对外援助成套项目施工任务实施企业资格。

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工程和房地产开发，其中建筑工程包含房屋建筑工程和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此外，公司还拥有工程技术、建材建机、水力发电和酒店管理等业务。

业务板块		主要服务或产品
建筑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等。
	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	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等。
房地产开发		房地产开发、销售。
其他		建筑工程技术、产品、工艺、材料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建筑工程及相应的工程咨询和装饰设计，建筑机械制造，建筑设备、材料销售、租赁，钢构件等加工制造，水力发电，酒店管理。

1、建筑工程业务：

房屋建筑工程：房屋建筑工程为工程传统施工主业之一，拥有两项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先后承建了大批国家、省、市重点工程和“高、精、尖、特”建设项目。所属安徽三建、安徽安装均为省内房建行业和安装行业龙头企业，在省内外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公司房建业务与房产开发、设计、咨询、监理、物业管理等相关业务协同，形成“开发+设计+施工+服务”的一体化优势，有利于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发展。近年来，公司把握国家推广预制装配式建筑、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的政策导向，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公司建筑产业化基地 2015 年投产运营，已建立与建筑产业化生产方式相适应的生产体系、管理模式和营销能力，2017 年入选首批“国家级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

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与投资业务：公司在公路、市政、桥梁、水利、港航等基础设施施工建设方面具备突出的资质、业绩等优势，拥有三项公路、市政工程总承包特级资质及多项一级资质，安徽路桥、安徽路港、安徽交航等专业化子公司均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随着国家在基础设施投资领域鼓励推广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模式，传统的项目规模逐渐萎缩，更多的政府基础设施、公共服务项目采用 PPP 模式推进。公司把握政策机遇，持续巩固“投资+施工总承包”的业务模式，稳健发展基础设施项目投资业务，承揽规范优质 PPP 项目，业务覆盖交通运输、市政工程、水利建设、城镇综合开发等领域，利润结构逐步由单一的以施工业务利润为主向投资收益和施工收益并举转变。

2. 房地产开发

“房地产开发经营”为公司传统主业之一，已形成以安建地产、和顺地产为核心的两大地产品牌。公司房地产业务不仅是公司重要的利润来源，而且强力带动建筑施工、工程技术服务、建材贸易、仓储物流等关联业务发展，同时，公司的融资、施工和技术服务能力，也为房地产业务提供坚实基础，从而形成主业相互依存、相互促进、相互带动的良好局面。

3. 其他业务

工程技术服务：安徽建科为工程技术板块主要经营实体，拥有建筑、市政、电力、人防等工程设计、城市规划、工程项目咨询能力和资质，系安徽省建筑行业唯一集建筑科研、建筑设计、工程检测、监理与咨询、项目管理、特种加固等为一体的综合性科研单位，在安徽省建设领域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建机建材：安建建材负责公司内部建材购销业务，由其统一集中采购钢材、商砼、水泥、沥青等大宗建筑主材，并在安徽省内向公司内部各工程单位统一供应，并部分向外部单位供应。此外，相关业务单位生产建筑机械、人防设备以及提供设备租赁等服务。

水力发电：公司控股运营水电站 7 座，总装机容量 24.61 万 KW，权益装机容量 18.81 万 KW，年设计发电量约 10 亿 KWH，已全部建成发电，电站分别位于安徽省霍山县、金寨县和云南省怒江州贡山县。

酒店业务。公司在蚌埠、六安、合肥肥东运营三座星级酒店，拥有客房 660 间，年收入约 5,000-6,000 万元。

（二）行业情况说明

受宏观经济与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的影响，建筑业总产值增速未来将缓慢下滑，高增长时代一去不返，传统粗放式增长难以为继。建筑企业市场竞争激烈，整体毛利水平低，市场开拓难度进一步加大。行业内企业两极分化趋势渐渐显露，大型建筑企业开始利用优势逆势增长，并展开兼并、收购行为，缺乏核心能力的企业则逐渐陷入边缘化。

基础设施建设仍然是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在公共与基础设施领域，推广 PPP 模式成为国家当前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的重要模式。随着 PPP 的快速发展，国家陆续出台相关政策规范 PPP 项目运作和市场发展，遏制隐性债务风险增量，在强监管背景下 PPP 项目入库速度将放缓，总量规模增长速度将下降，长期而言有利于 PPP 市场健康可持续发展，预计未来几年 PPP 仍然会是社会资本进行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的主要模式。

随着供给侧改革的不断深入，预计将来传统市政工程类项目所占比重将趋小，城镇综合开发项目、特色小镇培育项目、水利工程、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以及环保产业所占比重将趋大，推动经济结构向高端、绿色、低碳、节能方向发展。

在上述背景下，建筑业企业未来会在传统市政工程项目的基礎上，积极拓展城镇综合开发、水环境综合治理等新型 PPP 项目，积极创新商业模式，在“智慧城市”相关建设领域上积累经验，同时具备较强的投融资能力、建设能力、运营能力的企业将获得更多市场份额。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6 月底，本公司完成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并募集配套资金工作，完成后本公司营业收入和资产规模都大幅增加，本报告期内所涉及的上年同期财务数据和各项财务指标，均是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处理”相关要求进行了追溯调整的数据。

期末其他主要资产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分析之“一、（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1,103,583,216.0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74%。

期末，公司海外业务形成的资产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较小，与海外业务收入占公司收入比重基本一致，主要资产为海外业务形成的存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用于经营的货币资金。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主业协同优势

公司拥有建筑工程施工和地产开发的综合能力和业务资质，工程施工为地产开发提供建设服务，降低地产开发成本，地产销售回流资金能够全面支持工程业务投资，两大主业相互支持，业务协同发展，各项业务利润在公司内部流转，增加了公司综合收益。

公司工程、地产、投资业务同步发展，产业链条逐步延伸，主业整体关联度高，各项业务融合发展，协同、互补优势显现。重组整合后，随着设计、港航等业务的注入，将进一步发挥工程总承包优势，扩大公司各项业务的战略协同和互补，将公司打造成为大型建筑、地产和投资产业集团。

2、产业链完整优势

在建筑工程领域，公司已经形成较为完整的产业链，业务范围涵盖建筑工程设计、公路、市政、水利水电、港航、桥梁、隧道、机电设备安装、装饰等多个领域，具体涉及建筑科研、设计、咨询、施工、安装、装饰装潢、监理、检测、钢结构、商品混凝土、建筑机械制造等各细分建筑产业，建筑产业链条完整，产业协同优势突出。

在发展传统施工业务的同时，公司抓住国家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的机遇，着力推进结构调整和业务转型，大力发展 PPP 和 EPC 等工程业务，实施战略转型，由传统施工向投资运营转变，向价值链高端和产业链上游延伸，形成了投融资、设计、施工一体化的全产业链优势。

3、业务资质优势

原安徽建工集团、安徽三建、安徽路桥、路桥集团、安徽交航五家单位拥有建筑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工程等五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及工程行业甲级设计资质。安徽建工集团同时拥有工程咨询、房建与市政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此外拥有商务部批准的境外承包工程、劳务经营权和对外援助成套项目施工任务实施企业资格。吸收合并完成后，上述资质由本公司承继。

同时，公司及所属企业拥有房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等施工总承包资质，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特种专业工程等专业承包资质，以及建筑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检测以及特种设备制造等资质（许可），资质体系完整，业务领域宽广，行业资质优势明显。

4、重组整合提升整体实力

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整体业务规模和实力大幅扩张，有利于减少同业竞争、发挥整体优势，提升业内市场份额，融合原有资质和业务，扩展业务空间，进入设计、港航、海外、建筑产业化等专业市场领域，增加净资本规模，提升融资能力，形成规模和品牌效应，提升公司整体资质、技术水平和竞争实力。

5、人才和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10623 人，其中正高级职称 83 人，高级职称 815 人，中级及以下职称 6578 人，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15 人，拥有一级建造师、二级建造师、一级建筑师、二级建筑师、造价工程师、安全工程师、监理工程师、质量工程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等职/执业资格人员 3147 人，形成了专业齐全、层次分明、结构合理的专业技术队伍。

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1 个，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1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6 个，取得国家级工法 17 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 270 项，在房屋工程、建筑工业化、市政工程、道路桥梁、水利港航等领域具有较强的人才和技术优势。

6、成本控制优势

公司全力推进信息化建设，加强财务资源集中，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以控制业务成本。实行工程项目成本定额管理，根据项目规模确定项目部标准和配置人力资源。设立集中采购中心，实行工程项目钢材、商砼、水泥、沥青等大宗主材集中采购，由安建建材统一采购、供应，与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提高了采购议价能力。建立了劳务分包、材料采购、设备供应的招标管理体系，有利于控制上游成本和防范履约风险，全面控制分包和采购成本，实现成本控制。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结构不断优化，新兴动能加快成长，质量效益明显提高，稳中向好态势持续发展，就业目标超额完成，企业景气度多项指标创近年新高。建筑业增速进一步放缓，进入深度调整期和转型期，但依然具有较强韧性和巨大潜力。基础设施建设仍然是带动经济增长的重要支撑，房地产调控政策更加明确，并维持稳定性和延续性，PPP 模式在政策规范下前行，工程总承包模式（EPC）加速推进，装配式建筑政策密集落地，BIM 技术应用加快落地，给企业带来全新的发展机遇和巨大的增量空间，建筑施工企业仍处于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行业内企业两极分化趋势渐渐显露，大型建筑企业利用优势逆势增长，并展开兼并、收购行为，缺乏核心能力的企业则陷入边缘化，公司未来发展压力依然较大。

报告期内，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圆满完成，公司积极调整市场布局，加快发展新兴业务，继续巩固基础管理，整体运营发展良好，规模和实力大幅跃升。报告期内，公司建筑工程业务新中标合同 450 项，中标总金额 687.87 亿元，按照吸收合并完成后的合并口径中标金额同比增长 37.60%；地产业务实现签约销售面积 107.09 万平方米，签约销售收入 58.26 亿元，按照吸收合并完成后的合并口径同比分别增长 24.86%和 50%，经营和销售形势良好。

按照吸收合并完成后的合并口径财务数据，2017 年度本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354.57 亿元，同比增长 3.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1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25.25%，每股收益 0.60 元，经营质量继续提高；期末公司总资产 635.07 亿元，同比增长 38.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53 亿元，同比增长 47.38%，公司资产规模大幅扩张，净资本实力相比吸收合并前大幅提升。

1、完成吸收合并，实现整体上市。

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安徽建工集团主要业务和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实现了集团整体上市。本次实际新增发行股份 3.18 亿股，已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了股份登记。

重组完成后，公司业务规模和实力大幅扩张，企业资质迅速升级，原安徽建工集团、安徽三建、安徽路桥、路桥集团、安徽路港拥有的建筑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工程五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和工程行业甲级设计资质，以及其他市政、公路、桥梁、隧道、港航、设计、安装、监理、对外工程承包等 110 余项业务资质纳入上市公司，全面提升了公司的资质和技术水平，夯实了公司承接业务的能力。

此外，本公司已于 2017 年 8 月 1 日完成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和登记工作，新增发行 2.12 亿股股份，募集资金 13.85 亿元。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本实力和投资能力，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推进企业转型升级，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同时，员工持股计划的成功设立，有利于打造所有者和劳动者利益共同体，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巩固人才根基，释放企业活力，提高企业效率。

2、积极调整市场布局

新疆市场。成立了驻新疆办事处，与当地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大力开拓新疆市场，努力将新疆打造成为支撑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战略支点。

海外市场。着重开拓“一带一路”沿线节点市场，全年新签海外项目合同额 21.4 亿元，较上年大幅提升。

战略客户。先后与安徽省蒙城县、固镇县、蚌埠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新疆克拉玛依市市乌尔禾区、托克逊县、皮山县、恒大地产安徽公司等单位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积极储备战略客户。

积极调整业务结构。继续推动 PPP 项目落地，争取高端市场业务。全年基建业务中标合同额占比较大，中标市政、路桥、水利、港航等基建项目 177 项，占项目总数的 39.3%，合同额 426.88 亿元，占合同总额的 62.1%。

加大重点工程承揽。先后中标了引江济淮、济洛西黄河特大桥、阜阳北路一标段、集贤路跨派河大桥、新疆乌苏综合工业管廊等重点项目，彰显了公司在省内外建筑行业的知名度与影响力。

3、加快发展新兴业务

建筑工业化。紧抓建筑工业化发展机遇，在合肥地区投资建成占地 192 亩的建筑工业化基地。全年中标合同额 8.69 亿元，在建项目面积达 80.4 万平方米，入选首批“国家级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建安地产锦绣花园产业化项目获评“安徽省绿色建筑示范项目”，产业已初具规模。

轨道交通业务。报告期，安徽路桥、安徽交航、安徽三建分别以联合体方式，中标了合肥市轨道交通 4 号线 1 标、3 标、4 标项目，工程合同总额约 35 亿元，其中本公司获得约 14 亿元（40%）的工程业务量。本次中标合肥轨道交通 4 号线三个标段工程，标志着公司成功进入了轨道交通工程领域，实现历史性突破。

4、继续巩固基础管理

开展“基础管理巩固年”活动，开展管理创新，补足管理短板，全面夯实企业基础管理。

推进主材集中采购。自主开发建设集中采购平台并上线运营，实现了商砼、水泥、钢材、沥青等大宗主材集中采购，汇集集团整体采购需求，提升与供方谈判议价能力，降低了主材采购成本，发挥规模效应，实现经济效益。此外，在合肥地区推行“水泥置换商砼”模式，改变传统施工方式，节约建筑耗材，降低项目成本。

资金全面归集使用。充分发挥财务公司资金融通作用，扩大资金集中范围，推动产融结合，支持公司工程、地产、投资业务的开展，助推重大项目落地实施，减少资金沉淀，发挥资金集聚效应，节约财务费用，推动降本增效。

强化工程项目管理。全面提高项目信息化管理水平，实现工程管理、安全、经营数据信息直报，及时掌握项目运行状态，成功研发启用在建项目地图，实现全地图、全实时自动获取在建项目信息。实施重点项目管理，以点带面推动项目标杆创建，推进项目标准化、信息化覆盖。不断提高项目现场管理水平，实现“以现场换市场”。

提高科研技术水平。加强科技研发，组织重大课题攻关，2017年获省部级科技进步奖5项，发布国家标准1项、行业和地方标准8项，取得“发明专利”10项、“实用新型专利”47项，获省部级工法23项、“省级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7项。加速推广BIM技术，发布首批BIM技术应用示范项目33个。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年，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新中标工程450项，中标总金额687.87亿元，中标金额同比增长37.60%；房地产业务实现签约销售面积107.09万平方米，签约销售收入58.26亿元，同比分别增长24.86%和50%。全年发电6.75亿KWH，同比增长55.36%，上网电量和销售电量6.66亿KWH，同比均增长55.86%。全年水力发电营业收入1.31亿元，同比增长20.08%。

（二）分部经营情况

1、建筑工程业务

报告期，公司建筑工程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99.13亿元，同比减少3.90%，实现毛利26.14亿元，同比增加28.52%，工程业务毛利率8.74%，同比增加2.21个百分点。建筑工程业务由于PPP项目比重增加，毛利和毛利率均有所提升。

报告期，公司新中标工程合同450项，合同总额687.87亿元，中标金额同比增长37.60%。其中，房建工程226.68亿元，同比增长18.24%；基建工程426.88亿元，同比增长41.86%；其他工程34.31亿元，同比增长372.59%。

报告期内，安徽交航和路桥集团成功获得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及市政行业甲级设计资质，至此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共拥有建筑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工程等五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及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公司业务资质和技术水平大幅提升，有力地提高了公司市场竞争实力。

报告期，公司完成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其所属的安徽三建、安徽路桥、路桥集团、安徽路港、安徽交航等业务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公司建筑工程业务规模同比增幅较大。

建筑工程	2017年	2016年	同比变动
------	-------	-------	------

营业收入	299.12	311.26	-3.90%
其中：房建工程	132.52	157.88	-16.06%
基建工程	166.60	153.38	8.62%
毛利	26.14	20.34	28.52%
其中：房建工程	7.64	7.05	8.37%
基建工程	18.50	13.29	39.20%
毛利率	8.74	6.53	增加 2.21 个百分点
其中：房建工程	5.77	4.47	增加 1.30 个百分点
基建工程	11.10	8.66	增加 2.44 个百分点
新中标合同额	687.87	499.89	37.60%
其中：房建工程	226.68	191.71	18.24%
基建工程	426.88	300.92	41.86%
其中：路桥工程	230.23	136.47	68.70%
市政工程	149.98	81.33	84.41%
水利工程	41.47	39.08	-8.27%
港航工程	5.2	37.91	-86.28%
其他工程	34.31	7.26	372.59%

注：上年同期中标合同数据为模拟本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后的数据，包含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安徽建工集团及其所属子公司的中标合同数据。

2、房地产开发业务

报告期，公司房地产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0.31 亿元，同比增长 50.35%，毛利 7.35 亿元，同比增长 18.36%。毛利率 24.25%，比上期降低 6.55 个百分点。实现签约销售面积 107.09 万平方米，签约销售金额 58.26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24.86%、50%，房地产销售取得良好业绩。新增土地储备面积约 1341.13 亩，期末土地储备面积约 1410.22 亩。

本期公司地产业务销售业绩大幅增长，一方面由于完成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安建地产销售业绩计入合并范围，公司地产业务和规模同比大幅扩大；另一方面，受 2016 年全国房价大幅上涨的持续影响和全国 40 余个一、二线城市实施严厉限购政策的共同作用，在中心城市溢出效应带动下，大批购房群体及投资者继续涌入尚未限购的三、四线城市，公司地产业务大都集中于安徽省内三、四线城市，全年各地产项目销售良好，销售业绩同比继续大幅增长。

单位：亿元

房地产开发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30.31	20.16	50.35%
毛利	7.35	6.21	18.36%
毛利率 (%)	24.25	30.80	降低 6.55 个百分点
签约销售面积 (万平方米)	107.09	85.77	24.86%
签约销售金额	58.26	38.84	50.00%

新增土地储备（亩）	1341.13	1190.77	12.63%
期末土地储备（亩）	1410.22	1578.5	-10.66%

注：上年同期地产数据为本公司模拟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后的数据，包含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安徽地产的销售数据。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5,457,095,131.42	34,364,082,431.26	3.18
营业成本	31,804,603,325.13	31,466,239,760.01	1.08
销售费用	107,067,796.42	71,685,512.75	49.36
管理费用	1,235,276,796.09	898,217,884.19	37.53
财务费用	528,930,987.59	216,083,266.26	14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1,232,457.69	-1,458,453,464.04	-532.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908,195.35	138,176,386.33	-449.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8,764,388.61	3,319,745,511.45	213.54
研发支出	186,651,602.13	25,006,058.11	646.43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建筑施工行业	29,912,546,067.17	27,298,684,365.33	8.74	-3.9	-6.16	增加 2.20 个百分点
商品房销售	3,031,107,564.95	2,296,013,936.15	24.25	50.38	64.66	减少 6.57 个百分点
其他	2,448,723,236.59	2,169,241,083.70	11.41	107.74	128.31	减少 7.9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房屋建筑及安装	13,252,244,131.68	12,488,311,837.76	5.76	-16.06	-17.2	增加 1.29 个百分点
基础设施建设	16,660,301,935.49	14,810,372,527.57	11.1	8.62	5.72	增加 42.43 个百分点
商品房销售	3,031,107,564.95	2,296,013,936.15	24.25	50.38	64.66	减少 6.57 个百分点
其他	2,448,723,236.59	2,169,241,083.70	11.41	107.74	128.31	增加 3.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安徽省内	26,836,013,210.11	23,802,203,993.28	11.30	2.48	0.96	增加 1.33 个百分点
安徽省外	7,831,434,608.89	7,320,404,181.92	6.53	11.20	7.24	增加 3.45 个百分点
国外	724,929,049.71	641,331,209.98	11.53	-33.53	-37.94	增加 6.3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房建安 装	直接人工费	2,652,049,736.76	8.34	3,234,202,532.48	10.28	-18.00	
	直接材料费	6,421,225,858.32	20.19	7,429,125,611.04	23.61	-13.57	
	机械	331,096,393.06	1.04	402,160,991.90	1.28	-17.67	

	使用费						
	分包支出	2,281,007,533.79	7.17	2,906,880,491.08	9.24	-21.53	
	其他直接费	373,805,128.95	1.18	387,308,474.06	1.23	-3.49	
	间接费	429,127,186.88	1.35	722,477,271.74	2.30	-40.60	
	小计	12,488,311,837.76	39.27	15,082,155,372.30	47.93	-17.20	
基建	直接人工费	2,769,023,455.40	8.71	2,304,491,054.26	7.32	20.16	
	直接材料费	4,483,081,646.68	14.10	4,249,872,076.99	13.51	5.49	
	机械使用费	889,622,495.87	2.80	988,302,953.74	3.14	-9.98	
	分包支出	4,866,789,764.74	15.30	5,011,669,262.67	15.93	-2.89	
	其他直接费	930,636,438.39	2.93	749,940,438.10	2.38	24.09	
	间接费	871,218,726.49	2.74	705,019,128.90	2.24	23.57	
	小计	14,810,372,527.57	46.57	14,009,294,914.66	44.52	5.72	
房地产业	土地拆迁费	475,807,029.65	1.50	259,573,664.89	0.82	83.30	确认收入增加，对应分摊成本增加。
	前期工程费	144,991,648.97	0.46	80,823,798.45	0.26	79.39	
	建安工程费	1,138,583,910.40	3.58	662,596,252.81	2.11	71.84	
	基础设施费	388,026,803.20	1.22	280,479,237.91	0.89	38.34	
	配套设施费	38,732,919.19	0.12	36,510,289.82	0.12	6.09	
	开发	109,871,624.74	0.35	74,410,621.98	0.24	47.66	

	间接费						
	小计	2,296,013,936.15	7.22	1,394,393,865.86	4.43	64.66	
水力发电业	折旧费	35,624,159.02	0.11	26,872,126.39	0.09	32.57	
	运营费	1,951,734.26	0.01	2,038,284.07	0.01	-4.25	
	维修费	759,618.86	0.00	1,929,010.29	0.01	-60.62	
	人工费	2,929,268.11	0.01	2,038,284.07	0.01	43.71	
	其他费用	11,803,568.23	0.04	10,714,939.20	0.03	10.16	
	小计	53,068,348.48	0.17	43,592,644.02	0.14	21.74	
	酒店业	运营成本	48,096,344.24	0.15	43,480,183.64	0.14	10.62
	小计	48,096,344.24	0.15	43,480,183.64	0.14	10.62	
其他业务	直接人工费	269,316,694.90	0.85	164,321,685.31	0.52	63.90	主要系材料销售较上年增加所致
	直接材料费	1,589,040,485.99	5.00	516,647,475.11	1.64	207.57	
	机械使用费	10,840,199.15	0.03	7,212,353.68	0.02	50.30	
	其他直接费	70,949,600.64	0.22	49,108,008.87	0.16	44.48	
	间接费	127,929,410.30	0.40	125,775,885.43	0.40	1.71	
	小计	2,068,076,390.98	6.50	863,065,408.40	2.74	139.62	
	合计	31,804,603,325.13	99.88	31,466,239,760.01	99.90	1.0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45,204.1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2.5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73,584.7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2.6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06,070.3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89%。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本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02,891,498.40	4.80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1,513,043,204.48	4.27
阜阳市颍东区住房发展中心有限公司	471,498,636.43	1.33
合肥高新城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15,423,578.41	1.17
茂名市淦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9,184,065.03	0.98
合计	4,452,040,982.75	12.55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变动
销售费用	107,067,796.42	71,685,512.75	49.36%

本期销售费用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上升了 49.36%，主要系本期房地产公司销售人员 and 广告投入增加，相应的薪酬费和广告费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85,048,569.1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603,032.95
研发投入合计	186,651,602.1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5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56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0.6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45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471,298.82	1,322,385,747.72	-73.19%	收到单位和其他往来款减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6,575,453.59	1,496,654,080.45	30.06%	支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1,232,457.69	-1,458,453,464.04	532.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1,500,000.00	3,618,000,000.00	-69.56%	理财产品回购金额减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10,748,000.00	3,318,000,000.00	-57.48%	理财产品及对外投资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30,000,000.00	-33.33%	委托贷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908,195.35	138,176,386.33	-449.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61,395,724.00	1,346,735,000.00	149.60%	增发及吸收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82,184,737.68	10,576,540,100.00	55.84%	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		本期发行应付债券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0	-		本期收到融资租赁款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7,629,192.82	608,059,926.56	59.13%	支付利息及分配股利等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518,615.57	293,272,134.79	-68.11%	偿还单位借款等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8,764,388.61	3,319,745,511.45	213.54%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		(%)		
应收票据	412,199,611.23	0.65%	94,264,215.88	0.21%	337.28%	主要系本期采取票据方式结算增加等所致
存货	20,738,542,681.07	32.66%	12,554,319,867.26	27.45%	65.19%	主要系房地产开发成本增加及工程项目增多待结算成本增加等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76,536,572.55	1.22%	546,509,280.49	1.20%	42.09%	主要系BT类项目长期应收款转入本科目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34,179,220.62	1.31%	283,608,218.75	0.62%	194.13%	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增加及房地产预交税金增加等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290,281.13	0.06%	16,042,281.13	0.04%	126.22%	主要系本期新增对房产信托保障基金投资等所致
长期应收款	8,197,841,506.46	12.91%	2,775,924,598.64	6.07%	195.32%	主要系PPP等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49,914,651.45	0.55%	26,899,467.05	0.06%	1,200.82%	主要系新增对中核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投资3亿元等所致
在建工程	100,060,811.00	0.16%	1,160,199,431.63	2.54%	-91.38%	主要系云南贡山水电站完工转入固定资产等所致
无形资产	289,707,952.59	0.46%	191,616,471.88	0.42%	51.19%	主要系本期确认采用无形资产模式进行核算的“淮北S101合相路改建及S254古毛路工程”PPP项目等所致
应付票据	2,136,607,588.39	3.36%	1,038,951,505.35	2.27%	105.65%	主要系采用票据支付工程及材料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6,677,563,549.09	10.51%	4,413,172,441.27	9.65%	51.31%	主要系本期预售商品房房款较多等所致
应付利息	67,572,602.45	0.11%	41,638,668.34	0.09%	62.28%	主要系计提应付债券和借款利息所致

应付股利	35,063,590.36	0.06%	9,370,751.46	0.02%	274.18%	主要系利润分配后，部分尚未支付所致
其他应付款	4,346,534,963.20	6.84%	3,351,143,590.43	7.33%	29.70%	主要系收到保证金和其他往来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08,264,818.92	4.26%	1,715,353,262.92	3.75%	57.88%	本期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805,751,528.19	1.27%	499,653,906.30	1.09%	61.26%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重分类所致
长期借款	10,357,520,000.00	16.31%	4,777,549,735.52	10.45%	116.80%	主要系 PPP 类项目投资增加，房地产开发项目增加形成借款增加等所致
应付债券	250,000,000.00	0.39%	445,000,000.00	0.97%	-43.82%	减少主要系应付债券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所致

其他说明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受限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之“5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所处行业为建筑业。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	121	132	13	5	0	271

(个)						
总金额	1,015,173.52	916,296.36	19,259.65	13,398.66	0	1,964,128.19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267	4	271
总金额	1,915,118.43	49,009.75	1,964,128.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327	314	21	0	4	666
总金额	5,247,821	5,865,642	49,664	0	15,504	11,178,631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656	10	666
总金额	10,851,774	326,857	11,178,631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项目金额	工期	完工百分比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本期成本投入	累计成本投入
陕西省彬县红岩河水库PPP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109,200	2年	44.58%	14,926	18,874	9,947	12,937
安徽省 S214 省道郎溪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109,990	3年	20.41%	8,126	8,413	6,860	7,099
G107 耒阳市绕城公路、耒阳市竹市至	融资合同模式 PPP	100,000	3年	3.47%	1,928	1,928	1,380	1,380

哲桥公路建设 PPP 项目								
桐城 G206 小关至桐城段公路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115,448	2 年	8.75%	3,809	3,809	3,169	3,169
蒙城县市政设施标准化厂房及周转房建设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152,998	2 年	0	0	0	0	0
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水美城市综合治理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143,552	3 年	0	0	0	0	0
S215 皖苏省界至广德凤桥段公路改建工程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146,177	2 年	79.43%	23,042.93	32,975.48	14,795.84	21,343.46
S101 及 S254 改建工程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106,900	2 年	1.95%	1,037.47	1,037.47	829.95	829.95
灵璧县城市路网 PPP 项目一期工程	融资合同模式 PPP	167,553	2 年	4.77%	5,526.78	5,526.78	3,437.14	3,437.14
泾县生态文明提升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211,081	3 年	0	0	0	0	0
泾县红色旅游交通路网工程建设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204,732	3 年	0	0	0	0	0
蒙城县文教及客运枢纽站建设项目包	融资合同模式 PPP	126,052	1-3 年	5.04%	6,493.39	6,493.39	5,997.61	5,997.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境外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阿尔及利亚	4	277,861
安哥拉	2	28,416
塞拉利昂	1	1,917
巴基斯坦	3	18,663
总计	10	326,8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的汇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
金额	8,993,767.19	756,692.45	9,592.80	9,036,578.61	704,288.23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工程项目的主要业务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工程项目的主要业务模式有三种：单一施工模式、融资合同模式和交钥匙工程合同模式（EPC）。

各业务模式在报告期内实现的营业收入与毛利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模式	营业收入	毛利
单一施工模式	2,713,673.20	185,818.45
融资合同模式	211,060.32	61,070.78
交钥匙工程合同模式（EPC）	66,521.09	14,496.94

(2) 未完工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不同业务模式未完工项目的数量、金额及主要风险

①分业务模式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一施工模式	融资合同模式	交钥匙工程合同模式（EPC）	总计
项目数（个）	684	38	6	728

未完工项目合同总金额	8,869,324	3,413,878	329,676	12,612,878
其中：未完工项目 剩余合同总金额	2,854,097	2,842,183	236,249	5,932,529

②主要风险：

单一施工模式风险：业主履约能力风险；工程成本、进度、质量、安全管理风险；资金债权回收风险；技术风险；其它如不可抗拒自然灾害等风险。

融资合同模式风险：主要是地方政府回购风险和国家政策风险。地方政府财政收入水平影响其偿债能力，从而影响融资合同项目的回购，国家政策的变化对融资合同项目的实施也有较大影响。

交钥匙工程合同模式（EPC 模式）风险：设计能力风险；工程成本、进度、质量、安全等综合管理风险；资金债权回收风险；技术风险；其它如不可抗拒自然灾害等风险。

(3) 重大项目情况

单

位：万元

重大项目	业务模式	定价机制	回款安排	融资方式	政策优惠	特许经营	运营期限	收入来源及归属	保底运营量	投资收益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收入
彬县红岩河水库工程ppp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根据业主招标文件投标谈判确定	运营期 15 年等额回购，每年回购使用者付水费 10200 万元，同时回购 1420 万元财政补贴，累计每年回购 11620 万元。	<p>股权融资：本公司和业主方的股权投资。</p> <p>债务融资：以项目公司为主体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p>	政府方协助项目公司取得可适用于所在地方政府的各项减、免税和优惠政策，取得有关政府部门承诺的与履行协议相关的其他优惠。	负责红岩河水库后续建设工程的融资和建设及特许期内的管理、运营、维护，并向彬县水利局提供原水供应服务。	15	财政补贴及使用者付费	保底水量 2000 万 m ³ ，单价 5.1 元 /m ³	政府将财政补贴列入县人大大年度财政预算。	14,926

郎溪县 S214 改建工程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根据业主招标文件投标谈判确定	运营期 9 年, 每年回购使用者付费 1000 万元, 同时回购 17551 万元财政补贴, 累计每年回购 18551 万元。	享有国家和地方税务机关向项目公司批准的减税、免税等税收优惠政策。	S214 郎溪段改建工程五期工程的建设、四期工程的回购以及一至五期道路全线运营。	9	财政补贴及使用者付费	收费 800 万元/年以下, 按照保底 800 万元补贴。	政府方提请同级人大通过, 将可行性缺口补贴的支付纳入跨年度的县级财政预算。运营期内, 由于政策或政府行为取消了本项目收费权限, 剩余每个运营期的第十二个月一次性补偿该年未能收取的预测通行费收入。	8,126
G107 未阳市绕城公路、未阳市竹市至哲桥公路建设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根据业主招标文件投标谈判确定	分四年支付, 运营期回购金额分别为 37500 万元, 35250 万元, 23000 万元, 21500 万元。	无	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维、移交。	4	财政补贴	无	项目回购资金费用优先列入相应年度政府财政预算, 并报同级人大批准。	1,928
桐城 G206 小关至桐城段公路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根据业主招标文件投标谈判确定	运营期 10 年, 每年回购可用性服务费 15438 万元, 回购绩效服务费 486 万元, 累计每年回购 15924 万元。	股权融资: 本公司和业主方的股权投资。 债务融资: 以项目公司为主体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	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项目的经营权。	10	财政补贴	无	按照 PPP 项目协议的约定及时、足额地向项目公司支付可用性服务费及绩效服务费; 且政府方提请同级人大通过, 将可行性缺口补贴的支付纳入跨年度的市级财政预算。	3,809

蒙城县市政设施标准化厂房及周转房建设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根据业主招标文件投标谈判确定	运营期 13 年, 每年回购可用性服务费 19574.46 万元, 在总价基础优惠 5100 万元, 在第一年付费时一次性扣减, 累计政府付费 249368.02 万元。		可享有国家和地方税务机关向项目公司批准的减税、免税等税收优惠政策。	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项目的经营权。	13	财政补贴及使用者付费	标准化厂房使用者付费暂按 1000 万元/年计算, 教师周转房暂按 250 万元/年计算	政府将提请县人大通过本项目政府付费纳入本级政府财政预算, 并在中期财政规划中统筹考虑的决议	0
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水美城市综合治理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根据业主招标文件投标谈判确定	运营期 22 年, 政府每年付费可用性服务费+绩效服务费, 累计付费 253684.44 万元。		政府方向社会资本方支付本项目的可用性服务费和绩效服务费的过程中, 社会资本方自行承担所有应缴纳的税费。	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项目的经营权。	22	财政补贴	五	政府提请市人大通过本项目政府付费纳入本级政府财政预算, 并在中期财政规划中统筹考虑的决议	0
广德 S215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根据业主招标文件投标谈判确定	运营期 10 年, 使用者付费, 其中: 车辆通行收入预测 1050 万元/年、服务期服务设施和广告经营性收益, 可用性缺口补助 25418 万元/年, 其中 500	股权融资: 本公司与产业基金以及业主方的股权投资。债务	无	投资、融资、建设、经营权(收费权)、及运营维护(含临时工程、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梁涵洞工程、交叉工程、隧道	10	使用者付费和可行性缺口补	本项目年预测通行费收入为 1050 万元。若实际通行费收入少于预测	政府付费支出纳入县中期财政支出规划	23042.93

			万元作为绩效考核支付。	融资：以项目公司为主体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		工程、公路设施及预埋管线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及环境保护工程、管理养护及服务房屋、其他附属工程等；) 本项目的经营权	助	通行费收入，收入缺口由项目公司自行承担。运营期内，若连续三个运营年的年实际通行费收入小于年预测通行费收入的80%，则自下一运营年起年预测通行费收入调整为前三年预测通行费收入的算术平均值。甲方应根据调整后的年预测通行费收入与原年预测通行费收入的差额调增剩余运营期内的可行性缺口补助金额。			
S101 及 S254 改建工程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根据业主招标文件投标谈判确定	运营期 18 年按照约定交通量回购，每年回购金额分别约是 5837.06 万元、6289.47 万元、6741.88 万元、7194.28 万元、7646.69 万元、8099.10 万元、8553.19 万元、9034.15 万元、9515.11 万元、9996.07	债务融资：以项目公司为主体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	无	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和养护淮北市 S101 合相路改建工程及 S254 古毛路(宋疃至古饶段) 工程；提供本项目运营范围内项目设施的运营管理和养护服务；在合	18	使用者付费和可行性缺口补助	约定交通量 114703440 辆，单价 15.34 元/辆	政府批准的收费许可，以及将可行性缺口补助列入市级人大年度财政预算。	1037.47

			万元、10477.04 万元、10958 万元、11438.96 万元、11919.92 万元、12377.37 万元、12834.82 万元、13292.26 万元、13749.71 万元，累计 175955.08 万元。			作期内按照政府批准的收费许可向 S101 合相路过往车辆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收费权，对实际车辆通行费不足以满足项目公司建设运营成本及投资回报的部分，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的权利。					
灵璧县城市路网 PPP 项目一期工程	融资合同模式 (PPP)	根据业主招标文件投标谈判确定	运营期 13 年，不等额回购，总额 253596.00 万元	股权融资：本公司和业主方的股权投资。债务融资：以项目公司为主体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	无	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维、移交。	13	政府购买服务费	无	政府将年服务费金额列入县级人大财政预算。	5526.78
泾县生态文明提升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根据业主招标文件投标谈判确定	运营期 15 年，可用性服务费总额 348936.89 万元，每年按以下公式计算支付 211081.14* $(1+1.8\%) * (1+5.85\%)^n/15$ ；绩效服务费总额 30511.35 万元，2034.09 万元/年	股权融资：本公司股权投资。债务融资：以项目公司为主体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	在合作期限内，若可能出现相关税费优惠，政府方应协助项目公司享有此优惠。	设计、投资、融资、建设、运维及移交本项目的经营权	15	可用性服务费+绩效服务费	无	项目财政责任支出分年度纳入泾县一般公共预算	0
泾县红色旅游交通路网工程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根据业主招标文件投标谈判确定	运营期 15 年，可用性服务费总额 339354.17 万元，每年按以下公式计算支付 204732.48* $(1+1.9\%) * (1+5.87\%)^n/15$ ；绩效服务费总额 15354.94 万元（未扣减交工后两年的质	股权融资：本公司联合体股权投资。债务融资：以项目公司为主体向银行等金融	在合作期限内，若可能出现相关税费优惠，政府方应协助项目公司享有此优惠。	设计、投资、融资、建设、运维及移交本项目的经营权	15 年	可用性服务费+绩效服务费	无	项目财政责任支出分年度纳入泾县一般公共预算	0

			量缺陷责任期内不予支付的年度绩效服务费)，1023.66 万元/年	机构贷款。							
蒙城县文教及客运枢纽站建设项目包	融资合同模式 (PPP)	根据业主招标文件投标谈判确定	合作期 15 年，运营期按子项 12-14 年分类，累计回购可用性服务费 177587.21 万元，运维绩效服务费 13783.03 万元，合计 191370.24 万元	<p>股权融资：本公司和业主方的股权投资。</p> <p>债务融资：以项目公司为主体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p>	政府方协助项目公司取得可适用于所在地方政府的各项减、免税和优惠政策，取得有关政府部门承诺的与履行协议相关的其他优惠。	负责蒙城县文教项目包后续建设工程的融资和建设及特许期内的管理、运营、维护	12-14 年	财政补贴	无	政府将财政补贴列入县人大大年度财政预算。	6493.39

(4) 近三年细分行业工程项目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营业收入结构的变化趋势及原因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营业收入	占总收入的比重 (%)	营业收入	占总收入的比重 (%)	营业收入	占总收入的比重 (%)
基建工程	16,660,301,935.49	46.99	15,338,326,825.92	44.63	15,643,875,452.25	47.06
房建工程	13,252,244,131.68	37.38	15,787,561,698.30	45.94	15,883,518,981.51	47.78
合计	29,912,546,067.17	84.37	31,125,888,524.22	90.57	31,527,394,433.76	94.84

从近三年来看，工程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保持平稳，规模快速增长，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其中基建业务收入约占公司收入一半，房建业务比重有所下降。未来随着新签房建业务合同比重的下降，以及大量水利、市政、路桥等基建工程的开工，基建业务比重将进一步上升。

(5) 新取得的建筑行业资质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取得 2 项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设计市政行业甲级，1 项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1 项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1 项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1 项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1 项水利水电工程总承包三级资质，1 项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1 项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1 项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1 项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

(6) 公司融资安排情况

① 公司各年需偿付债务的金额、利息支出情况

公司未来各年度应偿付债务融资本金 1,984,495.62 万元、应偿付利息 36,116.38 万元，各年度应偿付明细如下表：

单位：

万元

年度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中期票据		小计	
	偿还本金	利息	偿还本金	利息	偿还本金	利息	偿还本金	利息
2018 年度	667,616.59	29,331.73	134,089.36	60,112.27	44,500.00	3,258.00	846,205.95	92,702.01
2019 年度	-	-	485,756.00	53,743.03	-	1,475.00	485,756.00	55,218.03
2020 年度	-	-	235,668.17	30,669.62	25,000.00	1,475.00	260,668.17	32,144.62
2021 年度	-	-	18,637.50	19,475.38	-	-	18,637.50	19,475.38
2022 年度	-	-	-	18,288.17	-	-	-	18,288.17
2023-2030 年度	-	-	373,228.00	18,288.17	-	-	373,228.00	18,288.17
合计	667,616.59	29,331.73	1,247,379.03	200,576.65	69,500.00	6,208.00	1,984,495.62	236,116.38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项目涉及相关约束性安排且影响重大。

(7) 公司质量控制体系、执行标准、控制措施及整体评价

本公司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主管部门和地方政府的相关规定及强制性标准,严格遵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施工项目经理质量安全责任十项规定(试行)》(建质〔2014〕123号)、《建筑工程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追究暂行办法》(建质〔2014〕124号)、《建筑市场信用管理暂行办法》(建市〔2014〕241号)、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安徽省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办法》(建市〔2014〕21号)、《安徽省建筑企业信用评分内容和评分标准》(建市〔2014〕34号)、《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配备标准和岗位职责》(建市〔2014〕186号)、《安徽省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分类处罚和不良行为记录标准》(建质函〔2014〕1301号)、《安徽省建设工程施工现场质量标准化验收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地方性标准、规定,确保工程(产品)质量。

本公司建立了公司、分(子)公司、项目部三级质量管理体系,公司、分(子)公司、项目部设立专门的工程质量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质量检查人员,形成了工程质量的监控体系;公司建立了以《工程项目目标管理办法》为纲领,以《工程项目管理考核办法》为管控手段,严格执行《工程项目管理手册》的“三位一体”工程项目管控体系。通过与分公司、项目部逐级签订目标责任书的方式对管理目标层层分解落实,并且通过日常检查、专项检查、过程监测、基础提升活动、在建项目业主和监理方评价、标杆创建和示范推广等措施对控制效果进行监控,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工程质量问题。上述制度和措施对提高工程质量起到了较好的促进作用,不断提升项目质量管理标准化,促进项目质量管理信息化,实现项目管理质量提升。

公司于1998年通过ISO-9002质量体系认证,2001年通过ISO9001:2000转版复评认证,2004年通过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整合型体系认证,是全省建设行业中首家通过“三位一体认证”的企业。延续至今,现依据标准GB/T19001-2008、GB/T50430-2007、GB/T14001-2004、GB/T28001-2011建立的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整合型管理体系再次于2017年度复评认证处于健康良性的运行状态,基于质量、环境体系新标准的实施,公司体系转版工作正有序推进,计划结合2018年度监督审核完成新标准转版认证工作。

另外,品牌建设进一步提升,精品意识得到增强。结合国家质量提升活动,开展每季度内部检查活动,使内部质量有了较大提升。2017年,公司积极有序地开展工程创优工作,创优夺杯活动成效显著,获得“鲁班奖”1项、国家优质工程奖1项、“华东地区优质工程奖”4项、“黄山杯”5项;荣获“中国企业500强”、“中国承包商80强”、“ENR全球承包商250强”以及“安徽省质量奖”、“创鲁班奖工程优秀企业”等荣誉称号。

(8) 公司安全生产制度的运行情况

1. 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依据《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费用投入和使用管理制度、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安全检查制度、安全生产奖罚制度、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制度、设备安全管理制度、应急救援管理办法等37项制度,并能够有效落实。

2. 组织机构健全。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组织体系,设立了安全监察局,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实行岗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所辖施工、监理、设计单位各负其责。所属子(分)公司均建立了由第一责任人主任的安全生产委员会,设置了安全管理机构;所属项目部均建立了由项目经理为组长的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设置了安全科;公司、子(分)公司、项目部均按规定配备了相应数量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负责做好日常安全管理工作,形成了总部到项目一线的矩阵管理体系。

3. 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要求, 及时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巡查、隐患排查, 认真开展节假日、特殊季节、特殊时段安全专项检查, 重视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宣传,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 总结分析阶段性安全生产管理成果, 宣贯并落实各级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各项要求, 部署下阶段安全生产任务。定期开展半年度、年度安全检查及年度考核; 实行严格的安全生产奖惩办法, 安全生产管理成效与经济挂钩, 实行安全风险抵押金制度, 充分发挥经济杠杆作用。公司设立专项安全经费, 严格考核奖惩机制。

4. 每年年初制定安全管理目标和任务, 与各子(分)公司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 明确目标, 责任到人。牢固树立“教育培训不到位即是重大隐患”思想, 落实全员安全教育和培训, 全员安全意识和安全生产技能逐步提升。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理念, 坚持“关口前移、重心下移”, 坚持“预防为主”, 坚持“不安全不生产”、“安全隐患不排除不生产”、“安全防护措施不落实不生产”, 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原则, 严格目标考核和责任追究。把“重大隐患当成事故处理”, 严格责任追究。坚持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 推进“科技治安”, 推广信息技术、智能装备、在线监控等技术, 提高安全预警管控能力。年度创建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原“AAA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4项、省(部)级建筑工程安全标准化示范工地(小区)43项、集团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87项, 荣获安徽省2017年“安全生产月”、“江淮万里行”活动优秀组织单位和先进单位称号。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2017年对外股权投资总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2,548,104,000.00	1,145,000,000.00	1,403,104,000.00	122.54%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元)	主要业务	占被投资公司的权益比例(%)
1	中核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污水处理厂运营、维护	16.65
2	桐城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0,896,000.00	项目投资、建设、运维	80

3	西藏新瑞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交通建设	100
4	安徽水利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199,100,000.00	房地产开发	100
5	耒阳市城市环线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5,000,000.00	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	70
6	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72,000,000.00	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	70
7	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52,000,000.00	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	80
8	舒城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134,600,000.00	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	80
9	太和县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132,300,000.00	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	90
10	太湖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	80
11	淮北安建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136,000,000.00	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	80
12	泗县和顺房地产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	100
13	涡阳和顺房地产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	100
14	安徽水利(临泉)房地产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	100
15	安徽水利淮上房地产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	100
16	南平市延平水美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6,670,000.00	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	70
17	宁国新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	90
18	宣城安路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建筑工程建设	100
19	安徽建工地产淮北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	100
20	安徽建工地产瑶海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	100
21	蚌埠市城市防涝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7,830,000.00	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	90
22	漯河城发生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708,000.00	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	2
合计(元)		2,548,104,000.00	-	-

(1) 为进军污水处理等环保领域的投资市场, 根据中核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增资扩股计划, 本公司决定以现金形式向中核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增资 30000 万元。报告期内, 公司完成了全部出资。

(2) 为实施 G206 小关至桐城段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 本公司按合同要求与安徽省桐城市政府授权出资机构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 80%: 20% 的出资比例共同出资成立桐城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由项目公司实施 G206 小关至桐城段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28862 万元, 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23089.6 万元, 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80%;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5772.4 万元, 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20%。报告期内, 本公司已实际出资 23089.6 万元, 桐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已出资 5772.4 万元。项目合作期 12 年, 其中: 建设期 2 年, 运营期 10 年。

(3) 为开拓西藏公路施工市场, 本公司所属的安徽省路桥集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设立西藏新瑞交通建设有限公司。西藏新瑞交通建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安徽省路桥集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占股 100%。报告期内, 安徽省路桥集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完成出资。

(4) 为满足基本市场准入条件的需要, 本公司决定对安徽水利和顺地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增至 10 亿元, 本公司占股 100%。报告期内, 本公司以现金对和顺地产出资 19910 万元。

(5) 为实施 G107 耒阳市绕城公路、耒阳市竹市至哲桥公路建设 PPP 项目, 本公司按合同要求与耒阳市(湖南省衡阳市下属县级市)政府授权出资机构以 70%: 30% 的出资比例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耒阳市城市环线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由项目公司实施 G107 耒阳市绕城公路、耒阳市竹市至哲桥公路建设 PPP 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 耒阳市政府授权出资方以现金出资 7,500 万元, 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30%; 本公司以现金出资 17,500 万元, 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70%。报告期内, 本公司已实际完成出资 17500 万元。项目合作期 10 年, 其中: 建设期 3 年, 运营期 7 年。

(6) 为实施 S404 宿城至皖苏界改建工程 PPP 项目, 本公司按合同要求与安徽省宿州市政府授权出资机构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 70%: 30% 的出资比例共同出资成立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由项目公司实施 S404 宿城至皖苏界改建工程 PPP 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28900 万元, 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20200 万元, 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70%; 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8700 万元, 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3%。报告期内, 本公司已实际出资 17200 万元, 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已全部到位。项目合作期 12 年, 其中: 建设期 2 年, 运营期 10 年。

(7) 为实施 S214 郎溪段(含 G235 十字至七塔段规划线位)改建工程 PPP 项目, 本公司按合同要求与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政府授权出资机构郎溪县国有资产运营投资有限公司以 80%: 20% 的出资比例共同出资成立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由项目公司实施 S214 郎溪段(含 G235 十字至七塔段规划线位)改建工程 PPP 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20000 万元, 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16000 万元, 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80%; 郎溪县国有资产运营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4000 万元, 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20%。报告期内, 本公司已实际出资 15200 万元, 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已全部到位。项目合作期 12 年, 其中: 建设期 3 年, 运营期 9 年。

(8) 为实施舒城县 G206 升级改建工程 PPP 项目, 本公司按合同要求与安徽六安舒城县政府授权出资机构舒城县通运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 80%: 20% 的出资比例共同出资成立舒城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由项目公司实施舒城县 G206 升级改建工程 PPP 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16825 万元, 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13460 万元, 占

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80%；舒城县通运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3365 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20%。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实际出资 13460 万元，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已全部到位。项目合作期 11.5 年，其中：建设期 1.5 年，运营期 10 年。

(9) 为实施太和县经开区现代医药产业及发艺产业基础配套工程 PPP 项目，本公司按合同要求与阜阳太和县政府授权出资机构太和县西城建设有限公司以 90%:10% 的出资比例共同出资成立太和县安建投资有限公司，由项目公司实施太和县经开区现代医药产业及发艺产业基础配套工程 PPP 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21000 万元，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18900 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90%；太和县西城建设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2100 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10%。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实际出资 13230 万元，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已全部到位。项目合作期 12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0 年。

(10) 为实施 105 国道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本公司按合同要求与安庆太湖县政府授权出资机构太湖县交通投资有限公司以 80%:20% 的出资比例共同出资成立太湖安建投资有限公司，由项目公司 105 国道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16000 万元，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12800 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80%；太湖县交通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3200 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20%。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实际出资 12800 万元，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已全部到位。项目合作期 15 年，其中：建设期 2.5 年，运营期 12.5 年。

(11) 为实施淮北市 S101 合相路改建及 S254 古毛路（宋疃至古饶段）工程 PPP 项目，本公司按合同要求与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淮北市政府授权出资机构淮北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 60%:20%:20% 的出资比例共同出资成立淮北安建交通建设有限公司，由项目公司实施淮北市 S101 合相路改建及 S254 古毛路（宋疃至古饶段）工程 PPP 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17000 万元，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10200 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80%；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3400 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20%；淮北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3400 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20%。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实际出资 10200 万元，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已全部到位。项目合作期 20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8 年。

(12) 2017 年，为实施泗县和顺紫悦府项目，和顺地产决定投资设立泗县和顺房地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占股 100%。报告期内，和顺地产已实际出资 5000 万元。

(13) 2017 年，为实施涡阳和顺静天府项目，和顺地产决定投资设立涡阳和顺房地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占股 100%。报告期内，和顺地产已实际出资 5000 万元。

(14) 2017 年，为实施临泉和顺名都城项目，和顺地产决定投资设立安徽水利（临泉）房地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占股 100%。报告期内，和顺地产已实际出资 5000 万元。

(15) 2017 年，为实施蚌埠和顺静天府项目，和顺地产决定投资设立安徽水利淮上房地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占股 100%。报告期内，和顺地产已实际出资 5000 万元。

(16) 为实施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小流域综合治理 PPP 项目，本公司按合同要求与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政府授权出资机构南平市延平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以 70%: 30% 的出资比例共同出资成立南平市延平水美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由项目公司实施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小流域综合治理 PPP 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15000 万元，本公司以现金出资 10500 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70%。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实际完成出资 4667 万元，南平市延平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出资 2000 万元。项目合作期 24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22 年。

(17) 为实施宁国市 S104 “二改一” 河沥溪段 PPP 项目，本公司所属的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按合同要求与政府方出资代表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 90%: 10% 的出资比例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宁国新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由项目公司实施宁国市 S104 “二改一” 河沥溪段 PPP 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 3972 万元，其中安徽路桥以现金出资 3574.8 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90%。报告期内，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已实际完成出资 2000 万元。项目合作期 13 年，其中：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12 年。报告期内无投资盈亏，未发生涉诉事项。因房屋征迁、土地征收、杆线迁移不能满足现场施工需求，未形成产值。

(18) 为实施泾县城镇化建设项目，本公司所属的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按合同要求成立宣城安路工程有限公司作为工程施工主体，宣城安路工程有限公司初始注册资本 100 万元，2017 年 7 月 27 日，经本公司第六次董事会通过，以认缴方式对宣城安路工程有限公司现金增资 900 万元，增资后宣城安路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至 1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比例 100%。报告期内，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完成出资，并办理工商登记手续。泾县城镇化建设工程市政类项目合同金额暂定 6 个亿，工期暂定 3 年。截至 2017 年底，项目实现收入 15017.64 万元，实现营业利润 728.92 万元。

(19) 2016 年，为实施淮北 5 个棚改项目，安徽建工地产有限公司决定投资设立安徽建工地产淮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九华地产公司占股 100%。报告期内，九华地产已实际出资 10000 万元。

(20) 2016 年，为实施合肥瑶海翰林天筑项目，安徽建工地产有限公司决定投资设立安徽建工地产瑶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本公司占股 100%。报告期内，九华地产已实际出资 20000 万元。

(21) 为实施蚌埠市城市排水防涝工程 PPP 项目，本公司按合同要求与蚌埠市政府授权出资机构蚌埠市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 90%: 10% 的出资比例共同出资成立蚌埠市城市防涝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由项目公司实施蚌埠市城市排水防涝工程 PPP 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8700 万元，本公司以现金出资 7830 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90%。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实际完成出资 783 万元，蚌埠市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87 万元。项目合作期 14.5 年，其中：建设期 2.5 年，运营期 12 年。

(22) 为实施漯河市沙澧河二期综合整治 PPP 项目，本公司按合同要求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漯河城发生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由项目公司实施漯河市沙澧河二期综合整治 PPP 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61800 万元，本公司以现金出资 1236 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2%。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实际完成出资 370.8 万元。项目合作期 25 年，其中：建设期 5 年，运营期 20 年。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将 2.1 亿元应收账款转让给关联方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及本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与关联方进行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交易公告》。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资产	负债	营业收入	利润
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3,787,174.99	76,593,394.16	9,446,850.06	941,947.66
安徽金寨流波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105,647,648.40	47,028,639.16	26,719,521.93	12,273,791.49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480,866,867.78	585,590,375.62	65,301,890.45	484,524.59
彬县红岩河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34,233,647.81	365,917,954.75	-	-17,951,529.71
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65,501,478.01	375,691,527.47	-	-9,613,556.29
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75,200,716.49	190,423,261.62	-	-4,072,028.40
耒阳市城市建设环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38,218,079.18	91,667,193.51	-	-3,449,114.33
桐城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57,435,928.17	70,278,533.93	-	-1,462,605.76
蚌埠市城市防洪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8,745,493.50	53,953.00	-	-8,459.50
舒城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505,151,957.13	340,458,893.84	-	-3,304,117.46
太和县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557,228,908.81	351,393,232.27	-	-3,465,630.58
淮北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2,104,424,901.78	1,683,898,091.45	-	-26,360,558.02
广德县新风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972,630,627.18	601,679,202.30	-	2,122,923.64
广德安建企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2,559,301.71	-	-	194.57
宁国新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3,890,218.34	3,901,350.01	-	-11,131.67
南平市延平水美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66,531,422.00	622,438.04	-	-761,016.04
蒙城县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陕西徽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767,825.74	1,767,825.74	-	-
蒙城交航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9,141,153.21	70,623,758.91	-	-1,482,605.70
灵璧安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	-
淮北安建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180,333,064.62	113,869,448.32	-	-1,536,383.70
太湖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181,959,870.19	22,516,358.76	-	-556,488.57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宏观经济：2017 年，全球经济温和复苏，金融环境改善，市场需求复苏，主要经济体经济加快增长。国内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结构不断优化，新兴动能加快成长，质量效益明显提高，稳中向好态势持续发展，就业目标超额完成，企业景气度多项指标创近 5 年新高。展望 2018 年，党的十九大提出的各项改革措施将逐步落地，高质量发展成为经济运行的基本要求，货币政策保持稳健，积极财政政策取向不变，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入做加法的 2.0 版本，简政放权、国资改革、土地改革、住房改革、对外开放都将加快推进。但经济发展结构性矛盾和不确定性风险仍然存在。

行业环境：今后一个时期，建筑业将进入深度调整期和转型期，PPP 模式在政策规范下前行，装配式建筑迎来全面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成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党的十九大宏伟部署给企业带来全新的发展机遇和巨大的增量空间，建筑施工企业仍处于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

1. 建筑产业增速进一步放缓。受宏观经济与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的影响，建筑业总产值增速未来将缓慢下滑，高增长时代一去不返，传统粗放式增长难以为继。建筑业不再单纯追求规模增长，而是更加注重增长的质量和效益，产业及企业进入从规模、速度导向向质量、利润导向的拐点。

2. 基建投资和房地产投资增速下滑。房地产投资和基建投资是影响建筑业需求的重要因素，直接关系到建筑业产值的增速。**从投资领域看**，房地产投资增速将有所放缓，十九大报告指明了房地产供给侧改革的总方向，未来房地产调控政策将维持稳定性和延续性。基建投资仍然是稳增长的重要手段，2018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了积极的财政政策，确保对重大领域和项目的支持力度，预计基建投资仍然是建筑业发展的重要支撑。**从投资主体看**，PPP 模式将在政策规范下前行，近年来 PPP 成为大国企、央企的盛宴，已引起中央的高度重视。PPP 政策 2017 年发生转折，从先前的鼓励 PPP 项目的发展，到财政部、国资委等部委先后出台的 PPP“降温”政策，预计 2018 年 PPP 的总体市场规模有所减缓，并伴随行业领域的结构优化调整。但是国家对 PPP 发展的支持态度没有改变，加强政策监督的目的在于剔除不合条件、质量不高的 PPP 项目，并大力鼓励民间资本参与投资。受政策影响，未来国企央企在 PPP 市场内的主导地位或有所松动，经营管理能力强的龙头民营企业有望脱颖而出。

3. 工程总承包模式（EPC）加速推进。EPC 作为覆盖建筑产品的全生命周期的承包模式，与传统模式相比，不仅改变了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方式，还能降低工程投资风险、提高工程建设质量和效益、推动行业转型升级、提升企业国际竞争力。大力推进工程总承包模式，是建筑业未来发展不可逆转的趋势。2017 年国家标准《建设工程总承包管理规范》发布，进一步完善工程总承包制度体系，工程总承包模式发展将会提速。

4. 建筑产业现代化加大力度。随着建筑业普遍存在的资源能耗高、效率低下、工程质量和安全堪忧、劳动力成本抬升等问题更加凸显，装配式建筑成为推进建造模式转型、实现建筑业可持续发展的根本途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71 号）指出，力争用 10 年左右的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 30%。《建筑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指出，到 2020 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达到 15%以上。国家加大政策扶持力度，装配式建筑在近几年可能迎来大爆发。

5. 建筑行业信息化加快建设。随着 BIM 技术这一建筑行业基础性技术、革命性技术的发展成熟，互联网+BIM 及其他信息技术的融合与落地，倒逼建筑业项目管理模式的变革。住建部《建筑信息模型施工应用标准》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解决了 BIM 模型出图、算量与数据管理的有机统一，真正实现 BIM 模型在设计、施工和运维的建筑全生命周期应用。BIM 标准的出台，必将加快推动 BIM 技术的应用落地，对于促进建筑企业的信息化建设，推动传统建筑业转型升级具有重要意义，

6. 行业管理向市场化、透明化迈进。建筑行业管理改革的重点是坚持弱化企业资质、强化个人执业资格，逐步构建资质许可、信用约束和经济制衡相结合的建筑市场准入制度。响应国家“简政放权”的号召，2017 年住建部相继出台了包括对资质的总体简化及具体简化的资质类型的多个资质简化的文件，资质变革持续推进。资质弱化的同时，行业诚信建设进入实质性发展阶段，“四库一平台”建设不断完善，企业的诚信、业绩都将成为征信大数据。监管部门不断完善个人执业资格制度，强化个人责任，逐步推出“建筑师负责制”，建筑行业管理进一步向市场化、透明化迈进。

公司优势和劣势：

优势：

1. 综合实力显著提升。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后，总体资产质量、发展能力、经营效率、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资本融通渠道拓宽，权益资本增多，承担债务风险能力提升，资金的支付结算、融通能力显著增强，资本操控能力日渐成熟，基础更为牢固，后劲更为充足。

2. 产业基础更加牢固。公司已形成了清晰的业务结构和完整的产业链，奠定了全产业链协同发展的竞争优势。确定了“建筑工程和工程技术服务、投资与资产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三大主业，形成覆盖建筑业上下游的完整产业链条，产业结构更加合理，产业基础更加牢固。

3. 资源整合能力增强。近年来，公司全力推进信息化建设，加强财务资源集中，开展集中采购招标，构建了母子公司一盘棋的良好局面，能通过整合内外部资源，综合利用人力资源、财务资源、物质资源，集中力量办大事。重组整合后，公司进一步融合安徽建工集团原有资质和业绩，行业地位更加稳固，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稳步提升，为省外及境外市场开拓奠定了坚实基础。

劣势：

公司当前发展仍存在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主要表现在：内部不同业务领域和区域市场之间发展不够协调，经营管理水平差距明显；财务流动性风险仍需重视，PPP 业务全过程风险管控能力亟需提高；主材价格持续上涨，融资成本居高不下，整体运营成本仍然偏高。

未来影响：

综合来看，建筑业进入深度调整期和转型期，但依然具有较强韧性和巨大潜力，公司仍处于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面对新的发展环境、条件和任务，大型建筑企业在成本控制、资质技术、融资能力等方面拥有比较优势，未来市场竞争中的话语权将显著提高。公司重组整合安徽建工集团后，整体规模和实力明显增强，资本实力和融资能力逐步提高，技术研发和应用水平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公司在激烈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公司全产业链的业务格局，有利于发挥产业协同作用，实现内部资源优化配置，对公司业务转型提供较大的回旋空间，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五大发展理念为统领，以高质量发展为要求，以“管控风险、稳健经营”为原则，统筹实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防风险等各项工作，推动公司在实现高质量发展上不断取得新进展。

坚持主业定位不动摇，延伸产业链条，拓展发展空间，形成主业突出、结构优化、高度联动、协调发展的全产业发展格局。一是做强施工主业，积极承接 EPC 项目，做优在手轨道项目，加强地下管廊、海绵城市、超高层、大型公建项目等业绩的积累，着力打造后发优势。二是稳健发展投资及房地产业务。巩固投资+施工的盈利模式，积极承揽规范的 PPP 项目，合理规划 PPP 业务规模，持续优化市场布局和业务结构。理性购置新地块，大力消化存量，加强资金回笼，加大棚改市场参与深度，探索特色房地产之路。三是积极培育支持新型业态。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积极拓展地铁隧道管片业务，把物业管理、PPP 后期运营管理作为重要转型业务加以培育。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8 年计划如下：力争实现营业收入 425.37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12.98 亿元。

为实现上述经营计划，公司计划采取以下策略和行动：（1）巩固主业优化结构，坚持三大主业定位不动摇，延伸产业链条，拓展发展空间。（2）积极开拓市场，统筹国内国际业务，坚持西进战略，优化市场经营布局。（3）强化风险管理，着力防范资金、投资、经营、安全等风险，确保公司健康平稳持续发展。（4）促进信息化深度应用，建设智能指挥调度中心打造“可视化工地”。（5）大力推广应用新技术，培育核心竞争能力。（6）深化全面预算管理，加强项目管理、成本和质量管理，全面实现管理升级。（7）增强融资能力，促进资金集约利用，有效降低集团负债规模。

（8）全面推进集中采购，创新大型设备管理模式，探索大型设备集中管理模式，不断加大资源统筹力度。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经济整体性风险。国内经济发展结构性矛盾依然突出，主要表现在：成本上升压力未能得到缓解，利润增长集中在上游原材料行业和国有企业。房地产价格存在泡沫，民间投资处于低位。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蓬勃发展伴生“乱象”频发，市场环境和监管制度亟待优化，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风险仍然存在。

应对措施：（1）强化风险管理，着力防范资金、投资、经营、安全等风险，确保公司健康平稳持续发展。（2）推进结构调整，完善产业产品结构，巩固主业优化结构，坚持三大主业定位不动摇，延伸产业链条，拓展发展空间。（4）积极开拓市场，统筹国内国际业务，坚持西进战略，优化市场经营布局。（5）加大管理创新力度，以全面预算管理为核心，继续开展“基础管理深化年”活动，健全预算管理体系，持续提升项目管理，健全质量管理体系，完善成本风险防范机制。（6）提高科技创新能力，推进信息化集成应用，加快建设项目可视化调度指挥中心和重点实验室，组织技术攻关，加大核心技术储备力度，注重科研成果转化，培育核心竞争能力。

2、市场风险。2018 年，房地产投资和基建投资增速均有回落，受投资增长的影响，建筑业总产值增速将会放缓。建筑企业市场竞争激烈，整体毛利水平低，市场开拓难度进一步加大。行业内企业两极分化趋势渐渐显露，大型建筑企业开始利用优势逆势增长，并展开兼并、收购行为，缺乏核心能力的企业则陷入边缘化。

应对措施: 牢牢抓住经营龙头不放松,对国内、国外两个市场进行重塑和整合。(1) 优化经营市场布局,落实市场经营工作方案,统筹区域市场资源,强化整体经营协调。坚定西进战略不动摇,围绕西安、新疆、西南目标区域,形成西部市场经营体系。围绕长江经济带、淮河经济带等重大战略部署,寻求市场机遇。。优化海外市场经营布局,巩固传统优势市场,紧盯“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着力拓展新兴市场,积极探索由单一项目施工向项目综合服务转型。(2) 提升资质信用等级。加大水利、市政、公路、港航等特级资质申报力度,大力培育“双特”、“多特”企业。高度重视“四库一平台”维护,加快梳理已有业绩入库,千方百计提高信用评分。

3、财务风险。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建筑业务规模大,资金占用高,现金流回流较慢,房地产及基建投资业务前期投资数额大,回收期间长,各项业务资金需求量大,财务融资规模较大。

应对措施: 防控资金风险,确保实现资金良性循环。(1) 深化全面资金预算管理,建立资金风险预警监测机制,确定重点监测对象和领域,确保资金运行安全高效。(2) 合理控制融资担保规模,持续降低整体负债水平。(3) 积极稳妥“去杠杆”,运用多种金融工具和筹资方式,不断降低融资成本。(4) 树立“现金为王”意识,加快应收款项周转,落实催收考核机制,实现经营性资金净流入。(5) 严格资金使用管理,完善资金控制制度,统一分级审批标准权限,杜绝资金违规支出。

4、投资风险。十九大前后,建筑施工行业投资政策发生急剧变化。PPP 政策 2017 年发生转折,从先前的鼓励 PPP 项目的发展,到财政部、国资委等部委先后出台的 PPP “降温”政策。密集的房地产调控政策没有任何减弱的趋势,房地产暴利时代即将结束,房地产市场将呈现“成交回落,价格趋稳,新开工、投资中低速增长”的特点。

应对措施: (1) 坚持以稳健可控为前提发展 PPP 业务,避免盲目投资、一哄而上。积极承揽规范的 PPP 项目,合理规划 PPP 业务规模,重视和强化风险识别,持续优化市场布局和业务结构。明晰 PPP 项目承接主体,明确准入门槛和条件,积极承揽规范优质项目。(2) 严格控制新拍土地,持续降低融资成本,加快在手项目去化速度,积极争取回笼资金。聚焦差异化、特色化定位,加大棚改市场参与深度。提升物业管理水平,整合内部资源,打造物业品牌,助推房地产业务发展。

5、项目管理风险。项目数量逐年增加,管理难度加大,核算、进度、安全、质量、成本等管理任务较重,业主结算不及时、工程材料价格变动,财务费用居高不下,严重影响工程的利润水平。

应对措施: (1) 持续提升项目管理。积极开展项目“双标建设”,不断提升项目管理标准化水平。促进标准化管理和标杆项目相互融合,形成高点定位、示范引领、标准统一、整体推进的良好局面。(2) 夯实全面质量管理。加强质量通病防治,完善责任追究机制,以质量保进度、降成本、树品牌。加强质量创优工作,持续打造质量优势,追求“卓越管理”,在行业内争先进位,把集团公司发展推向“质量时代”。(3) 健全成本管理体系。统一成本核算标准,建立成本策划评审体系,完善定期成本分析制度,统筹做好税务策划,健全成本风险防范机制,着力化解本轮主材涨价导致的成本风险。(4)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内部安全举报机制,加大安全检查巡察力度,推进“科技治安”,构建安全管理长效机制。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情况

2012 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修订《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事项的决策和分配政策调整程序及机制，明确了利润分配形式、利润分配间隔尤其是现金分红间隔、现金分红条件和比例等事项，明确了在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和听取中小股东意见方面所采取的措施。

2014 年，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公司再次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进一步明确利润分配的方式、不同发展阶段的分配比例、独立董事在制定利润分配政策中的职权等事项。本次章程修订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政策调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为中小股东参与本次股东大会提供了网络投票，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章程》有明确的利润分配标准和分配比例，本次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公司章程》内涉及分红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本公司具体利润分配政策详见《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三条。

2、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以截止 2017 年 8 月 1 日的总股本 1,434,300,227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7171.50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上述方案已于 2017 年 10 月实施完毕。

2015-2017 年，公司连续三年进行现金分红。2013-2016 年公司共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215.21 万元，年度平均可分配利润 26405.07 万元，三年内共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12,872.61 万元，占最近三年年度平均可分配利润的 33.55%，连续三年累计分配现金股利总额超过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的 48.75%，符合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

3、2017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总股本 1,434,300,227 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 2 股、分配现金股利 0.5 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 7171.50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下一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不转增。本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2	0.5	0	7,171.50	78,133.97	18.36
2017 年中期	0	0.5	0	7,171.50	78,133.97	
2016 年	0	0	0	0.00	30,564.20	0
2015 年	2	0.6	5	3,191.46	25,588.41	12.47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水建总公司	<p>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因国资产权调整，水建总公司承接的建工集团剥离资产中存在部分企业与安徽水利经营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与安徽水利存在同业竞争。水建总公司承诺在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 3 年内将对承接的建工集团剥离资产中与吸收合并后的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资产将通过放弃控股权、转让全部股权、资产出售、注销、注入上市公司等方式进行处置。处置完毕后，水建总公司及关联方与安徽水利的同业竞争将彻底消除。除上述承诺外，作为安徽水利的关联方，未来如因国资产权调整等原因，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水建总公司承诺：1、构成同业竞争关系后 3 年内，积极督促、培育相关资产改善经营，提高盈利能力，整改、规范所存在的问题，并完成注入安徽水利的工作；2、构成同业竞争关系后 3 年内，相关企业和资产经积极运营、规范或整改，仍不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或因政策法规限制不能注入上市公司的，水建总公司承诺将采取转让、委托经营、注销等方式，彻底消除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3、严格控制同业竞争规模，除为使承接的建工集团剥离资产达到上市条件外，不再新增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4、在上述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建</p>	本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后三年内	是	是	-	-

		<p>总公司作为安徽水利的控股股东，在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将优先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在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的前提下，大力支持安徽水利做大做强主营业务，如果在安徽水利经营区域内发现或者发生与安徽水利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者可能构成竞争关系及利益冲突的新业务机会，水建总公司将立即通知安徽水利，并促使该业务机会按照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提供给安徽水利。只有在安徽水利不符合相关条件或者安徽水利明确放弃该业务机会，在不损害安徽水利及其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水建总公司及直接和间接控制的所有企业方可从事该项业务。水建总公司承诺未来除因国资产权调整、业务整合等原因外，水建总公司不再投资或经营与安徽水利相同或相近的业务，避免同业竞争。如因违反本承诺函中所作出的承诺而导致安徽水利遭受损失的，水建总公司将立即停止并纠正该违反承诺之行为，并赔偿安徽水利因此而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水建总公司补充承诺如下：（1）承诺将继续秉承安徽水利作为下属建筑业、房地产业唯一上市平台的战略规划部署，水建总公司将根据国资改革的精神，加强内部资源整合，进一步支持上市公司发展并切实履行控股股东义务。（2）水建总公司控制的除安徽水利以外的从事建筑业务的资产，由于存在法律障碍和盈利能力较差等原因尚不符合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对于盈利能力较差、未进行公司制改制、权属存在瑕疵等不符合注入条件的公司（包括安徽一建、安徽二建、安徽建工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安徽省装饰工程公司），水建总公司承诺在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 3 年内对上述单位进一步加强管理，尽快完成公司制改制、处置瑕疵资产、业务调整等工作，努力提高该等资产的盈利能力，待该等资产业绩改善后启动注入安徽水利的相关工作；同时，对于经努力后仍不符合注入条件的资产，将采取放弃控股权、向独立第三方转让全部股权、资产出售、注销等措施以彻底消除同业竞争。对于三建集团、安徽省施工机械租赁公司、安徽省机械施工公司，水建总公司承诺在本次吸收</p>					
--	--	--	--	--	--	--	--

		合并完成后 3 年内对上述单位采取停业或注销等措施以彻底消除同业竞争。根据上述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与安排处置完毕后，水建总公司及关联方与安徽水利的同业竞争将彻底消除。					
解决关联交易	水建总公司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尽量避免或减少水建总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与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3）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5）就水建总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上市公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安徽水利《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若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安徽水利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水建总公司将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	长期有效	否	是	-	-
其他	水建总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一、保证安徽水利的人员独立保证安徽水利的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安徽水利工作、并在安徽水利领取薪酬，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安徽水利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保证依法依规提名、选举、聘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干预安徽水利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安徽水利的财务独立 1、保证安徽水利及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安徽水利的资金使用。3、保证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安	长期有效	否	是	-	-

		<p>徽水利及控制的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三、保证安徽水利的机构独立 1、保证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承诺人的机构完全分开；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2、保证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自主地运作，承诺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四、保证安徽水利的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2、保证不违规占用安徽水利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五、保证安徽水利的业务独立 1、保证安徽水利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承诺人。2、保证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人避免与安徽水利及控制的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3、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减少安徽水利及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关联公司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同时，对重大关联交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安徽水利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及时进行有关信息披露。4、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安徽水利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p>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水建总公司、安徽建工	<p>关于物业瑕疵的承诺：（1）积极解决目前存在的物业瑕疵问题，对于因手续不全造成瑕疵的物业，尽快补办相关手续，办理相关权属文件；对于无法通过补办手续获得相关权属文件的物业，论证寻找相应地段的可替代的合法合规的经营场所，在稳健经营的同时，逐步更换目前使用的瑕疵物业。（2）如果第三方权利人提出合法要求或通过诉讼取</p>	长期有效	否	是	-	-

	集团	<p>得该等房屋的房屋所有权或该等房屋所占土地的土地使用权，或相关政府作出行政处罚及/或需要搬迁时，建工集团及相关下属公司将立即搬移至权属文件齐全或合法租赁的场所继续经营业务，该等搬迁预计不会对建工集团及相关下属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3）若因上述物业瑕疵导致安徽水利及相关下属公司产生额外支出或损失（包括政府罚款、政府责令搬迁或强制拆迁费用、第三方索赔等），水建总公司将在接到安徽水利及相关下属公司的书面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与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及其他相关方积极协调磋商，以在最大程度上支持相关企业正常经营，避免或控制损害继续扩大。</p> <p>（4）针对因物业瑕疵产生的经济支出或损失，水建总公司将在确认安徽水利及各相关下属公司损失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或其他合理方式进行一次性补偿，从而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如违反上述保证和声明，建工集团及水建总公司将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并对因物业瑕疵导致的安徽水利损失承担全额的赔偿责任。</p>					
股份限售	水建总公司	<p>水建总公司通过本次吸收合并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按照前述安排予以锁定。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吸收合并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水建总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本次重组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p>	长期有效	否	是	-	-
其他	水建总公司	<p>关于非生产性人员安置费用的承诺：（1）本次吸收合并涉及建工集团历史遗留的非生产性人员共计 5,818 人，费用初步测算金额为 31,407.23 万元。（2）水建总公司承诺将全额承担上述非生产性人员费用，如因国资监管部门审核确定的费用总额超出初步测算金额的部</p>	长期有效	否	是	-	-

			分, 亦由其承担。(3) 未来若发生建工集团非生产性人员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出现其他费用或纠纷, 而导致上市公司承担相应赔偿责任的, 水建总公司承诺补偿上市公司因前述事项而遭受的相关一切损失。(4) 水建总公司若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 给安徽水利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 水建总公司将全额承担。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水建总公司	水建总公司放弃与本公司进行同业竞争, 保证今后不在中国境内从事与本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保证在经营范围和投资方向上, 避免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 对本公司已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 将不会进行同样的建设或投资; 在生产、经营和市场竞争中, 不与本公司发生任何利益冲突; 以公平、公允的原则处理关联交易; 不利用其控股地位对公司财务、人事和经营决策等方面进行控制, 不利用其在股份公司中的控股地位转移利润或以其他行为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水建总公司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水建总公司将尽量减少或避免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 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 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 公平合理地进行, 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承诺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4 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外部网站的公告《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水建总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以及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13〉)	长期有效	否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水建总公司	关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 水建总公司承诺未来除因国有企业改革或国有经济结构调整等政府原因外, 水建总公司不投资或经营与本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避免同业竞争。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做到与本公司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完全分开, 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财务方面的独立运作。如因水建总	长期有效	否	是	-	-

		公司违反承诺中所作出的承诺而导致本公司遭受损失的，水建总公司将立即停止并纠正该违反承诺之行为，并赔偿本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具体承诺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4 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外部网站的公告《本公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水建总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以及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3〉）					
解决关联交易	安徽建工集团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为规范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安徽建工集团承诺将尽量减少或避免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安徽建工集团保证，所做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安徽建工集团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将立即停止与本公司进行的相关关联交易，并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安徽建工集团对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所导致本公司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具体承诺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4 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外部网站的公告《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安徽建工集团关于关于避免和解决与安徽水利同业竞争有关事项以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4〉）。	长期有效	否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安徽建工集团	关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为解决与本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类似的问题，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促进本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建工集团”）承诺将继续秉承本公司作为整合集团下属建筑业、房地产业唯一上市平台的战略规划部署，以整体上市为目标，持续推进内部整合，最终从根本上解决双方目前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类似的问题。安徽建工集团承诺将在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 3 年内依法依规完成整体上市工作，以彻底解决与本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此外，安徽建工集团承	在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的 3 年内	是	是	公司已完成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该	已履行完毕。

		<p>诺将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与本公司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完全分开，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财务方面的独立运作。（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4 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外部网站的公告《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安徽建工集团关于关于避免和解决与安徽水利同业竞争有关事项以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4〉）。</p>				承诺履行完毕。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完善应收款项风险管控制度和措施，有效控制应收款项坏账风险，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加强应收款项的回收和考核，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并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为了更好的反映公司不同账龄组合阶段的应收款项风险特征及坏账准备的计提，对应收款项账龄划分进一步细化，并对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坏账准备会计估计进行变更。随着国家社会投资模式的变化，工程投资类业务涉及的长期应收款，因按照合同约定，存在固定的合同收款时点，在合同约定收款时点前，一般不存在回收风险。结合该款项的实质和特性，公司决定工程投资类业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在建期间以及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日前计提坏账准备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公司于2017年4月1日开始变更部分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会计估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公司基于2016年12月31日应收款项的余额及结构进行了初步测算，并假设公司2017年12月31日应收款项的余额及结构与其不存在重大差异，在该假设的基础上进行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将会增加公司2017年度的税前利润约人民币360万元。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2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5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财务顾问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80
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安徽三建	铜陵市人民医	无	民事诉讼	安徽三建承建被告项目,被告拖欠支付工	4,122.54	否	一审审理中	尚未审结,影响暂时无法判断	尚未审结

	院			程款。					
安徽 三建	泉 州 宏 益 房 地 产 开 发 有 限 公 司	无	民 事 诉 讼	安 徽 三 建 承 建 被 告 项 目 ， 被 告 拖 欠 支 付 工 程 款。	47,355.72	否	一 审 尚 未 开 庭 审 理	泉 州 市 中 院 拍 卖 案 涉 项 目 房 产 所 得 5.23 亿 元 。 安 徽 三 建 正 在 办 理 和 解 程 序 ， 判 断 不 会 造 成 损 失。	尚 未 审 结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3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情况的议案》，根据公司员工实际参与认购及缴款的情况，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调整为2,190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资金总额调整为50,520万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认购公司配套融资发行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为77,247,706股。安徽水利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已于2017年7月完成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 2017 年计划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总计 105,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公告：《安徽水利关于调整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2017-056）。

2017 年，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69,131.19 万元，其中向关联人出售商品 25,020.97 元，接受关联人劳务 144,110.22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本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并募集配套资金已于 2017 年 8 月份完成。	详见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公告。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将 2.1 亿元应收账款转让给关联方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详见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及本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与关联方进行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交易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91,9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1,172,000.00

(B)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172,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51.5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105,5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784,338.7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889,838.71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2,458.96	4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流动资金贷款	自有资金	198,000.00	54,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计划
南洋商业 银行 合肥分行	委贷	250,000.00	2017 年4月 13日	2017 年11 月13 日	自有 资金	蚌埠 恒远 置业 有限 公司	按季 计息	8%	-	1,486.11	已收回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委托贷款均为下属子公司委托贷款。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基本方略：忠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企业和社会共生共长，积极参与国家精准扶贫工作。

总体目标：产业与地区共同成长，发展壮大公司各项产业，向产业所在地区贡献投资、税收、就业，为脱贫计划注入源头活水。捐资助学，推动教育扶贫。对口帮扶，确保完成包保任务。

主要任务： 1、教育扶贫。持续开展爱心助学互动，壮大爱心助学基金，保持对贫困地区教育的持续资助。2、社会扶贫。对口帮扶公司对接贫困村。发挥工会、团委力量，动员公司职工，开展针对贫困地区、群体的社会工作服务和志愿者活动。3、就业扶贫。做强公司产业，带动劳务用工规模，加强劳务用工人员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劳务用工人员劳动职业技能。4、产业项目扶贫。结合公司业务实际，在国家确定的集中连片贫困地区投资项目，带动地区经济社会发展。

保障措施： 1、坚持党委领导，发挥党组织领导和凝聚力，奠定参与扶贫攻坚核心力量。2、广泛动员。发挥公司和职工力量，集聚更大力量投入国家扶贫工作。3、监管资金使用。对各项扶贫使用资金进行监管，保证各项资金全部真正用于扶贫。4、保持公司稳定运营，不断增强扶贫能力。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1)、对口帮扶。对口帮扶宿松县趾凤村及九姑村，帮助完成了村出列的年度任务，目前控制贫困率在 2%以下，两村全年累计投入资金 104 万元。

(2)、扶贫捐赠。开展职工“扶贫日”一日捐活动，公司员工捐款 49 万元，将主要用于公司对口帮扶贫困村。

(3)、子分公司全面参与。利用在建项目布局优势，积极参与各地区扶贫攻坚任务，如阜阳市冉庙乡张湾村捐赠项目、对口帮扶望江县黄河村基础设施建设。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数量及开展情况

指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119.3
2. 物资折款	6.5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525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10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3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20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314
3. 易地搬迁脱贫	40
其中：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人)	8
4. 教育脱贫	10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10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50

7. 兜底保障	8.5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8.5
9. 其他项目	50.8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2
9.2. 投入金额	50.8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211
9.4. 其他项目说明	建起了趾凤大舞台，捐建九姑村道路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未来，本公司将会同相关帮扶单位，继续开展对对口帮扶贫困村的帮扶工作。持续开展爱心助学互动，壮大爱心助学基金，保持对贫困地区教育的持续资助。结合公司实际，继续开展力所能及的产业、就业、教育和社会扶贫工作。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公司于本报告发布之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的《安徽水利 2017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三）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将环境保护作为应尽的社会责任，制定了制定相应的污水、扬尘、噪音、光污染、土壤保护、建筑垃圾控制、地下设施和资源保护等管理措施，做好施工项目的环保工作。公司还致力于加快推广绿色建筑、绿色施工技术，加强绿色建筑规划、设计、施工、运维全生命周期管理，将绿色施工贯穿于整个施工过程。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675,358,541				675,358,541	675,358,541	47.0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490,312,673				490,312,673	490,312,673	34.19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185,045,868				185,045,868	185,045,868	12.9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185,045,868				185,045,868	185,045,868	12.9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	904,247,168	100				-145,305,482	-145,305,482	758,941,686	52.91

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904,247,168	100				-145,305,482	-145,305,482	758,941,686	52.9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904,247,168	100	675,358,541			-145,305,482	530,053,059	1,434,300,227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91号）的核准。

根据本次吸收合并方案，本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向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发行463,554,265股股份吸收合并建工集团，并将建工集团持有本公司145,305,482股股份予以注销。

根据本次吸收合并及募集配套资金方案，本公司于2017年8月1日向员工持股计划、毅达投资、安徽盐业、金通安益、铁路基金、中安资本、金寨水电等7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1,804,276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公司总股本由904,247,168股变更为1,434,300,227股。上述股本变动致使公司2017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相应变动，如按照不实施本次吸收合并及募集配套资金进行测算，2017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41元、5.15元；实施本次吸收合并及募集配套资金后，2017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60元、5.41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水建总公司	0	0	463,554,265	463,554,265	非公开发行	2020.6.30
员工持股计划	0	0	77,247,706	77,247,706	非公开发行	2020.8.1
毅达投资	0	0	61,162,079	61,162,079	非公开发行	2020.8.1
安徽盐业	0	0	22,935,779	22,935,779	非公开发行	2020.8.1
金通安益	0	0	19,113,149	19,113,149	非公开发行	2020.8.1
铁路基金	0	0	15,290,519	15,290,519	非公开发行	2020.8.1
中安资本	0	0	12,232,415	12,232,415	非公开发行	2020.8.1
金寨水电	0	0	3,822,629	3,822,629	非公开发行	2020.8.1
合计		0	675,358,541	675,358,54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普通股股票类					
普通 A 股	2017. 6. 30	6. 54	463, 554, 265	2017. 6. 30	463, 554, 265
普通 A 股	2017. 8. 1	6. 54	211, 804, 276	2017. 8. 1	211, 804, 276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之“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91号）的核准。根据本次吸收合并及募集配套资金方案，本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向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发行463,554,265股股份吸收合并建工集团，并将建工集团持有本公司145,305,482股股份予以注销；于2017年8月1日向员工持股计划、毅达投资、安徽盐业、金通安益、铁路基金、中安资本、金寨水电等7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1,804,276股。本公司的股份总数由904,247,168股增加至1,434,300,227股，控股股东由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5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826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463,554,265	463,554,265	32.32	463,554,265	无	0	国有法人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77,247,706	77,247,706	5.39	77,247,706	无	0	其他
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1,162,079	61,162,079	4.26	61,162,079	无	0	未知
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处	2,221,480	29,384,618	2.05	0	无	0	国有法人
安徽省盐业总公司	22,935,779	22,935,779	1.60	22,935,779	无	0	国有法人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322,280	20,854,081	1.45	3,822,629	无	0	国有法人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9,113,149	19,113,149	1.33	19,113,149	无	0	其他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5,290,519	15,290,519	1.07	15,290,519	无	0	未知
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2,232,415	12,232,415	0.85	12,232,415	无	0	未知
万里雪	1,786,537	9,551,691	0.6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处	29,384,618	人民币普通股	29,384,618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031,452	人民币普通股	17,031,452				
万里雪	9,551,691	人民币普通股	9,551,691				
李丽	9,156,772	人民币普通股	9,156,772				
邓兆强	8,869,400	人民币普通股	8,869,4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持盈18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873,690	人民币普通股	7,873,69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鼎01号	7,440,720	人民币普通股	7,440,720				
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	7,327,067	人民币普通股	7,327,067				
安徽国贸联创投资有限公司	6,565,528	人民币普通股	6,565,528				
章惠新	4,673,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73,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前十名其他股东没有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本公司未知前十名中其他无限售条件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463,554,265	2020.6.30	463,554,265
2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77,247,706	2020.8.1	77,247,706
3	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1,162,079	2020.8.1	61,162,079
4	安徽省盐业总公司	22,935,779	2020.8.1	22,935,779
5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9,113,149	2020.8.1	19,113,149
6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5,290,519	2020.8.1	15,290,519
7	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2,232,415	2020.8.1	12,232,415
8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822,629	2020.8.1	3,822,62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赵时运
成立日期	1989-01-01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建设项目投资；技术信息中介咨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除本公司外，水建总公司未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91号）的核准。根据本次吸收合并方案，本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向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发行463,554,265股股份吸收合并建工集团，并将建工集团持有本公司145,305,482股股份予以注销。公司控股股东由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发布上交所网站、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公告：《安徽水利关于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涉及的新增股份登记及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注销的公告》（2017-035）。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安徽省国资委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何树山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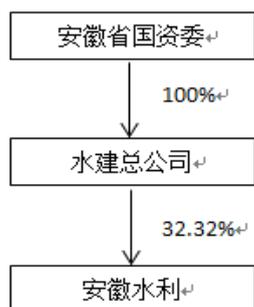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赵时运	董事长	男	56	2013-7-26	-	192,085	192,085	0		22.05	否
杨广亮	副董事长	男	54	2013-7-26	-	127,500	127,500	0		16.80	否
霍向东	副董事长	男	43	2013-7-26	-	51,750	38,850	-12,900	减持	16.80	否
许克顺	董事	男	56	2013-7-26	-	170,000	170,000	0		16.80	否
陈广明	董事	男	47	2013-7-26	-	0	0	0		0	是
薛蕴春	董事	男	51	2013-7-26	-	0	0	0		0	是
王德勇	独立董事	男	44	2013-7-26	-	0	0	0		5	否
周世虹	独立董事	男	55	2013-7-26	-	0	0	0		5	否
安广实	独立董事	男	56	2014-8-16	-	0	0	0		5	否
牛曙东	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13-7-26	-	101,500	101,500	0		16.80	否
程长祥	监事	男	59	2013-7-26	-	0	0	0		0	是
袁国语	监事	男	63	2013-7-26	-	0	0	0		2.88	否
张晓林	总经理	男	54	2015-11-25	-	130,000	130,000	0		73.50	否
赵作平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55	2013-7-26	-	64,800	64,800	0		52.19	否
程鹏	副总经理	男	55	2015-8-6	-	0	0	0		52.19	否
杨海飞	副总经理	男	44	2015-8-6	-	0	0	0		51.45	否
叶明林	副总经理	男	44	2015-8-6	-	0	0	0		51.45	否
徐少华	副总经理	男	44	2015-11-25	-	0	0	0		51.45	否
成安发	副总经理	男	49	2015-11-25	-	0	0	0		51.45	否
董传明	总工程师	男	54	2013-7-26	-	63,800	63,800	0		52.19	否
徐亮	财务总监	男	47	2016-1-15	-	0	0	0		51.55	否
李素平	总法律顾问	女	55	2013-7-26	-	68,620	68,620	0		52.19	否
合计						970,055	957,155	-12,900		646.74	

注：由于本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资产交割日为2017年5月31日，公司在原安徽建工集团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自6至12月从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赵时运	正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安徽省第十二届人大代表。曾任中煤特殊工程公司分公司副经理、经理，中煤特殊工程公司副经理、经理、党委副书记，中煤特殊凿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煤矿山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水建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安徽建工集团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水建总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杨广亮	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水建总公司工程股长，分公司副经理、经理，水建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安徽建工集团副总经理。

霍向东	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水建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企业管理部常务副部长、部长，项目部党支部书记，人力资源部常务副部长、部长，本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子公司芜湖和顺、蚌埠清越、南陵和顺、白莲崖水库等 4 家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安徽建工集团副总经理。
许克顺	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安徽省政府特殊津贴。曾任水建总公司工程股长、分公司副经理、总调度，水建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安徽建工集团副总经理。
陈广明	高级工程师。曾任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处副主任、水利局副局长、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处主任。
薛蕴春	本科学历。曾任金寨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经理助理、金寨县地方电力公司董事、本公司监事。现任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王德勇	经济学硕士、EMBA。曾任重庆国际信托房地产行业研究员、西南证券研发中心行业公司部经理、房地产高级研究员，中信证券研究部董事、房地产行业首席分析师，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龙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东方兴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周世虹	法学硕士，高级工商管理硕士，一级律师，全国优秀律师，安徽省十佳律师。曾任合肥工贸律师事务所律师，合肥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秘书。现任安徽天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理事，安徽省律师协会副会长，安徽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安徽医科大学人文学院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安广实	会计学教授、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现任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会计研究与发展中心主任、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内部审计协会理事、中国内部审计准则委员会委员、安徽省内部审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合肥市审计学会副会长，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牛曙东	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水建总公司工程股长、分公司副经理、经理，水建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本公司交通分公司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水建总公司纪委书记，安徽建工集团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安徽建工集团党委副书记。
程长祥	专科学历。曾任金寨县地方电力集团公司董事、金寨县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总经理。现任金寨县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袁国语	专科学历。曾任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总站副站长、站长，本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监事。
张晓林	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水利水电）。曾任水建总公司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机械施工处副经理、党支部副书记、经理，本公司金属结构总厂厂长、械施分公司经理、水利分公司经理，本公司工程管理部部长、BT 项目管理部部长，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主持党委工作）、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兼任本公司子公司咸阳泾渭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作平	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安徽建工集团企业管理部、经营部、法律事务部副主任，发展规划部、信息管理部主任，安徽建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程鹏	高级工程师。曾任安徽三建分公司行政保卫科长、第四工程管理部生产科长、项目经理、副主任、第十五工程管理部主任、五分公司经理，安徽三建总经理助理兼五分公司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杨海飞	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市政）。曾任水建总公司项目经理，分公司经理助理、主任工程师、常务副经理、党支部书记，本公司水利分公司副经理、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长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安徽水利和顺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
叶明林	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公路）。曾任水建总公司项目副经理、分公司技术负责人，本公司交通分公司常务副经理、总工程师、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徐少华	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水利）。曾任水建总公司项目部质量安全科长、分公司主任工程师，项目副经理、执行经理，本公司第一工程分公司常务副经理、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成安发	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水利）、造价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曾任水建总公司项目部工程科科长、财务核算科副科长（主持工作），本公司子公司水资源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投资公司总工程师，城建分公司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董传明	正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曾任水建总公司分公司副主任、工程管理部技术科长、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安徽东升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董

	事长。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兼任安徽江河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董事长。
徐亮	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安徽三建分公司财务科长、财务公司副经理、审计部副主任、主任、副总会计师，安徽路桥集团、安徽路桥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李素平	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曾任本公司商贸公司经理、投资公司经理、法律事务部部长、法律顾问处主任。现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时运	水建总公司	总经理	2010年4月1日	-
陈广明	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处	主任	2012年3月1日	-
薛蕴春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02年1月1日	-
程长祥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02年1月1日	-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德勇	北京东方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3-1	-
周世虹	安徽天瑞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主任	2004-1-1	-
周世虹	安徽大学法学院	兼职教授	2009-6-16	-
周世虹	安徽医科大学人文学院	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	2009-6-18	-
周世虹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12-18	2018-12-17
周世虹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12-19	2019-12-18
安广实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10-24	-
安广实	安徽财经大学	教授	1997-07-01	-
安广实	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6-8	2018-6-7
安广实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8-03	2018-08-02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单项工作奖组成，与公司业绩挂钩。独立董事薪酬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共应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646.74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报酬合计 646.74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11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51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4,62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58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销售人员	651
财务人员	845
行政人员	729
工程管理与技术人员	9,354
管理人员	1,235
其他人员	1,807
合计	14,62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本科及以上	6,865
大学专科	4,117
中专	1,638
中专以下	2,001
合计	14,62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岗位性质和工作形式不同,公司薪酬分配形式主要有年薪制、岗位工资制、提成(计件)制、协议工资制四种形式。

薪酬分配基本原则:

1. 效益优先、兼顾公平; 总额控制、结构优化。
2. 宽带薪酬、正向引导; 激励偏远, 倾斜一线。
3. 以岗定薪、易岗易薪; 绩效考核, 动态管理。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构建公司内部的人才培养体系, 培育公司核心人才, 整合知识分享平台, 有效助力公司发展, 建立线上线下结合、覆盖公司全员的学习体系, 形成清晰的员工成长路径, 以特有的三级培训格局, 更有效地解决人才难题。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0,815.10 万工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520,377.45 万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积极规范公司运作，努力降低风险，同时加强信息披露，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确保法人治理结构的有效运行。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由律师出席见证；尽可能避免关联交易，通过各种努力将关联交易减少到最低限度；认真对待股东来访、咨询，使股东了解公司运作情况。

(2)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未超越股东大会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已完全分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独立运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3)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选聘董事，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聘任了3名独立董事，占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1/3，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董事会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各位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熟悉相关法律法规，了解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正确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的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4)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和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积极开展工作，能够本着股东利益，认真负责审议各事项，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检查监督，对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监事会意见。

(5) 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制定了对高管人员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成立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订、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高管人员聘任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利益的要求。

(6) 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持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7)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负责信息披露、接待股东来访与咨询，加强与股东的交流；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能够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维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8) 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和保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交所和本公司相关制度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在定期报告和筹划重大事项过程中严格做好知情人登记管理，要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签署保密协议，并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及时向上交所报备重大事项内幕信息知情人相关信息，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重大内幕信息泄露导致公司股票价格发生异常波动，较好地维护了上市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4 月 18 日	www. sse. com. cn	2017 年 4 月 19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8 月 8 日	www. sse. com. cn	2017 年 8 月 9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9 月 15 日	www. sse. com. cn	2017 年 9 月 16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1 月 17 日	www. sse. com. cn	2017 年 11 月 18 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2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2017 年 12 月 30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赵时运	否	15	15	2	0	0	否	4
杨广亮	否	15	14	2	1	0	否	5
霍向东	否	15	15	2	0	0	否	4
许克顺	否	15	15	2	0	0	否	5
陈广明	否	15	15	10	0	0	否	4
薛蕴春	否	15	14	11	1	0	否	2
王德勇	是	15	11	11	4	0	否	0
周世虹	是	15	13	11	2	0	否	3
安广实	是	15	15	11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因国有资产调整，水建总公司承接的建工集团剥离资产中存在部分企业与本公司经营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水建总公司承诺在本次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完成后3年内将对承接的安徽建工集团剥离资产中与吸收合并后的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资产将通过放弃控股权、转让全部股权、资产出售、注销、注入上市公司等方式进行处置。处置完毕后，水建总公司及关联方与安徽水利的同业竞争将彻底消除，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本公司每年据此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考核结果确定。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会审字[2018]0969 号

审计报告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水利”）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徽水利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徽水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11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注释3应收账款、注释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及注释12长期应收款（合称应收款项）。

由于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获取客观证据，并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方面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估计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我们评估了减值准备相关的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如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和信用等级；

（2）检查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账款账龄和历史还款记录，并评估是否交易对方出现财务问题而对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账款的收回性产生影响；

（3）对选定的样本检查相关支持文件，以验证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账款账龄的准确性；

（4）审阅了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并复核了不能收回而转销应收账款的相关证据。

（二）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28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注释47。

由于收入主要来自于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包括对完成的进度、交付的范围以及所需的服务、合同总成本、尚未完工成本、合同总收入和合同风险的估计。此外，由于情况的改变，合同总成本及合同总收入会较原有的估计发生变化（有时可能是重大的）。因此，我们将建造合同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我们评价和测试了核算合同成本、合同收入及完工进度计算流程的内部控制；
- （2）获取了重大建造合同，并验证合同收入，复核关键合同条款；
- （3）我们抽样检查了相关文件验证已发生的合同成本；
- （4）我们执行了截止性测试程序，检查相关合同成本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5）我们评价了管理层于确定预计合同总成本时所采用的判断和估计以及完工百分比方法确认的合同收入，我们根据已发生成本和预计合同总成本重新计算完工百分比；
- （6）我们对主要合同的毛利率进行了分析性复核程序。

四、其他信息

安徽水利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安徽水利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安徽水利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徽水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安徽水利、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安徽水利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安徽水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徽水利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安徽水利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王静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敬臣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熊延森

2018年3月20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8,678,803,004.63	7,240,891,163.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412,199,611.23	94,264,215.88
应收账款	五、3	16,117,341,196.85	14,571,815,451.29
预付款项	五、4	386,167,363.41	298,400,337.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5	2,642,090,981.55	2,750,602,783.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20,738,542,681.07	12,554,319,867.2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7	776,536,572.55	546,509,280.49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834,179,220.62	283,608,218.75
流动资产合计		50,585,860,631.91	38,340,411,318.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36,290,281.13	16,042,281.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10	8,197,841,506.46	2,775,924,598.64
长期股权投资	五、11	349,914,651.45	26,899,467.05
投资性房地产	五、12	368,024,674.51	332,848,577.46
固定资产	五、13	2,934,573,151.14	2,315,311,821.48
在建工程	五、14	100,060,811.00	1,160,199,431.6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5	289,707,952.59	191,616,471.88
开发支出	五、16		1,712,656.95
商誉	五、17	685,109.49	685,109.49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8	573,326,914.11	513,976,384.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9	71,182,040.92	56,602,750.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21,607,092.80	7,391,819,550.93
资产总计		63,507,467,724.71	45,732,230,869.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0	6,676,165,887.15	5,298,64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1	2,136,607,588.39	1,038,951,505.35
应付账款	五、22	19,160,100,395.20	17,016,009,591.07
预收款项	五、23	6,677,563,549.09	4,413,172,441.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24	321,816,996.76	338,956,164.50
应交税费	五、25	583,556,002.09	514,349,179.98
应付利息	五、26	67,572,602.45	41,638,668.34
应付股利	五、27	35,063,590.36	9,370,751.46
其他应付款	五、28	4,346,534,963.20	3,351,143,590.4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9	2,708,264,818.92	1,715,353,262.92
其他流动负债	五、30	805,751,528.19	499,653,906.30
流动负债合计		43,518,997,921.80	34,237,239,061.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1	10,357,520,000.00	4,477,549,735.52
应付债券	五、32	250,000,000.00	445,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33	312,539,618.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34	39,573,113.02	40,924,798.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8	6,702,672.24	10,050,447.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5	183,750,000.00	483,7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50,085,403.77	5,457,274,981.21
负债合计		54,669,083,325.57	39,694,514,042.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36	1,434,300,227.00	904,247,168.00
其他权益工具	五、37	1,499,400,000.00	799,4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499,400,000.00	799,400,000.00
资本公积	五、38	1,646,038,752.68	817,891,811.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9	-108,505,758.56	-83,919,130.77
专项储备	五、40	358,099,448.04	332,607,519.63
盈余公积	五、41	369,218,535.61	329,302,802.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42	2,554,674,519.19	2,161,054,993.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753,225,723.96	5,260,585,165.04
少数股东权益		1,085,158,675.18	777,131,661.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38,384,399.14	6,037,716,826.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507,467,724.71	45,732,230,869.54

法定代表人：张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
李成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11,634,220.34	1,705,386,975.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9,904,013.49	18,000,000.00
应收账款	十四、1	7,995,222,608.80	4,859,918,070.90
预付款项		275,155,990.69	43,225,926.6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0,439,011.37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4,402,728,548.86	3,008,455,080.86
存货		1,959,183,878.41	1,098,856,647.1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999,773.00	90,554,005.08
其他流动资产		680,030,898.96	37,177,734.45
流动资产合计		19,211,298,943.92	10,861,574,440.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66,070.28	11,358,070.2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16,972,943.57	392,483,895.12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8,678,548,267.54	3,508,556,445.1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6,658,050.67	43,771,115.5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785,373.42	3,569,923.68
开发支出			1,712,656.9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7,465,783.97	106,386,643.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50,496,489.45	4,067,838,750.37
资产总计		28,761,795,433.37	14,929,413,190.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26,386,330.18	1,2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3,995,800.00	100,225,000.00
应付账款		7,226,521,212.18	4,302,988,051.87
预收款项		1,341,892,542.32	937,428,018.36
应付职工薪酬		96,475,956.68	19,450,881.48
应交税费		193,588,302.39	145,431,729.59
应付利息		26,371,855.95	19,265,015.35
应付股利		35,063,590.36	9,370,751.46
其他应付款		5,816,385,271.89	2,047,979,691.1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97,733,497.43	439,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38,727,050.55	150,906,044.88
流动负债合计		19,293,141,409.93	9,452,045,184.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94,580,000.00	845,000,000.00
应付债券		250,000,000.00	445,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6,279,812.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80,859,812.05	1,590,000,000.00
负债合计		21,674,001,221.98	11,042,045,184.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34,300,227.00	904,247,168.00
其他权益工具		1,499,400,000.00	799,4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499,400,000.00	799,400,000.00
资本公积		2,259,189,875.87	338,151,098.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5,531,185.68	

专项储备		163,771,427.76	110,238,696.87
盈余公积		265,400,106.05	223,486,376.38
未分配利润		1,541,263,760.39	1,511,844,666.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87,794,211.39	3,887,368,006.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761,795,433.37	14,929,413,190.94

法定代表人：张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
李成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43	35,457,095,131.42	34,364,082,431.26
其中：营业收入		35,457,095,131.42	34,364,082,431.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五、43	34,360,110,450.53	33,512,476,655.98
其中：营业成本		31,804,603,325.13	31,466,239,760.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五、44		
税金及附加	五、45	279,489,447.82	632,259,165.57
销售费用	五、46	107,067,796.42	71,685,512.75
管理费用	五、47	1,235,276,796.09	898,217,884.19
财务费用	五、48	528,930,987.59	216,083,266.26
资产减值损失		404,742,097.48	227,991,067.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723,118.30	18,699,504.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015,184.40	7,470,396.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1,108,406.08	-386,453.0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五、51	2,899,9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五、52	1,138,716,105.27	869,918,826.33
加：营业外收入	五、53	14,446,599.10	43,035,288.32
减：营业外支出		7,537,920.94	8,343,494.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五、54	1,145,624,783.43	904,610,620.03
减：所得税费用		364,142,038.43	278,641,201.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1,482,745.00	625,969,418.8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1,482,745.00	625,969,418.8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143,013.51	2,124,635.34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1,339,731.49	623,844,783.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586,627.79	-13,631,414.1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586,627.79	-13,631,414.1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586,627.79	-13,631,414.18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586,627.79	-13,631,414.18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6,896,117.21	612,338,004.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6,753,103.70	610,213,369.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013.51	2,124,635.3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5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5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64,320,168.08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315,083,044.81 元。

法定代表人：张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
李成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11,067,025,283.97	10,349,496,371.37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9,863,495,424.81	9,584,647,650.16
税金及附加		32,011,290.79	135,100,556.12

销售费用		5,416,026.66	
管理费用		320,335,198.43	158,793,117.87
财务费用		267,789,816.02	41,859,978.79
资产减值损失		242,650,492.63	81,001,085.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195,610,585.40	8,817,752.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312,914.57	-1,177,243.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3,390.16	16,773.85
其他收益		2,141,9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4,052,910.19	356,928,509.03
加：营业外收入		1,168,608.88	14,921,030.36
减：营业外支出		1,020,430.03	394.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4,201,089.04	371,849,144.47
减：所得税费用		115,063,792.37	111,247,628.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9,137,296.67	260,601,516.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9,137,296.67	260,601,516.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993,006.7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993,006.77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993,006.77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5,144,289.90	260,601,516.3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
李成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615,920,014.99	34,676,528,532.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 (1)	354,471,298.82	1,322,385,74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70,391,313.81	35,998,914,280.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132,787,108.06	32,903,591,140.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6,575,453.59	1,496,654,080.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48,281,475.51	2,047,837,752.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 (2)	1,273,979,734.34	1,009,284,770.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01,623,771.50	37,457,367,74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1,232,457.69	-1,458,453,464.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1,500,000.00	3,61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707,933.90	13,006,603.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621,169.47	960,525.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21,929.9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 (3)	161,119,076.74	162,152,998.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4,948,180.11	3,794,442,057.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7,108,375.46	308,265,671.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10,748,000.00	3,31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 (4)	20,000,000.00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7,856,375.46	3,656,265,671.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908,195.35	138,176,386.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61,395,724.00	1,346,73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2,860,000.00	1,276,73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82,184,737.68	10,576,540,1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 (5)	5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93,580,461.68	11,923,275,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23,668,264.68	7,702,197,527.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7,629,192.82	608,059,926.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 (6)	93,518,615.57	293,272,134.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84,816,073.07	8,603,529,58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8,764,388.61	3,319,745,511.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3,529.26	2,613,556.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4,230,206.31	2,002,081,990.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30,570,785.11	3,728,488,794.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24,800,991.42	5,730,570,785.11

法定代表人：张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
人：李成建

会计机构负责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41,767,207.74	9,021,482,7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016,363.22	459,686,1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39,783,570.96	9,481,168,9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97,045,112.46	8,197,626,3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5,582,406.15	321,173,2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9,739,516.76	426,691,8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6,661,027.13	236,295,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49,028,062.50	9,181,787,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244,491.54	299,381,4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5,500,000.00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553,659.46	8,817,7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7,898.18	917,7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577,341.31	40,145,6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2,838,898.95	249,881,1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829,361.42	5,963,2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99,914,000.00	94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9,743,361.42	950,963,2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904,462.47	-701,082,0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80,695,951.00	799,4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11,386,330.18	2,08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92,082,281.18	2,887,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51,600,000.00	1,772,4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6,084,246.49	215,698,3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80,352.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8,864,598.74	1,988,098,3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3,217,682.44	899,301,6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3,529.26	-58,122.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675,199.17	497,542,895.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1,604,737.37	1,010,350,614.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8,279,936.54	1,507,893,510.14

法定代表人：张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
李成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4,247,168.00		799,400,000.00		323,356,708.07			120,853,178.29	223,486,376.38		1,305,761,870.69	568,249,915.85	4,245,355,217.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94,535,103.61		-83,919,130.77	211,754,341.34	105,816,426.35		855,293,123.08	208,881,745.82	1,792,361,609.43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4,247,168.00	-	799,400,000.00	-	817,891,811.68	-	-83,919,130.77	332,607,519.63	329,302,802.73	-	2,161,054,993.77	777,131,661.67	6,037,716,826.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0,053,059.00	-	700,000,000.00	-	828,146,941.00	-	-24,586,627.79	25,491,928.41	39,915,732.88	-	393,619,525.42	308,027,013.51	2,800,667,572.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586,627.79				781,339,731.49	143,013.51	756,896,117.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0,053,059.00		700,000,000.00		828,146,941.00	-		-	-	-	-	312,784,000.00	2,370,984,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30,053,059.00				1,146,395,724.00							312,784,000.00	1,989,232,783.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318,248,783.00								-318,248,783.00
（三）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39,915,732.88		-387,720,206.07	-4,900,000.00	-352,704,473.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9,915,732.88		-39,915,732.88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551,973.18	-4,900,000.00	-305,451,973.18
4. 其他											-47,252,500.01		-47,252,500.0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25,491,928.41					25,491,928.41
2. 本期使用								604,466,366.10					604,466,366.10
（六）其他								578,974,437.69					578,974,437.6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4,300,227.00	-	1,499,400,000.00	-	1,646,038,752.68	-	-108,505,758.56	358,099,448.04	369,218,535.61	-	2,554,674,519.19	1,085,158,675.18	8,838,384,399.14

2017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1,910,099.00				589,311,757.07			125,713,345.14	197,426,224.75		1,170,548,307.34	266,322,026.33	2,881,231,759.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22,035,103.61		-70,287,716.59	189,782,015.27	80,673,146.39		607,396,627.15		1,329,599,175.83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1,910,099.00	-	-	-	1,111,346,860.68	-	-70,287,716.59	315,495,360.41	278,099,371.14	-	1,777,944,934.49	266,322,026.33	4,210,830,935.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2,337,069.00	-	799,400,000.00	-	-293,455,049.00	-	-13,631,414.18	17,112,159.22	51,203,431.59	-	383,110,059.28	510,809,635.34	1,826,885,891.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631,414.18				623,844,783.48	2,124,635.34	612,338,004.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799,400,000.00		-	-		-	-	-	-	513,585,000.00	1,312,985,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13,585,000.00	513,58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99,400,000.00										799,4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51,203,431.59	-	-134,352,704.20	-4,900,000.00	-88,049,272.61
1. 提取盈余公积									51,203,431.59		-51,203,431.5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3,149,272.61	-4,900,000.00	-88,049,272.61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72,337,069.00				-265,955,049.00	-		-	-	-	-106,382,020.00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5,955,049.00				-265,955,049.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106,382,020.00										-106,382,020.00		-
（五）专项储备	-				-	-		17,112,159.22	-	-	-	-	17,112,159.22
1. 本期提取								528,169,006.09					528,169,006.09
2. 本期使用								511,056,846.87					511,056,846.87
（六）其他					-27,500,000.00								-27,500,000.00
四、本期末余额	904,247,168.00	-	799,400,000.00	-	817,891,811.68	-	-83,919,130.77	332,607,519.63	329,302,802.73	-	2,161,054,993.77	777,131,661.67	6,037,716,826.71

法定代表人：张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成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4,247,168.00	-	799,400,000.00	-	338,151,098.93	-	-	110,238,696.87	223,486,376.38	1,511,844,666.58	3,887,368,006.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4,247,168.00	-	799,400,000.00	-	338,151,098.93	-	-	110,238,696.87	223,486,376.38	1,511,844,666.58	3,887,368,006.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0,053,059.00	-	700,000,000.00	-	1,921,038,776.94	-	-75,531,185.68	53,532,730.89	41,913,729.67	29,419,093.81	3,200,426,204.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993,006.77			419,137,296.67	395,144,289.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0,053,059.00	-	700,000,000.00	-	1,146,395,724.00	-	-51,538,178.91	27,559,910.82	-	-	2,352,470,514.9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30,053,059.00				1,146,395,724.00						1,676,448,783.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51,538,178.91	27,559,910.82			-23,978,268.09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41,913,729.67	-389,718,202.86	-347,804,473.19
1.提取盈余公积									41,913,729.67	-41,913,729.67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551,973.18	-300,551,973.18
3.其他										-47,252,500.01	-47,252,500.0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25,972,820.07	-	-	25,972,820.07
1.本期提取								217,184,261.43			217,184,261.43
2.本期使用								191,211,441.36			191,211,441.36
(六)其他					774,643,052.94						774,643,052.9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4,300,227.00	-	1,499,400,000.00	-	2,259,189,875.87	-	-75,531,185.68	163,771,427.76	265,400,106.05	1,541,263,760.39	7,087,794,211.39

2017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1,910,099.00	-	-	-	604,106,147.93	-	-	108,821,444.38	197,426,224.75	1,421,671,594.48	2,863,935,510.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1,910,099.00	-	-	-	604,106,147.93	-	-	108,821,444.38	197,426,224.75	1,421,671,594.48	2,863,935,510.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2,337,069.00	-	799,400,000.00	-	-265,955,049.00	-	-	1,417,252.49	26,060,151.63	90,173,072.10	1,023,432,496.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0,601,516.34	260,601,516.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799,400,000.00	-	-	-	-	-	-	-	799,4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99,400,000.00								799,4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6,060,151.63	-64,046,424.24	-37,986,272.61
1. 提取盈余公积									26,060,151.63	-26,060,151.63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986,272.61	-37,986,272.61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72,337,069.00	-	-	-	-265,955,049.00	-	-	-	-	-106,382,020.00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5,955,049.00				-265,955,049.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106,382,020.00									-106,382,020.00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417,252.49	-	-	1,417,252.49
1. 本期提取								124,535,694.93			124,535,694.93
2. 本期使用								123,118,442.44			123,118,442.44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4,247,168.00	-	799,400,000.00	-	338,151,098.93	-	-	110,238,696.87	223,486,376.38	1,511,844,666.58	3,887,368,006.76

法定代表人：张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成建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总站、蚌埠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等五家单位采用发起设立方式设立，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府股字[1998]第 20 号文批准，于 1998 年 6 月 15 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1,100 万元，注册名称为安徽水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年 7 月，公司 2000 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决定增资扩股，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府股字[2000]第 40 号文批准，股本增至 6,200 万股，2000 年 11 月，经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更名为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 4 月 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25 号文核准，公司通过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 5,800 万股。公司于 2003 年 4 月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2,000 万元。

2004 年 3 月，公司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 2003 年末总股本 12,000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转增和送红股共计 3,600 万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5,600 万股。

2006 年 6 月，根据公司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即公司流通股股东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送 3.2 股普通股，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2007 年 7 月，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公司 2006 年末总股本 15,600 万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共计 1,560 万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7,160 万股。

2008 年 4 月，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7,160 万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5,148 万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 22,308 万股。

2011 年 4 月，公司 2010 年股东大会决定，以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308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转增 3 股，共计增加了 11,154 万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 33,462 万股。

2013 年 5 月，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3,462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转增 3 股，共计增加了 16,731 万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 50,193 万股。

2015年6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001号)的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998万股。公司于2015年9月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总股本为53,191万股。

2016年4月,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328号),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持有本公司85,473,813股权无偿划转给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后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6.07%股权。

2016年4月,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53,191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转增5股,共计增加了37,234万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90,425万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建工集团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91号文),2017年5月,公司向安徽省水利建筑总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6,355万股,每股人民币1元,购买资产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6.54元;同时公司将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14,531万元予以注销。本次吸收合并新增注册资本31,825万元,变更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为122,249.60万股;2017年8月,本公司向7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1,804,276股,募集资金138,5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配套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5,658万元(不含税净额为人民币135,820万元)。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434,300,227股。

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张公山路南侧。

法定代表人:张晓林。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水利水电工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桥梁工程专业施工;工程勘察、规划、设计、咨询服务;基础设施及环保项目投资、运营;水利水电资源开发;房地产开发;金属结构加工、制作、安装;建筑机械、材料租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3月20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	-------	-------	-------

			直接	间接
1	安徽建工海外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海外劳务	100.00	-
2	惠州市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惠州安建	100.00	-
3	芜湖安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芜湖安建	100.00	-
4	安徽江南建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南建工	100.00	-
5	马鞍山安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马鞍山安建	52.00	48.00
6	宣城安建工程有限公司	宣城安建	100.00	-
7	舒城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舒城安建	80.00	-
8	太和县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太和县安建	90.00	-
9	淮北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淮北安建	70.00	10.00
10	亳州安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亳州安建	100.00	-
11	广德县新风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新风公路	-	70.00
12	广德安建企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德安建（有限合伙）	29.00	-
13	安徽省路桥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路桥集团	100.00	-
14	安徽省新源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新源交通	-	100.00
15	安徽省新阳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新阳交通	-	100.00
16	安徽省新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新瑞交通	-	100.00
17	安徽省路桥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路桥检测		100.00
18	西藏新瑞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西藏新瑞	-	100.00
19	芜湖县新泽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县新泽		100.00

20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路桥	78.20	21.80
21	安徽环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环通工程	-	100.00
22	安徽路桥路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路桥路面	-	100.00
23	安徽宣城新路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宣城新路	-	100.00
24	安徽国大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国大交通	-	100.00
25	安徽省联晟劳务有限公司	联晟劳务	-	100.00
26	西藏新安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西藏新安	-	100.00
27	宣城安路工程有限公司	宣城安路	-	100.00
28	西藏安路建设有限公司	西藏安路	-	100.00
29	安徽省路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路港	89.36	10.64
30	安徽省德昌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德昌公路	-	100.00
31	安徽路港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路港通检测	-	100.00
32	安徽建工地产有限公司	安建地产	100.00	-
33	安徽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九华房地产	-	100.00
34	合肥同兴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兴置业	-	100.00
35	安徽建工地产阜阳有限公司	建工地产阜阳	-	100.00
36	安徽建工地产淮北有限公司	建工地产淮北	-	100.00
37	安徽建工地产宿松有限公司	建工地产宿松	-	100.00
38	安徽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兴业	-	100.00
39	安徽池州市兴业房地产开发	池州兴业	-	100.00

	有限公司			
40	全椒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全椒兴业	-	100.00
41	天长兴邳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天长兴邳	-	100.00
42	安徽省交通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交航	100.00	-
43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三建	100.00	-
44	安徽轻钢龙骨有限公司	轻钢龙骨厂	-	100.00
45	安徽新鑫建材检测有限公司	新鑫建材	-	100.00
46	安徽江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江泰工程	-	100.00
47	安徽擎工建材有限公司	擎工建材	-	100.00
48	安徽广建架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建架业	-	100.00
49	安徽三建润鑫铝塑门窗有限公司	三建润鑫	-	100.00
50	安徽建工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建工建筑	-	100.00
51	安徽建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建机	100.00	-
52	安徽中兴联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中兴联	-	100.00
53	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	安徽建科	100.00	-
54	安徽省特种建筑技术承包有限公司	特种建筑	-	100.00
55	安徽省建筑工程质量第二监督检测站	第二监督检测站	-	100.00
56	安徽建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建科施工图审查	-	100.00
57	安徽建筑杂志社	建筑杂志社	-	100.00
58	安徽省建科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科建设监理	-	100.00

59	芜湖建科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芜湖建科	-	100.00
60	安徽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安徽安装	100.00	-
61	安徽建工（尼日利亚）有限公司	尼日利亚公司	70.00	30.00
62	安徽建工（老挝）有限责任公司	老挝公司	100.00	-
63	安徽建工（安哥拉）有限责任公司	安哥拉公司	100.00	-
64	安徽建工马来西亚公司	马来西亚公司	100.00	-
65	Anhui Construction Enginerring (Kenya) Company Limited	肯尼亚公司	99.90	-
66	安徽建工（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100.00	-
67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安建建材	100.00	-
68	安徽建工合肥建材有限公司	合肥建材	-	100.00
69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蚌埠建材	-	100.00
70	安徽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瑞特	-	100.00
71	安徽建工集团舒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舒城建设	50.00	50.00
72	宁国新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途建设		90.00
73	安徽建工地产瑶海有限公司	建工瑶海地 产		100.00
74	安徽天筑建筑机械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天筑检测	-	100.00
75	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贝斯特	-	93.33
76	六安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六安和顺	-	100.00
77	安徽水利和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和顺酒店	100.00	-

78	蚌埠清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蚌埠清越	-	100.00
79	合肥沃尔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沃尔特	-	100.00
80	安徽水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水建房地产	100.00	-
81	南陵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南陵和顺	-	100.00
82	滁州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滁州和顺	-	100.00
83	马鞍山市和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马鞍山和顺	-	100.00
84	安徽金寨流波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流波电站	51.01	-
85	安徽白莲崖水库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白莲崖水库	100.00	-
86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龙子湖开发	100.00	-
87	安徽水利嘉和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嘉和机电	100.00	-
88	咸阳泾渭投资有限公司	泾渭投资	100.00	-
89	安徽普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普达建设	100.00	-
90	安徽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人防厂	100.00	-
91	马鞍山和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马鞍山和顺建设	100.00	-
92	安徽水利顺安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顺安起重	100.00	-
93	南陵和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南陵和顺建设	100.00	-
94	吉林省皖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吉林皖顺	100.00	-
95	安徽和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和达工程	40.00	-
96	安徽水利（蚌埠）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蚌埠和顺地产	-	100.00
97	安徽水利嘉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嘉和建筑	100.00	-

	公司			
98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恒远水电	73.26	-
99	芜湖长弋工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芜湖长弋	100.00	-
100	安徽水利（庐江）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庐江和顺地产	-	100.00
101	安徽水利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市政园林	100.00	-
102	安徽水利和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和盛物业	100.00	-
103	安徽水利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水利和顺地产	100.00	-
104	彬县红岩河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红岩河水库	100.00	-
105	安徽水利（合肥）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合肥和顺地产	-	100.00
106	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郎溪建设	80.00	-
107	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宿州安水建设	70.00	-
108	耒阳市城市建设环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耒阳建设	70.00	-
109	安徽水利（临泉）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临泉和顺地产	-	100.00
110	桐城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桐城安水建设	80.00	-
111	涡阳县和顺房地产有限公司	涡阳和顺地产	-	100.00
112	泗县和顺房地产有限公司	泗县和顺地产	-	100.00
113	安徽水利淮上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淮上和顺地产	-	100.00
114	南平市延平水美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延平城建	70.00	-

115	蒙城县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安水建设	98.6868	-
116	安徽水利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水利建筑	100.00	-
117	陕西徽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陕西徽路	-	60.00
118	蒙城交航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蒙城交航	-	90.00
119	安徽建工地产固镇有限公司	建工地产固镇	-	100.00
120	安建房地产开发（沛县）有限公司	（沛县）房地产	-	100.00
121	安徽建工地产阜南有限公司	建工地产阜南	-	100.00
122	淮北安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淮北安建房地产	-	100.00
123	灵璧安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灵璧安建	70.00	20.00
124	淮北安建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淮北安建交通	60.00	20.00
125	太湖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太湖安建	80.00	-
126	蚌埠市城市防涝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蚌埠防涝建设	100.00	-
127	安徽水利锦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锦江酒店	10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安徽建工海外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海外劳务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惠州市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惠州安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芜湖安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芜湖安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安徽江南建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南建工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	马鞍山安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马鞍山安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	宣城安建工程有限公司	宣城安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	舒城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舒城安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	太和县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太和县安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	淮北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淮北安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	亳州安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亳州安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	广德县新风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新风公路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	广德安建企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广德安建(有限 合伙)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3	安徽省路桥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路桥集团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4	安徽省新源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新源交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	安徽省新阳交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新阳交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6	安徽省新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新瑞交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7	安徽省路桥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路桥检测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8	西藏新瑞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西藏新瑞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9	芜湖县新泽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县新泽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路桥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1	安徽环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环通工程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2	安徽路桥路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路桥路面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3	安徽宣城新路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宣城新路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4	安徽国大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国大交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5	安徽省联晟劳务有限公司	联晟劳务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6	西藏新安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西藏新安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7	宣城安路工程有限公司	宣城安路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8	西藏安路建设有限公司	西藏安路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9	安徽省路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路港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0	安徽省德昌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德昌公路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1	安徽路港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路港通检测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2	安徽建工地产有限公司	建安地产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3	安徽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九华房地产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4	合肥同兴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兴置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5	安徽建工地产阜阳有限公司	建工地产阜阳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6	安徽建工地产淮北有限公司	建工地产淮北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7	安徽建工地产宿松有限公司	建工地产宿松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8	安徽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兴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9	安徽池州市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池州兴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0	全椒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全椒兴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1	天长兴邳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天长兴邳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2	安徽省交通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交航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3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三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4	安徽轻钢龙骨有限公司	轻钢龙骨厂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5	安徽新鑫建材检测有限公司	新鑫建材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6	安徽江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江泰工程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7	安徽擎工建材有限公司	擎工建材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8	安徽广建架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建架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9	安徽三建润鑫铝塑门窗有限公司	三建润鑫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0	安徽建工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建工建筑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	安徽建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建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2	安徽中兴联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中兴联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3	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	安徽建科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4	安徽省特种建筑技术承包有限公司	特种建筑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5	安徽省建筑工程质量第二监督检查站	第二监督检查站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6	安徽建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建科施工图审查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7	安徽建筑杂志社	建筑杂志社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8	安徽省建科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科建设监理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9	芜湖建科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芜湖建科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0	安徽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安徽安装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1	安徽建工（尼日利亚）有限公司	尼日利亚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2	安徽建工（老挝）有限责任公司	老挝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3	安徽建工（安哥拉）有限责任公司	安哥拉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4	安徽建工马来西亚公司	马来西亚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5	Anhui Construction Enginerring (Kenya) Company	肯尼亚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imited		
66	安徽建工（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7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安建建材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8	安徽建工合肥建材有限公司	合肥建材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9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蚌埠建材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0	安徽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瑞特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1	宁国新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途建设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2	安徽建工地产瑶海有限公司	建工瑶海地产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3	安徽天筑建筑机械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天筑检测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4	安徽建工集团舒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舒城建设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5	安徽水利（临泉）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临泉和顺地产	新设控股子公司
76	桐城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桐城安水建设	新设控股子公司
77	涡阳县和顺房地产有限公司	涡阳和顺地产	新设控股子公司
78	泗县和顺房地产有限公司	泗县和顺地产	新设控股子公司
79	安徽水利淮上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淮上和顺地产	新设控股子公司
80	南平市延平水美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延平城建	新设控股子公司
81	蒙城县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安水建设	新设控股子公司
82	安徽水利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水利建筑	新设控股子公司
83	陕西徽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陕西徽路	新设控股子公司
84	蒙城交航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蒙城交航	新设控股子公司
85	安徽建工地产固镇有限公司	建工地产固镇	新设控股子公司

86	安建房地产开发（沛县）有限公司	（沛县）房地产	新设控股子公司
87	安徽建工地产阜南有限公司	建工地产阜南	新设控股子公司
88	淮北安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淮北安建房地产	新设控股子公司
89	灵璧安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灵璧安建	新设控股子公司
90	淮北安建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淮北安建交通	新设控股子公司
91	太湖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太湖安建	新设控股子公司
92	蚌埠市城市防涝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蚌埠防涝建设	新设控股子公司

本期新增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 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 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 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 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 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 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 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

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

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

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

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 2,000.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500.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按约定支付业主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组合中,不属于前两组组合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长期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5
1—2 年	8	8	8
2—3 年	10	10	10
3—4 年	40	40	40
4—5 年	70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注:公司工程投资类业务涉及的长期应收款在建期间以及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日前,不计提坏账准备。合同约定的收款日作为账龄的起始日,按应收款项的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减值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
-------------	---

	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

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钢管、扣件等出租的周转材料摊销方法：按 20 年平均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

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 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50	3-5	1.90-3.23
土地使用权	50~70	-	1.43~2.00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50	3	3.23-1.94
发电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25	3	5.15-4.12
输电配电线路	年限平均法	20-30	3	5.15-3.43
变电配电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25	3	5.15-4.12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4	3	9.70-6.93
试验仪器	年限平均法	7-12	3	13.86-8.0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3	16.17-8.0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4	3	13.86-6.93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公司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参与收费公路建设业务获得的特许收费经营权（“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以及非归属于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及购入的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

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系政府授予本公司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参与收费公路建设，并在建设完成以后的一定期间负责提供后续经营服务并向公众收费的特许经营权。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按其入账价值依照特许经营权期限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3) 除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外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70 年	法定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计算机软件	3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适用 不适用**(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

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分类依据

本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下同）划分为金融负债还是权益工具，根据相关合同或协议中具体内容，按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进行判断。

①赎回选择权

如果本公司所发行的优先股需要在某特定日期由本公司赎回，则该优先股属于金融负债；如果是购买方享有赎回选择权，该优先股仍然属于金融负债，如果购买方放弃了选择权，则重分类为权益工具；如果赎回选择权属于本公司，那么该优先股属于权益

工具，但本公司一旦选择赎回且将这种赎回选择予以公告，则将权益工具重分类为金融负债。

②股利发放

如果是否发放现金股利完全取决于本公司的意愿，则该优先股划分权益工具；如果发放的现金股利是强制性的，且股利发放率大于或等于同期市场利率的，则将优先股划分为金融负债，如果股利发放率低于市场利率的，则该优先股属于复合金融工具，需要对优先股进行分拆。

③转换为普通股

本公司发行的优先股如果附加可转换为普通股条件的，优先股是划分为金融负债还是权益工具，则取决于未来转换为普通股的数量是否固定：如果未来转换的普通股数量是非固定的，则发行的优先股属于金融负债；如果未来转换的普通股数量是固定的，则划分为权益工具。

(2)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本公司（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5) BT 项目收入的确认

①涉及的 BT 业务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A. 合同授予方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或政府授权进行招标的企业。
- B. 合同投资方为按照有关程序取得合同的企业（以下简称合同投资方）。合同投资方按照规定设立项目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进行项目建设和运营。
- C. 合同中对所建造公共基础设施的质量标准、工期、移交的对象、合同总价款及其分期偿还等作出约定，同时在合同期满，合同投资方负有将有关公共基础设施移交给合同授予方或其指定的单位，并对基础设施在移交时的性能、状态等作出明确规定。

②与 BT 业务相关收入的确认

建造期间，项目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建造过程如发生借款利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处理。

- A. 项目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为金融资产。
- B. BT 业务所建造基础设施不作为项目公司的固定资产。

(6) PPP 项目收入的确认

项目建造期间，本公司对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建造合同准则确认相关收入和成本。当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待收到业主支付的款项后，冲减长期应收款。PPP 项目涉及的长期应收款在建造期以及按合同正常收取政府回购款时，不计提坏账准备。合同约定的收款期满日为账龄计算的起始日，按应收款项的减值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7) 利息收入与支出

生息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利息收入和支出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母公司按上年建筑施工收入 1.5%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按规定应计提安全生产费用的子公司，按当年应计提安全生产费用营业收入相应比例计提。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根据上述2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年1月12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由于“资产处置收益”项目的追溯调整，对2016年的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项 目	变更前	变更后
资产处置收益	-	-386,453.04
营业外收入	43,459,406.48	43,035,288.32
营业外支出	9,154,065.82	8,343,494.62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重要会计估计变更如下：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坏账计提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决议	2017/4/1	应收账款	14,747,028.55
			其他应收款	26,358,311.89
			长期应收款	-36,625,986.78
			资产减值损失	4,479,353.66

注：2017年7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变更部分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会计估计变更，变更内容为：①对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

比例进行调整。其中 3-4 年的应收款项计提比例由 50%调整为 40%，4-5 年的应收款项计提比例由 50%调整为 70%，5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计提比例调整至 100%。②工程投资类业务涉及的长期应收款在建造期间以及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日前，不计提坏账准备，合同约定的收款日作为账龄的起始日，按应收款项的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减值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过程或提供应税服务过程中的增值额	17%、11%、6%、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30%、25%、15%
房产税	房屋建筑物余值或租金收入	1.2%、12%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	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15%
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	15%
安徽省建筑工程质量第二监督检测站	15%
安徽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安徽人防设备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17 年至 2019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的税率计缴；孙公司安徽省建筑工程质量第二监督检测站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17 年至 2019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的税率计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在海外取得的分包项目相关税费由总包方代扣代缴相关税费。

②本公司在海外独立承揽的工程项目，执行工程项目所在国国家税收规定，由本公司统一缴纳相关税费。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872,201.04	30,524,076.83
银行存款	6,630,350,801.06	5,908,129,295.01
其他货币资金	2,025,580,002.53	1,302,237,792.03
合计	8,678,803,004.63	7,240,891,163.8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①期末银行存款中 78,422,010.68 元系发生诉讼案件法院冻结资金，150,000,000.00 元定期存款用于银行贷款质押；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 972,979,237.37 元系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20,300,436.67 元为开具信用证存入的保证金、450,499,184.70 元为开具工程保函存入的保证金、569,799,362.58 元为按揭贷款存入的保证金、4,945,220.43 元为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7,056,560.78 元为农民工保障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②期末货币资金中外币资金项目见附注五、58 外币货币性项目。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6,798,644.90	75,383,615.88
商业承兑票据	105,400,966.33	18,880,600.00
合计	412,199,611.23	94,264,215.8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94,709,657.31	-
商业承兑票据	255,613,356.62	-
合计	950,323,013.93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应收票据余额较期初余额上升了 337.28%，主要系本期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大幅增加所致。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748,594.91	0.44	77,748,594.91	100.00	-	149,540,393.35	0.94	116,992,343.37	78.23	32,548,049.9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618,956,328.53	99.19	1,505,943,657.68	8.55	16,113,012,670.85	15,724,824,978.63	98.68	1,185,557,577.32	7.54	14,539,267,401.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817,499.25	0.37	61,488,973.25	93.42	4,328,526.00	60,738,366.79	0.38	60,738,366.79	100.00	-
合计	17,762,522,422.69	/	1,645,181,225.84	/	16,117,341,196.85	15,935,103,738.77	/	1,363,288,287.48	/	14,571,815,451.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Arabest 公司	77,748,594.91	77,748,594.91	100.00	总包延迟支付,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7,748,594.91	77,748,594.91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922,337,059.85	546,116,853.04	5.00
1 至 2 年	4,001,718,951.76	320,137,516.15	8.00
2 至 3 年	1,888,401,762.73	188,840,176.28	10.00
3 至 4 年	530,290,185.79	212,116,074.30	40.00
4 至 5 年	124,917,768.26	87,442,437.77	70.00
5 年以上	151,290,600.14	151,290,600.14	100.00
合计	17,618,956,328.53	1,505,943,657.68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4,087,210.82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2,126,735.9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7,536.5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801,504,978.39	4.51	70,432,393.07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62,247,385.52	3.17	47,973,893.15
凤台县滨湖新区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32,072,800.00	1.31	15,238,442.45
六安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20,938.56	1.13	13,501,657.22
合肥鑫城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92,945,133.75	1.09	10,557,095.89
合计	1,988,791,236.22	11.20	157,703,481.7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说明见附注五、5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67,230,127.37	95.09	286,651,882.62	96.07
1 至 2 年	17,320,789.52	4.49	9,898,595.46	3.32
2 至 3 年	1,459,233.71	0.38	1,745,504.02	0.58
3 年以上	157,212.81	0.04	104,355.16	0.03
合计	386,167,363.41	100.00	298,400,337.2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安徽阜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6,975,607.93	6.99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9,286,097.52	4.99
深圳市新诚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6,402,183.31	4.25
方正县嘉华工程设备租赁部	9,139,054.51	2.37
拜泉县众达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5,865,996.10	1.52
合计	77,668,939.37	20.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453,219.25	3.05	89,453,219.25	100.00	-	75,105,661.87	2.52	75,105,661.8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23,479,225.60	96.28	181,388,244.05	6.42	2,642,090,981.55	2,888,514,695.81	96.97	137,911,912.00	4.77
组合2: 按约定支付业主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1,759,078,944.44	59.99	-	-	1,759,078,944.44	1,908,789,241.95	64.08	-	-
组合3: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64,400,281.16	36.30	181,388,244.05	17.04	883,012,037.11	979,725,453.86	32.89	137,911,912.00	14.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551,445.46	0.67	19,551,445.46	100.00	-	15,267,831.82	0.51	15,267,831.82	100.00
合计	2,932,483,890.31	/	290,392,908.76	/	2,642,090,981.55	2,978,888,189.50	/	228,285,405.69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张国元	14,347,557.38	14,347,557.38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安徽建工集团泰国有限公司	12,266,600.00	12,266,600.00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马来西亚安纳瑞酒店及别墅项目履约保证金	22,981,000.00	22,981,000.00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合肥国林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13,794,690.92	13,794,690.92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天津鑫坤泰预应力专业技术有限公司	6,250,688.20	6,250,688.20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合肥志如劳务有限公司	5,919,929.03	5,919,929.03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蚌埠福星劳务有限公司	7,513,996.84	7,513,996.84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合肥永全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6,378,756.88	6,378,756.88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合计	89,453,219.25	89,453,219.25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89,555,937.05	24,477,796.94	5.00
1 年以内小计	489,555,937.05	24,477,796.94	5.00
1 至 2 年	220,102,048.54	17,608,163.92	8.00
2 至 3 年	176,594,920.77	17,659,492.08	10.00
3 至 4 年	71,435,790.37	28,574,316.15	40.00
4 至 5 年	45,477,031.50	31,833,922.03	70.00
5 年以上	61,234,552.93	61,234,552.93	100.00
合计	1,064,400,281.16	181,388,244.05	17.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2,107,503.0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

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保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1,791,819,543.21	1,908,789,241.95
其他保证金	161,194,924.40	168,886,454.76
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金	329,572,528.77	246,554,152.84
往来款及其他	649,896,893.93	654,658,339.95
合计	2,932,483,890.31	2,978,888,189.5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六安市裕安区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28,000,000.00	1 年以内	7.77	-
汉中航空智慧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75,600,000.00	1 年以内	5.99	-
宣城市人民政府	往来款	74,250,000.00	2-3 年	2.53	7,425,000.00
图们市城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70,000,000.00	1 年以内	2.39	-
通江县交通运输局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00	1 年以内	1.71	-
合计	/	597,850,000.00	/	20.39	7,425,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24,164,269.39	-	624,164,269.39	382,972,283.37	-	382,972,283.37
在产品	5,521,349.65	-	5,521,349.65	6,946,564.16	-	6,946,564.16
库存商品	227,873,327.15	-	227,873,327.15	44,879,113.31	-	44,879,113.31
周转材料	203,201,106.40	-	203,201,106.40	163,391,175.31	-	163,391,175.31
消耗性生物资产	3,491,918.27	-	3,491,918.27	45,692.31	-	45,692.3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138,810,356.85	95,928,016.00	7,042,882,340.85	5,501,843,084.75	43,376,510.47	5,458,466,574.28

开发产品	2,021,629,307.17	9,940,728.41	2,011,688,578.76	1,347,898,627.92	9,785,270.41	1,338,113,357.51
开发成本	10,619,719,790.60	-	10,619,719,790.60	5,159,505,107.01	-	5,159,505,107.01
合计	20,844,411,425.48	105,868,744.41	20,738,542,681.07	12,607,481,648.14	53,161,780.88	12,554,319,867.26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3,376,510.47	70,501,693.99	-	17,950,188.46	-	95,928,016.00
开发产品	9,785,270.41	155,458.00	-	-	-	9,940,728.41
合计	53,161,780.88	70,657,151.99	-	17,950,188.46	-	105,868,744.4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存货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276,430,869.67 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89,937,671,897.73
累计已确认毛利	7,566,924,541.04
减：预计损失	95,928,016.00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90,365,786,081.9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042,882,340.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存货账面价值较期初账面价值上升了 65.19%，主要系本期房地产开发业务增加导致的开发产品及开发成本大幅增加和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增加所致。存货用于抵押、担保、其

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说明见附注五、5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T 项目应收款	776,536,572.55	546,509,280.49
合计	776,536,572.55	546,509,280.49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T 项目应收款	823,666,307.65	622,734,640.63
坏账准备	28,682,810.06	61,906,275.19
未实现融资收益	18,446,925.04	14,319,084.95
合计	776,536,572.55	546,509,280.49

(1) 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系应收青阳县城市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G318 青阳段改建工程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3,083.51 万元；应收宣狸公路改建工程建设指挥部宣狸公路改建工程 04 标、05 标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816.70 万元；应收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S104 汪平段改建工程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7353.29 万元；应收舒城县通运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舒城县 S352（棠树至孔集）升级改造建设项目净值 53,918.12 万元；应收凤台县滨湖新区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凤凰湖新区安置大道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55.75 万元；应收惠州市惠阳区财政局城路第 1 标段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11,726.33 万元；应收滁州市国家安居工程开发建设中心关于滁州公租房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159.09 万元；应收滁州公安科技信息指挥中心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149.47 万元；应收滁州市同创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滁州城北城东五条路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271.24 万元；应收滁州市教育局关于滁州中学体育馆项目的 BT 工程款净值 120.18 万元。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上升了 42.09%，主要系舒城县通运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舒城县 S352（棠树至孔集）升级改造建设项目、惠州市惠阳

区财政局城路第 1 标段项目舒城县 S352（棠树至孔集）升级改造建设项目长期应收款将于一年内到期重分类调整所致。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50,548,822.78	6,377,229.61
委托贷款	50,000,000.00	30,000,000.00
预缴税金	329,630,397.84	247,230,989.14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	-
合计	834,179,220.62	283,608,218.75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期初余额上升了 194.13%，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大幅增加所致。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3,658,000.00	7,367,718.87	36,290,281.13	23,410,000.00	7,367,718.87	16,042,281.13
按成本计量的	43,658,000.00	7,367,718.87	36,290,281.13	23,410,000.00	7,367,718.87	16,042,281.13
合计	43,658,000.00	7,367,718.87	36,290,281.13	23,410,000.00	7,367,718.87	16,042,281.13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合肥奥林匹克花园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0	-	-	12,000,000.00	6,567,718.87	-	-	6,567,718.87	40.00	-
合肥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0.39	
漯河城发生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3,708,000.00	-	3,708,000.00					2.00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70,000.00	-	-	570,000.00					19.00	
徽商银行	40,000.00	-	-	40,000.00						
房产信托保障基金	-	16,540,000.00	-	16,540,000.00						
安徽省建科地基基础公司	800,000.00	-	-	800,000.00	800,000.00	-	-	800,000.00	10.00	
合计	23,410,000.00	20,248,000.00	-	43,658,000.00	7,367,718.87	-	-	7,367,718.87	-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7,367,718.87	-	7,367,718.87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7,367,718.87	-	7,367,718.87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较期初余额上升了 126.22%，主要系本期新增对房产信托保障基金投资所致。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BT 应收款	8,294,349,422.00	96,507,915.54	8,197,841,506.46	2,853,449,812.99	77,525,214.35	2,775,924,598.64	
合计	8,294,349,422.00	96,507,915.54	8,197,841,506.46	2,853,449,812.99	77,525,214.35	2,775,924,598.64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长期应收款系应收当涂青山河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青山河工业园区赤铸山路 BT 工程款净值 19,731.68 万元、青山河工业园区福山路 BT 工程款净值 5,940.39 万元、青山河工业园区创业路 BT 工程款净值 8,058.54 万元；应收蒙城县教育局蒙城县文教及客运枢纽站建设项目包 PPP 项目工程款 6,815.99 万元；应收淮北市国土资源局中湖治理工程项目 PPP 工程款净值 207,469.80 万元；应收太和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太和县经开区医药及发艺产业基础配套项目 PPP 工程款净值 51,544.44 万元；应收广德县交通运输局 S215 宜徽公路皖苏省界至广德凤桥段项目 PPP 工程款净值 82,120.81 万元；应收舒城县交通运输局舒城县 G206 升级改建工程项目 PPP 工程款净值 34,946.48 万元；应收宣狸公路改建工程的工程款净值 1,831.20 万元；应收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宁国 S104 “二改一”河沥溪段 PPP 项目工程款 351.47 万元；应收合阳县交通运输局 G342 合阳段公路 PPP 项目工程款 157.53 万元；应收太湖县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105 国道太湖段工程款 12,434.97 万元；应收郎溪县交通运输局郎溪 S214 改建 PPP 工程款净值 4,590.63 万元；应收太和县水务局太和苗原河项目 EPC 工程款净值 19,097.95 万元；应收陕西内府生态航空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渭南卤阳湖水系生态修复 PPP 项目 6,000.00 万元；应收富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富平县城市区市政道路工程 PPP 项目 5,000.00 万元；应收珲春市水生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珲春市珲春河综合治理 PPP 项目 17,008.72 万元；应收蚌埠市经济开发区管

委会龙子湖项目净值 117,812.09 万元；应收彬县水利局彬县红岩河水库 PPP 项目净值 66,035.88 万元；应收郎溪县交通运输局郎溪 214 项目净值 53,655.70 万元；应收宿州市交通运输局-S404 项目净值 36,937.98 万元；应收耒阳市交通运输和旅游局 G107 耒阳市绕城公路项目净值 31,036.76 万元；应收桐城市交通运输局 G206 公路 PPP 项目净值 31,205.16 万元。

(2) 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上升了 195.32%，主要系本期金融资产模式 PPP 项目投资大幅增加所致。

(3) 长期应收款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说明见附注五、5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安徽建工-中航国际联营体公司	1,333,014.13	-	-	-							1,333,014.13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25,566,452.92	-	-	20,422,826.45							45,989,279.37	
中核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	300,000,000.00	-	2,592,357.95							302,592,357.95	
小计	26,899,467.05	300,000,000.00		23,015,184.4							349,914,651.45	
合计	26,899,467.05	300,000,000.00		23,015,184.4							349,914,651.45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上升了 1200.82%，主要系本期新增对中核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导致。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8,643,021.74	22,929,956.87	371,572,978.61
2. 本期增加金额	52,814,285.35	-	52,814,285.35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52,814,285.35	-	52,814,285.3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19,957.16	8,615,356.32	9,535,313.48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919,957.16	8,615,356.32	9,535,313.48
4. 期末余额	400,537,349.93	14,314,600.55	414,851,950.4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5,019,429.78	3,704,971.37	38,724,401.15
2. 本期增加金额	9,483,586.11	117,430.88	9,601,016.99
(1) 计提或摊销	9,481,679.25	117,430.88	9,599,110.13
(2)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转入	1,906.86	-	1,906.86
3. 本期减少金额	647,039.79	851,102.38	1,498,142.1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647,039.79	851,102.38	1,498,142.17
4. 期末余额	43,855,976.10	2,971,299.87	46,827,275.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6,681,373.83	11,343,300.68	368,024,674.51
2. 期初账面价值	313,623,591.96	19,224,985.50	332,848,577.4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实验仪器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发电设备	输电配电线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73,736,917.59	774,671,271.59	45,380,647.29	149,334,747.98	133,681,236.65	253,899,168.02	316,255.79	3,331,020,244.91
2. 本期增加金额	624,754,636.23	100,132,815.12	10,226,036.44	14,089,284.85	29,218,388.38	40,163,216.06	-	818,584,377.08
(1) 购置	30,678,408.78	104,382,348.01	10,226,036.44	15,432,869.04	29,366,619.37	31,581.62	-	190,117,863.26
(2) 在建工程转入	588,769,174.18	-	-	-	-	40,131,634.44	-	628,900,808.6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5,307,053.27	-4,249,532.89	-	-1,343,584.19	-148,230.99	-	-	-434,294.80
3. 本期减少金额	20,436,245.07	29,021,290.98	804,530.89	4,865,382.79	3,805,941.69	-	-	58,933,391.42
(1) 处置或报废	19,256,741.29	29,021,290.98	804,530.89	4,865,382.79	3,805,941.69	-	-	57,753,887.6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79,503.78	-	-	-	-	-	-	1,179,503.78
4. 期末余额	2,578,055,308.75	845,782,795.73	54,802,152.84	158,558,650.04	159,093,683.34	294,062,384.08	316,255.79	4,090,671,230.5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0,831,456.19	433,148,647.79	28,109,856.11	101,264,075.93	94,773,436.22	74,166,241.96	128,531.53	1,012,422,245.73
2. 本期增加金额	66,571,972.49	64,532,892.51	6,360,228.93	13,178,046.26	18,578,282.01	11,889,416.30	10,225.60	181,121,064.10
(1) 计提	65,985,840.53	67,050,964.87	6,360,228.93	11,174,927.70	21,581,105.88	11,889,416.30	10,225.60	184,052,709.81
(2) 其他	586,131.96	-2,518,072.36	-	2,003,118.56	-3,002,823.87	-	-	-2,931,645.71
3. 本期减少金额	4,458,824.08	27,468,987.62	804,276.89	4,527,763.25	3,471,556.26	-	-	40,731,408.10
(1) 处置或报废	4,456,917.22	27,468,987.62	804,276.89	4,527,763.25	3,471,556.26	-	-	40,729,501.24
(2) 其他	1,906.86	-	-	-	-	-	-	1,906.86
4. 期末余额	342,944,604.60	470,212,552.68	33,665,808.15	109,914,358.94	109,880,161.97	86,055,658.26	138,757.13	1,152,811,901.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3,286,177.70	-	-	-	-	-	3,286,177.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	3,286,177.70	-	-	-	-	-	3,286,177.7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35,110,704.15	372,284,065.35	21,136,344.69	48,644,291.10	49,213,521.37	208,006,725.82	177,498.66	2,934,573,151.14
2. 期初账面价值	1,692,905,461.40	338,236,446.10	17,270,791.18	48,070,672.05	38,907,800.43	179,732,926.06	187,724.26	2,315,311,821.4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说明见附注五、5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检测大厦	65,113,883.59	-	65,113,883.59	50,998,246.03	-	50,998,246.03
恒远电站工程	28,195,113.30	-	28,195,113.30	592,278,075.12	-	592,278,075.12
产业化基地建设		-		17,392,659.86	-	17,392,659.86
基地仓库	-	-	-	3,544,377.95	-	3,544,377.95
红岩河水库				490,690,911.32	-	490,690,911.32
S214 省道郎溪段改建 5 期				1,909,258.31	-	1,909,258.31
其他	6,751,814.11	-	6,751,814.11	3,385,903.04	-	3,385,903.04
合计	100,060,811.00	-	100,060,811.00	1,160,199,431.63	-	1,160,199,431.6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检测大厦	8,000.00	5,099.82	1,411.57	-		6,511.39	81.00	85.00	-	-	-	自筹
恒远电站工程	73,239.00	59,227.80	3,388.53	59,796.82	-	2,819.51	85.00	85.50	-	-	-	自筹及募集资金
产业化基地建设	11,365.16	1,739.27	958.43	2,697.70	-	-	100.00	100.00	-	-	-	自筹
红岩河水库	-	49,069.09	-	-	49,069.09	-						自筹
S214 省道郎溪段改建 5 期	-	190.93	-	-	190.93	-						自筹
合计	92,604.16	115,326.91	5,758.53	62,494.52	49,260.02	9,330.9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淮北 S101 合相 路改建及 S254 古毛路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8,423,465.56	12,017,607.75	5,463,784.16	-	245,904,857.47
2. 本期增加 金额	8,615,356.32	2,123,059.24	-	96,515,925.74	107,254,341.30
(1) 购置	8,615,356.32	520,026.29	-	-	9,135,382.61
(2) 内部 研发	-	1,603,032.95	-	-	1,603,032.95
(3) 企业 合并增加					
(4) 其他	-	-	-	96,515,925.74	96,515,925.74
3. 本期减少金额	320,672.52	18,900.00	-	-	339,572.52
(1) 处置	320,672.52	18,900.00	-	-	339,572.52
4. 期末余额	236,718,149.36	14,121,766.99	5,463,784.16	96,515,925.74	352,819,626.2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953,650.26	5,442,874.85	1,891,860.48	-	54,288,385.59
2. 本期增加 金额	6,256,093.95	1,584,868.78	1,000,317.16	-	8,841,279.89
(1) 计提	6,256,093.95	1,584,868.78	1,000,317.16	-	8,841,279.89
3. 本期减少 金额	8,016.82	9,975.00	-	-	17,991.82
(1) 处置	8,016.82	9,975.00	-	-	17,991.82

4. 期末余额	53,201,727.39	7,017,768.63	2,892,177.64	-	63,111,673.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3,516,421.97	7,103,998.36	2,571,606.52	96,515,925.74	289,707,952.59
2. 期初账面价值	181,469,815.30	6,574,732.90	3,571,923.68	-	191,616,471.8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5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淮北 S101 合相路改建及 S254 古毛路工程建设期 2 年，特许经营权期限 18 年。

(2) 期末无形资产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说明见附注五、5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上升了 43.48%，主要系本期确认采用无形资产模式进行核算的“淮北 S101 合相路改建及 S254 古毛路工程”PPP 项目所致。

(4) 期末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 产	转入当期损益	
工法研制成 果、科技成果 研究	-	3,333,173.42	-	-	3,333,173.42	-
3G 系统的办公 及施工项目管 理信息化软件 开发	1,712,656.95	-	-	1,603,032.95	109,624.00	-

合计	1,712,656.95	3,333,173.42	-	1,603,032.95	3,442,797.42	-
----	--------------	--------------	---	--------------	--------------	---

其他说明

开发支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下降了 100.00%，主要系本期“3G 系统的办公及施工项目管理信息化软件开发”软件达到预定用途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路桥检测	685,109.49	-	-	-	-	685,109.49
合计	685,109.49	-	-	-	-	685,109.4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 减值准 备	2,050,732,777.07	489,877,238.91	1,711,355,583.56	429,269,080.89
内部 交易未 实现利 润	310,388,576.16	77,597,144.04	302,445,086.72	75,611,271.68
可抵 扣亏损	18,670,673.59	4,667,668.40	36,384,127.61	9,096,031.90

递延收益	4,739,451.03	1,184,862.76	-	-
合计	2,384,531,477.85	573,326,914.11	2,050,184,797.89	513,976,384.4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698,611.08	924,652.77	3,773,634.76	943,408.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改制长期资产评估增值	23,112,077.88	5,778,019.47	36,428,154.12	9,107,038.53
合计	26,810,688.96	6,702,672.24	40,201,788.88	10,050,447.2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5,900,827.54	72,811,380.03
可抵扣亏损	470,220,736.51	274,994,257.67
合计	586,121,564.05	347,805,637.7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	3,618,751.37	
2018	10,032,780.99	10,750,712.50	
2019	28,734,931.53	42,817,187.11	
2020	75,578,123.19	95,549,808.12	
2021	176,210,853.59	122,257,798.57	
2022	179,664,047.21	-	
合计	470,220,736.51	274,994,257.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房、土地款	56,600,032.79	56,602,750.75
预付设备款	14,582,008.13	-
合计	71,182,040.92	56,602,750.75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上升了 25.76%，主要系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24,000,000.00	200,000,000.00
保证借款	4,176,000,000.00	3,070,300,000.00
信用借款	2,176,165,887.15	2,028,340,000.00
合计	6,676,165,887.15	5,298,64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期末质押借款系安徽三建将应收合肥海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款项（包括已形成的和将形成的、已结算的和尚未结算的应收账款，截至 2017 年 5 月 16 日基础交易合同项下形成的应收账款净额为人民币 184,217,429.00 元）以附追索权方式转让给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取得保理额度 10,000.00 万元，期末质押借款余额为 4,900.00 万元；建工地产阜阳将应收阜阳市颍东区住房保障局的款项（包括已形成的和将形成的、已结算的和尚未结算的应收账款，截至 2017 年 4 月 17 日基础交易合同项下形成的应收账款净额为人民币 434,060,978.17 元）以附追索权方式转让给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取得保理额度 30,000.00 万元，期末质押借款余额为 17,000.00 万元；安建建材将应收所有买方的款项（截至 2017 年 3 月 30 日对所有买方基础交易合同项下形成的应收账款净额 25,000.00 万元）以附追索权方式转让给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取得保理额度 20,000.00 万元，期末质押借款余额为 10,500.00 万元。

②期末保证借款系本公司为子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240,900.00 万元借款；安徽

路桥为其子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5,500.00 万元借款；安徽路桥为安徽路港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4,000.00 万元借款；路桥集团为安徽路港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5,000.00 万元借款；路桥集团为其子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5,000.00 万元借款；路桥集团为安徽交航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2,500.00 万元借款；安建建材为其子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5,000.00 万元借款；原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36,500.00 万元借款；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为本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113,200.00 万元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838,607,588.39	1,037,451,505.35
银行承兑汇票	298,0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2,136,607,588.39	1,038,951,505.3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上升了 105.65%，主要系本期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19,075,893,399.94	16,961,969,338.98
其他	84,206,995.26	54,040,252.09
合计	19,160,100,395.20	17,016,009,591.0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759,424,588.75	1,076,292,834.92
预售房产款	4,947,760,569.27	2,530,633,031.37
施工劳务款	946,502,465.45	803,081,333.32
其他	23,875,925.62	3,165,241.66
合计	6,677,563,549.09	4,413,172,441.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阜阳市颍东区住房发展中心	203,985,463.06	预收售房款
合计	203,985,463.06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2,047,447,089.42
累计已确认毛利	1,962,709,294.37
减：预计损失	-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4,769,580,972.5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759,424,588.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上升了 51.31%，主要系本期预售房产款增加所致。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8,755,026.51	1,855,020,784.86	1,872,510,560.07	321,265,251.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1,137.99	119,854,707.90	119,504,100.43	551,745.46
合计	338,956,164.50	1,974,875,492.76	1,992,014,660.50	321,816,996.7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4,927,412.91	1,596,502,592.62	1,615,577,699.26	305,852,306.27
二、职工福利费	-	52,494,452.11	52,494,452.11	-
三、社会保险费	96,616.40	61,680,395.71	61,309,268.08	467,744.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64,637.35	52,263,271.58	51,908,309.59	419,599.34
工伤保险费	17,329.34	6,789,726.44	6,770,520.18	36,535.60
生育保险费	14,649.71	2,627,397.69	2,630,438.31	11,609.09
四、住房公积金	5,283,738.70	114,237,295.72	113,040,102.78	6,480,931.6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447,258.50	30,106,048.70	30,089,037.84	8,464,269.36
合计	338,755,026.51	1,855,020,784.86	1,872,510,560.07	321,265,251.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0,809.31	114,831,957.31	114,486,587.80	536,178.82
2、失业保险费	10,328.68	5,022,750.59	5,017,512.63	15,566.64
合计	201,137.99	119,854,707.90	119,504,100.43	551,745.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4,945,478.04	24,257,477.53
消费税		
营业税	3,605,747.98	2,530,342.20
企业所得税	416,929,007.40	375,478,232.59
个人所得税	26,240,108.63	27,243,558.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971,836.26	23,012,946.23
教育费附加	14,518,308.19	15,355,677.21
土地增值税	10,427,474.42	24,914,312.14
土地使用税	7,238,971.48	6,650,272.54
房产税	6,935,408.44	3,930,357.75
水利基金	7,370,713.17	6,977,266.90
契税	7,800,000.00	-
其他	5,572,948.08	3,998,736.83
合计	583,556,002.09	514,349,179.98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5,953,967.89	6,455,157.24
企业债券利息	16,276,416.66	15,166,098.7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1,629,995.68	20,017,412.40
长期应付款利息	3,712,222.22	-
合计	67,572,602.45	41,638,668.3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6,476,084.79	3,299,084.79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 \永续债股利	8,587,505.57	6,071,666.67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16 皖水利 MTN001		3,285,000.00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16 皖水利 MTN002		2,786,666.67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西北信托	8,587,505.57	
合计	35,063,590.36	9,370,751.46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856,980,343.49	1,535,349,164.97
工程保修金	180,510,424.25	179,639,000.30
安全风险金	158,009,398.05	120,907,468.65
往来款及其他	2,151,034,797.41	1,515,247,956.51
合计	4,346,534,963.20	3,351,143,590.4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上升了 29.7%，主要系保证金及往来款增加所致。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16,270,321.37	1,515,25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46,994,497.55	103,262.9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45,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2,708,264,818.92	1,715,353,262.92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18,200,000.00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114,870,321.37	1,079,250,000.00
信用借款	573,200,000.00	231,000,000.00
抵押借款	210,000,000.00	155,000,000.00
合计	2,116,270,321.37	1,515,250,000.00

① 期末质押借款系九华房地产以 15,000.00 万元定期存单作为质押取得借款 14,820.00 万元；本公司以持有的恒远电站 3.63 亿股权作为质押，同时由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提供担保，取得借款 6,000.00 万元；本公司以应收蚌埠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工程款作为质押取得借款 1,000.00 万元。

② 期末保证借款系本公司为子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93,827.03 万元借款；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为本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11,660.00 万元借款；原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5,800.00 万元借款；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为子公司白莲崖水库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200.00 万元借款。

③ 期末抵押借款系建工地产阜阳以价值 18,848.15 万元的皖 2016 阜阳市不动产权第 0010405 号、皖 2016 阜阳市不动产权第 0010406 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借款 12,000.00 万元；合肥和顺地产以价值 41,931.44 万元的皖(2017)合不动产权 0025205 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向银行取得借款 7,000.00 万元；恒远电站以价值 75,540.30 万元固定资产丹珠河水电站为抵押，取得借款 2,000.00 万元。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上升了 57.88%，主要系长期应付款及应付债券将于一年内到期金额增加所致。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贷方余额重分类	805,751,528.19	499,653,906.30
合计	805,751,528.19	499,653,906.3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上升了 61.26%，主要系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贷方余额重分类所致。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476,280,000.00	883,200,000.00
抵押借款	1,324,000,000.00	884,000,000.00
保证借款	3,579,060,000.00	1,547,709,735.52
信用借款	1,978,180,000.00	1,162,640,000.00
合计	10,357,520,000.00	4,477,549,735.5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质押借款

A、淮北建安将应收淮北市国土资源局款项（包括已形成的和将形成的、已结算的和尚未结算的应收账款，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基础交易合同项下形成的应收账款净额为人民币 207,469.80 万元）以最高额权利质押方式向徽商银行淮北相阳支行取得借款额度 183,000.00 万元，期末质押借款余额为 149,528.00 万元；

B、建工地产阜阳将应收阜阳市颍东区住房保障局的款项（包括已形成的和将形成的、已结算的和尚未结算的应收账款，截至 2017 年 4 月 17 日基础交易合同项下形成的应收账款净额为人民币 434,060,978.17 元）以附追索权方式转让给建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取得保理额度 30,000.00 万元，期末质押借款余额为 13,000.00 万元；

C、舒城建安将应收舒城县交通运输局款项（包括已形成的和将形成的、已结算的和尚未结算的应收账款，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基础交易合同项下形成的应收账款净额为人民币 34,946.48 万元）

以最高额权利质押方式向中信银行取得借款额度 60,000.00 万元,期末质押借款余额为 25,000.00 万元;

D、太和县安建将应收太和县西城建设有限公司款项(包括已形成的和将形成的、已结算的和尚未结算的应收款项,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基础交易合同项下形成的应收账款净额为人民币 51,544.44 万元)以最高额权利质押方式向徽商银行阜阳太和支行取得借款额度 86,000.00 万元,期末质押借款余额为 29,100.00 万元;

E、红岩河水库以红沿河水库未来的水库补贴收益权作为质押,取得借款 36,000.00 万元;

F、郎溪建设以郎溪建设 S214 郎溪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的通行费收入和政府购买综合服务费收入作为质押,取得借款 32,000.00 万元;

G、宿州安水建设以宿州安水建设以未来收益权作为质押,取得借款 8,000.00 万元;

H、本公司向中国国际证券有限公司转让应收蚌埠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工程款,取得借款 30,000.00 万元;

I、本公司向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转让应收蚌埠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工程款,取得借款 25,000.00 万元。

②抵押借款

A、建工地产宿松以价值 10,412.77 万元的松国用(2016)第 1027 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借款 7,000.00 万元;

B、建工地产淮北以价值 13,041.60 万元的皖(2017)淮北市不动产权 0009080 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借款 25,000.00 万元;

C、建工地产阜阳以价值 18,848.15 万元的阜阳市不动产权第 0010405 号、皖 2016 阜阳市不动产权第 0010406 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借款 17,900.00 万元;

D、滁州和顺以价值 13,982.94 万元的皖(2016)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2249 号土地使用证作为抵押,取得借款 20,000.00 万元;

E、恒远水电以价值 75,540.30 万元的固定资产丹珠河水电站作为抵押,取得借款 19,500.00 万元;

F、庐江和顺地产以价值 27,618.21 万元庐国用(2015)第 3262 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且由本公司提供保证,取得借款 30,000.00 万元;

G、合肥和顺地产以价值 41,931.44 万元的皖(2017)合不动产权 0025205 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且由公司提供保证,取得借款 13,000.00 万元。

③期末保证借款系本公司为子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245,066.00 万元借款；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为本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50,340.00 万元借款；原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3,000.00 万元借款；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为白莲崖水库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11,500.00 万元借款；本公司为子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48,000.00 万元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3,476,280,000.00	883,200,000.00	4.75%—6.40%
抵押借款	1,324,000,000.00	884,000,000.00	5.70%—6.15%
保证借款	3,579,060,000.00	1,547,709,735.52	4.35%—6.40%
信用借款	1,978,180,000.00	1,162,640,000.00	4.75%—4.99%
合计	10,357,520,000.00	4,477,549,735.52	—

期末无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上升了 131.32%，主要系本期 PPP 项目投资增加，长期借款需求增加所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5 皖水利 MTN001	—	195,000,000.00
15 皖水利 PPN001	—	250,000,000.00
17 皖水利 PPN001	250,000,000.00	—
合计	250,000,000.00	445,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重复类减少	期末余额
15 皖水利 MTN001	100.00	2015/12/08	3 年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	-		195,000,000.00	-
15 皖水利 PPN001	100.00	2015/09/01	3 年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	-		250,000,000.00	-
17 皖水利 PPN001	100.00	2017/04/18	3 年	250,000,000.00	-	250,000,000.00	-	-		-	250,000,000.00
合计	/	/	/	695,000,000.00	445,000,000.00	250,000,000.00	-	-		445,000,000.00	250,000,000.00

应付债券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下降了 43.82%，主要系 15 皖水利 MTN001、15 皖水利 PPN001 将于一年内到期重分类调整所致。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债券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下降了 43.82%，主要系 15 皖水利 MTN001、15 皖水利 PPN001 将于一年内到期重分类调整所致。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融资租赁	423,898,862.03	-
未确认融资费用	111,359,243.52	-
合计	312,539,618.5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于2017年4月11日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融资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2017PAZL2052-ZR-01】),根据合同约定融资租赁的方式为回购,并签订《应收账款转让协议》;根据《应收账款转让协议》公司将购进原价为228,323,015.45元的应收账款以200,000,0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华融公司。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期限为24个月,月租息率为0.3783%,如遇人民银行调整贷款基准利率,则合同租息率按与合同约定的租期相同期限档次的贷款基准利率调整基点进行调整;约定保证金6,000,000.00元,名义货价1元,第一期租金支付日定于起租日所在月后第3个月之23日支付,以后每3个月或者1个月支付一期租金,共8期。

②公司于2017年3月16日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银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CD44HZ1612018238】),根据合同约定融资租赁的方式为回购,并签订《回租设备转让协议》;根据《回租设备转让协议》公司将购进原价为422,010,922.67元的资产以300,000,0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华融公司。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期限为120个月,月租息率为0.6769%,如遇人民银行调整贷款基准利率,则合同租息率按与合同约定的租期相同期限档次的贷款基准利率调整基点进行调整;约定服务费16,050,000.00元,名义货价1元,第一期租金支付日定于起租日所在月后第3个月之12日支付,以后每3个月支付一期租金,共40期。

③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上升了100.00%,主要系本期新增融资租赁所致。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0,924,798.47	-	1,351,685.45	39,573,113.02	拆迁补偿
合计	40,924,798.47	-	1,351,685.45	39,573,113.0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湾里街 道房屋 征收(注 *1)	36,077,721.34		1,244,059.35		34,833,661.99	与资产相 关
房屋与 附属物 拆迁补 偿(注 *2)	4,847,077.13		107,626.10		4,739,451.03	与资产相 关
合计	40,924,798.47		1,351,685.45		39,573,113.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托融资款		300,000,000.00
重分类广德安建(有限合伙) 优先级股东投入资本	183,750,000.00	183,750,000.00
合计	183,750,000.00	483,750,000.00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非流动负债系重分类上海浦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广德安建(有限合伙)投入资本 18,375.00 万元。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04,247,168	530,053,059	-	-		530,053,059	1,434,300,227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①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发行第一期中期 2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实际收到现金 19,985.00 万元；2016 年 11 月 23 日发行 2016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6 亿，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收到现金 59,955.00 万元。该中期票据本公司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无偿还本金或支付任何利息的合约义务。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初始年利率为 4.38%，第二期中期票据初始年利率为 4.40%。自第 3 个计息年度起，若本公司不行使赎回权，年利率每 3 年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重置一次。

②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发行西北信托永续债一期 20,000.00 万元；2017 年 9 月 26 日发行西北信托永续债二期 50,000.00 万元。该永续债本公司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无偿还本金或支付任何利息的合约义务。永续债一期的初始年利率为 6.50%，永续债二期初始年利率为 6.30%。自第 2 个计息年度起，若本公司不行使赎回权，永续债一期年利率每 2 年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重置一次，永续债二期年利率每 2 年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140 个基点重置一次。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	数量	账面价值

						价值		
16 皖水利 MTN001	-	199,850,000.00	-	-	-	-	-	199,850,000.00
16 皖水利 MTN002	-	599,550,000.00	-	-	-	-	-	599,550,000.00
西北信托 永续债一期	-	-	-	200,000,000.00	-	-	-	200,000,000.00
西北信托 永续债二期	-	-	-	500,000,000.00	-	-	-	500,000,000.00
合计	-	799,400,000.00	-	700,000,000.00	-	-	-	1,499,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没有明确到期期限，永续债赎回的真实选择权属于发行人，不存在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的合同义务，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中期票据的每个付息日，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因此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90,579,945.51	828,146,941.00	-	1,618,726,886.51
其他资本公积	27,311,866.17	-	-	27,311,866.17
合计	817,891,811.68	828,146,941.00	-	1,646,038,752.6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资本公积 828,146,941.00 元系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出资额超过认缴注册资本部分。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919,130.77	-	-	-	-24,586,627.79		-108,505,758.5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3,919,130.77	-	-	-	-24,586,627.79		-108,505,758.5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3,919,130.77	-	-	-	-24,586,627.79		-108,505,758.5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32,607,519.63	604,466,366.10	578,974,437.69	358,099,448.04
合计	332,607,519.63	604,466,366.10	578,974,437.69	358,099,448.0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专项储备本期增加系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计提安全生产经费。

(2) 专项储备本期减少系本年使用安全生产经费金额。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9,302,802.73	39,915,732.88	-	369,218,535.61

合计	329,302,802.73	39,915,732.88	-	369,218,535.61
----	----------------	---------------	---	----------------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05,761,870.69	1,170,548,307.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55,293,123.08	607,396,627.1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61,054,993.77	1,777,944,934.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1,339,731.49	623,844,783.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915,732.88	51,203,431.5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0,551,973.18	83,149,272.6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06,382,020.00
应付权益类工具利息	47,252,500.01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54,674,519.19	2,161,054,993.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855,293,123.08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392,376,868.71	31,763,939,385.18	34,320,326,196.92	31,435,982,388.88
其他业务	64,718,262.71	40,663,939.95	43,756,234.34	30,257,371.13
合计	35,457,095,131.4	31,804,603,325.1	34,364,082,431.2	31,466,239,760.0

	2	3	6	1
--	---	---	---	---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38,977,271.76	438,919,550.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129,937.41	47,041,571.70
教育费附加	39,635,304.18	38,339,237.51
资源税		
房产税	12,408,853.92	5,801,281.42
土地使用税	21,812,875.82	13,709,493.65
车船使用税	515,365.70	567,674.22
印花税	15,823,982.56	7,324,823.56
其他	1,442,294.45	1,345,875.84
土地增值税	86,829,547.07	71,411,509.57
水利基金	12,914,014.95	7,798,147.61
合计	279,489,447.82	632,259,165.57

其他说明：

本期税金及附加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下降了 55.80%，主要系营改增后本期营业税金额大幅减少所致。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费	42,864,129.00	27,080,125.63
广告费	28,974,082.38	23,091,241.36
办公费	5,336,543.09	3,484,380.74
差旅费	3,176,684.82	2,039,982.26
招待费	2,969,960.91	1,809,497.41
物料消耗	2,366,553.35	1,201,508.76
销售代理费	8,492,271.66	2,114,679.00
投标费	7,359,985.92	4,573,535.71
其他	5,527,585.29	6,290,561.88
合计	107,067,796.42	71,685,512.75

其他说明：

本期销售费用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上升了 49.36%，主要系本期房地产公司销售人员和广告投入增加，相应的薪酬费和广告费增加所致。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费	751,082,826.31	585,583,529.62
研发费用	185,048,569.18	25,006,058.11
办公费	59,252,963.80	50,096,220.04
中介费	40,066,883.15	26,844,261.93
折旧费	41,852,229.79	43,065,988.63
差旅费	37,971,178.35	31,087,595.87
招待费	29,218,959.57	23,320,662.01
车辆费	19,701,947.69	21,666,446.89
劳保费	12,033,104.79	24,570,022.37
水电费	10,660,038.28	5,540,431.74
无形资产摊销	7,651,388.34	7,520,411.17
安全风险金	8,735,635.51	11,229,774.89
会务费	3,458,747.92	4,127,942.37
税费	-	18,807,265.45
其他	28,542,323.41	19,751,273.10
合计	1,235,276,796.09	898,217,884.19

其他说明：

本期管理费用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上升了 37.53%，主要系本期管理人员增加和工资提高，以及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大幅度增加所致。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13,382,598.34	522,349,173.20
利息收入	-234,759,861.00	-328,353,247.69
汇兑损失	6,724,665.97	-11,820,040.64
银行手续费	23,751,599.04	20,421,296.77
其他	19,831,985.24	13,486,084.62
合计	528,930,987.59	216,083,266.26

其他说明：

本期财务费用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上升了 144.78%，主要原因系本期 PPP 项目投资需求增加，银行借款利息大幅增加所致。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33,990,363.38	191,840,460.82
二、存货跌价损失	70,751,734.10	31,979,628.5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4,170,977.87
合计	404,742,097.48	227,991,067.20

其他说明：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上升了 77.53%，主要原因系期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增加所致。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015,184.40	7,470,396.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82,319.7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25,507.44
理财产品收益	14,707,933.90	11,121,280.21
合计	37,723,118.30	18,699,504.09

其他说明：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20,422,826.45	8,647,640.10
中核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592,357.95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	-1,177,243.45
合计	23,015,184.40	7,470,396.65

本期投资收益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上升了101.73%，主要原因系本期确认对亳州建工有限公司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1,826,160.76	30,596,710.03	11,826,160.76
其他	2,620,438.34	12,438,578.29	2,620,438.34
合计	14,446,599.10	43,035,288.32	14,446,599.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绿色现代化以奖代补资金	9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可再生建筑应用示范补助专项资金费	625,414.00	-	与收益相关
龙头骨干企业奖励、优秀施工企业奖励	592,000.00	-	与收益相关
建筑化奖补资金	585,992.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大户奖励款	416,000.00	-	与收益相关
绿色建筑及产业化建设奖金	4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350,167.66	-	与收益相关
包河区扶持产业发展“1+6”政策兑现	4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	1,527,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绿色建筑奖补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走出去”发展奖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高新区优秀企业表彰奖励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湾里街道房屋征收	1,244,059.35	1,244,059.36	与资产相关
房屋与附属物拆迁补偿	107,626.10	98,748.80	与资产相关
退休人员专项补助		390,5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补偿款		12,972,958.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奖励		11,805,392.34	与收益相关
其他	977,901.65	2,285,051.5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826,160.76	30,596,710.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营业外收入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下降了 66.43%，主要系本期企业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减少所致。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2,286,489.47	3,285,995.01	2,286,489.47
赔偿款	336,329.40	2,945,725.44	336,329.40
其他	4,915,102.07	2,111,774.17	4,915,102.07
合计	7,537,920.94	8,343,494.62	7,537,920.94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7,229,827.13	355,920,077.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63,087,788.70	-77,278,876.14
合计	364,142,038.43	278,641,201.2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45,624,783.4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6,406,195.8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525,482.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300,206.8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753,796.1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2,368,380.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494,503.4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841,036.71
其他	-
所得税费用	364,142,038.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单位及其他往来	137,630,199.81	1,297,083,272.90
其他业务收入	49,395,095.56	9,021,530.95
政府补助	13,374,375.31	16,280,943.87
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116,969,698.74	-
安全风险金	37,101,929.40	-
合计	354,471,298.82	1,322,385,747.7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货币资金使用受限资金	743,681,634.45	172,297,885.28
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379,586,421.35
管理费用	416,352,377.55	258,417,448.10
销售费用	63,344,765.13	44,396,346.74
财务费用	43,583,584.28	30,227,964.60
营业外支出	7,017,372.93	7,604,590.32
安全风险金		116,754,114.10
合计	1,273,979,734.34	1,009,284,770.4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61,119,076.74	162,152,998.73
合计	161,119,076.74	162,152,998.7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贷款	2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3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500,000,000.00	-
合计	500,000,000.00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各期支付款	40,569,146.86	-
单位借款	39,690,778.87	143,272,134.79
定期存单质押	-	150,000,000.00
为发行证券、债券而支付的审计、咨询费	13,258,689.84	
合计	93,518,615.57	293,272,134.7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81,482,745.00	625,969,418.82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4,742,097.48	227,991,067.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3,651,819.94	178,501,347.45
无形资产摊销	8,841,279.89	8,451,838.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8,406.08	1,125,357.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0,548.01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4,408,267.08	184,000,968.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723,118.30	-18,699,504.0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350,529.64	-74,606,801.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47,774.98	-1,273,256.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19,855,122.90	-2,804,836,998.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04,747,544.28	-2,732,046,826.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55,761,352.68	2,942,830,725.70
其他	25,491,928.41	4,139,20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1,232,457.69	-1,458,453,464.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24,800,991.42	5,730,570,785.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730,570,785.11	3,728,488,794.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4,230,206.31	2,002,081,990.51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424,800,991.42	5,730,570,785.11
其中：库存现金	22,872,201.04	30,524,076.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01,928,790.38	5,700,046,708.28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	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24,800,991.42	5,730,570,785.1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0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扣除银行存款中诉讼案件法院冻结资金 78,422,010.68 元，定期存款用于银行贷款质押 150,000,000.00 元；扣除其他货币资金中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 972,979,237.37 元、为开具信用证存入的保证金 20,300,436.67 元、为开具工程保函存入的保证金 450,499,184.70 元、为按揭贷款存入的保证金 569,799,362.58 元、为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 4,945,220.43 元、为农民工保障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 7,056,560.78 元；合计金额 2,254,002,013.21 元。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5,400.20	质押借款、法院冻结资金及各类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125,835.11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75,552.80	诉讼保全的担保、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应收账款	38,601.45	质押借款
长期应收款	411,772.80	质押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300.00	抵押借款
合计	913,462.36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487,328.85	6.5342	48,923,704.17
欧元	5,818,199.54	7.8023	45,395,338.27
港币	5,033,807.99	0.8359	4,207,760.10
莱索托马洛蒂	1,171,206.53	0.5254	615,351.91
塞拉利昂利昂	209,198,000.00	0.0009	188,278.20
中非法郎	112,279,843.36	0.0113	1,268,762.23
利比亚第纳尔	2,333,559.16	5.6	13,067,931.30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899,725,415.11	0.0569	51,194,376.12
奈拉	423,597,014.08	0.0213	9,022,616.40
基普	2,411,812.50	0.0008	1,929.45
泰铢	3,586.60	0.2	717.32
宽扎	234,670,626.40	0.0394	9,246,022.68
巴基斯坦卢比	29,731,519.15	0.059	1,754,159.63
林吉特	363,419.86	1.6071	584,052.06
澳门元	5,116,043.91	0.8141	4,164,971.35
越南盾	3,742,800.00	0.0003	1,122.84
玻利维亚诺	69,700.74	0.9422	65,672.0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0,162,097.78	6.5342	66,401,179.32
欧元			
港币			
奈拉	63,764,544.13	0.0213	1,358,184.79
西非法郎	1,141,777,933.63	0.0113	12,902,090.65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2,270,628,408.26	0.0569	129,198,756.43
巴基斯坦卢比	23,150,597.80	0.059	1,365,885.27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7,430.11	6.5342	48,549.82
欧元			
港币			
基普	783,400.00	0.0008	626.72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1,291,489,784.71	0.0569	73,485,768.75
利比亚第纳尔	3,503,572.50	5.6	19,620,006.00
林吉特	136,266.57	1.6071	218,994.00
宽扎	25,986,819.04	0.0394	1,023,880.67
巴基斯坦卢比	8,658,416.27	0.059	510,846.56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506,642.29	6.5342	3,310,502.05
欧元			
港币			
奈拉	5,515,146.95	0.0213	117,472.63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4,494,586,340.77	0.0569	255,741,962.79
利比亚第纳尔	1,180,098.34	5.6	6,608,550.70
宽扎	74,762,321.07	0.0394	2,945,635.45
巴基斯坦卢比	25,832,624.58	0.059	1,524,124.85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708,712.86	6.5342	11,165,071.57
欧元			
港币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4,197,949,474.87	0.0569	238,863,325.12
利比亚第纳尔	3,784,845.86	5.6	21,195,136.84
西非法郎	50,296,846.90	0.0113	568,354.37
奈拉	40,711,175.59	0.0213	867,148.04
宽扎	3,052,798.98	0.0394	120,280.28
林吉特	2,811,847.21	1.6071	4,518,919.65
巴基斯坦卢比	344,188,692.54	0.059	20,307,132.86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相关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绿色现代化以奖代补资金	900,000.00	营业外收入	900,000.00
可再生建筑应用示范补助专项资金	625,414.00	营业外收入	625,414.00
龙头骨干企业奖励、优秀施工企业奖励	592,000.00	营业外收入	592,000.00
建筑化奖补资金	585,992.00	营业外收入	585,992.00
纳税大户奖励款	416,000.00	营业外收入	416,000.00
绿色建筑及产业化建设奖金	400,000.00	营业外收入	400,000.00
稳岗补贴	2,350,167.66	营业外收入	2,350,167.66
包河区扶持产业发展“1+6”政策兑现	400,000.00	营业外收入	400,000.00
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	1,527,000.00	营业外收入	1,527,000.00
绿色建筑奖补	600,000.00	营业外收入	600,000.00
政府奖励——“走出去”发展奖	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2016年度高新区优秀企业表彰奖励资金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退休人员专项补助		营业外收入	
财政奖励		营业外收入	
其他	977,901.65	营业外收入	977,901.65
小计	10,474,475.31		10,474,475.31

递延收益摊销的政府补助			
土地补偿款		营业外收入	
湾里街道房屋征收	1,244,059.35	营业外收入	1,244,059.35
房屋与附属物拆迁补偿	107,626.10	营业外收入	107,626.10
小计	1,351,685.45		1,351,685.45
合计	11,826,160.76		11,826,160.7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2017年5月31日	资产交割手续办理完成、取得控制权	7,656,782,311.54	64,320,168.08	23,645,641,998.23	315,083,044.81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463,554,265.00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32,044,320,799.08	28,877,167,631.57
货币资金	4,594,788,313.17	4,738,028,096.26
应收款项	11,147,134,871.64	12,257,867,417.13
存货	10,524,123,621.28	7,284,659,206.19
固定资产	771,796,948.55	784,097,184.23
无形资产	159,026,166.42	153,669,839.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98,051,322.21	401,805,949.57
其他流动资产	485,340,141.59	158,541,244.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0,000.00	610,000.00
长期应收款	2,941,496,083.05	2,383,440,703.52

长期股权投资	59,320,754.06	56,065,210.34
投资性房地产	237,972,162.60	224,427,892.95
在建工程	95,415,533.88	72,683,398.41
开发支出	41,428.75	0.00
商誉	685,109.49	685,109.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8,449,126.42	354,091,376.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069,215.97	6,495,002.59
负债：	30,040,932,893.87	26,985,890,332.73
借款	11,197,735,527.47	7,999,439,735.52
应付款项	18,269,717,649.54	18,415,931,290.59
其他流动负债	340,782,959.92	336,737,469.62
递延收益	40,364,026.88	40,924,798.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82,730.06	9,107,038.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3,750,000.00	183,750,000.00
净资产	2,003,387,905.21	1,891,277,298.84
减：少数股东权益	252,874,506.79	208,881,745.82
取得的净资产	1,750,513,398.42	1,682,395,553.02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新设十八家子公司分别为蚌埠市城市防涝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安徽水利（临泉）和顺地产有限公司、桐城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涡阳县和顺房地产有限公司、泗县和顺房地产有限公司、安徽水利淮上和顺地产有限公司、南平市延平水美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蒙城县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徽水利建筑工业有限公司、陕西徽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蒙城交航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建工地产业固镇有限公司、安建房地产开发（沛县）有限公司、安徽建工地产业阜南有限公司、淮北安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灵璧安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淮北安建交通建设有限公司、太湖安建投资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钢结构建筑	93.33	-	设立
六安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省六安市	安徽省六安市	房地产和酒店	-	100.00	设立
安徽水利锦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房地产和酒店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蚌埠清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合肥沃尔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水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陵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省南陵县	安徽省南陵县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滁州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	安徽省滁州市	建设投资	-	100.00	设立
马鞍山市和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省马鞍山市	安徽省马鞍山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安徽金寨流波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六安市	安徽省六安市	水电开发	51.01	-	设立
安徽白莲崖水库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六安市	安徽省六安市	水电开发	100.00	-	设立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水资源开发	100.00	-	设立
安徽水利嘉和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钢结构建筑	100.00	-	设立
咸阳泾渭投资有限公司	陕西咸阳市	陕西咸阳市	建设项目投资	100.00	-	设立
安徽普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建筑工程	100.00	-	设立
安徽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人防设备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马鞍山和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安徽省马鞍山市	安徽省马鞍山市	建筑工程	100.00	-	设立
安徽水利顺安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起重设备安装	100.00	-	设立
南陵和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南陵县	安徽省南陵县	建筑工程	100.00	-	设立
吉林省皖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建筑工程	100.00	-	设立
安徽和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检测	40.00	-	设立

安徽水利（蚌埠）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安徽水利嘉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道路施工养护	100.00	-	设立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贡山县	云南贡山县	水力发电	73.26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芜湖长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建筑及市政	100.00	-	设立
安徽水利（庐江）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安徽省庐江县	安徽省庐江县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安徽水利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园林建设	100.00	-	设立
安徽水利和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物业管理	100.00	-	设立
安徽水利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	设立
彬县红岩河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彬县	陕西省彬县	水库建设运营管理	43.08	-	设立
安徽水利（合肥）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省郎溪县	安徽省郎溪县	市政道路	80.00	-	设立
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市政道路	70.00	-	设立
耒阳市城市建设环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耒阳市	湖南省耒阳市	城市公路、交通建设	70.00	-	设立
安徽水利（临泉）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安徽省临泉县	安徽省临泉县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桐城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省桐城市	安徽省桐城市	城市公路、交通建设	80.00	-	设立
安徽建工海外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内	安徽合肥	劳务信息咨询服务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惠州市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广东惠州	建筑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芜湖安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安徽南陵	安徽南陵	建筑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江南建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池州	安徽池州	项目投资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马鞍山安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马鞍山	安徽马鞍山	建筑业	52.00	48.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宣城安建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宣城市	安徽省宣城市	建筑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舒城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省舒城县	安徽省舒城县	建筑业	8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太和县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省太和县	安徽省太和县	建筑业	9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淮北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安徽省淮北市	建筑业	70.00	1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亳州安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	安徽省亳州市	建筑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德县新风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省广德县	安徽省广德县	建筑业	-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德安建企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徽省广德县	安徽省广德县	企业资产管理及咨询服务	29.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省路桥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内	安徽合肥	建筑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省新源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省内	安徽省芜湖市	公路、桥梁等投资建设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省新阳交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内	安徽青阳县	公路、桥梁等投资建设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省新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	安徽宣城	公路、桥梁等投资建设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省路桥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合肥市	试验检测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藏新瑞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西藏	西藏拉萨市	建筑业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芜湖县新泽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芜湖县	安徽省芜湖县	建筑业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内	安徽合肥	建筑、安装业	78.20	21.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环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安徽省内	安徽合肥	试验检测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路桥路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内	安徽合肥	建筑业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宣城新路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省宣城市	安徽省宣城市	建筑业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国大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建筑业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省联晟劳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服务业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藏新安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西藏拉萨市	西藏拉萨市	建筑业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宣城安路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泾县	安徽省泾县	建筑业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藏安路建设有限公司	西藏日喀则市	西藏日喀则市	建筑业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省路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国内	安徽合肥	建筑业	73.57	26.4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省德昌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公路路基、路面等开发经营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路港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工地产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地产开发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肥同兴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工地产阜阳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阜阳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工地产淮北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安徽省淮北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工地产宿松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松县	安徽省宿松县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池州市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全椒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	安徽池州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长兴邳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	安徽滁州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省交通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建筑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国内	安徽合肥	建筑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轻钢龙骨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金属结构制造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新鑫建材检测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建筑装饰业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江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芜湖	房屋建筑业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擎工建材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屋建筑业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广建架业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提供施工设备服务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三建润鑫铝塑门窗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建筑装饰业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工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建材批发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工程机械制造、安装、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中兴联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建筑机械租赁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服务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省特种建筑技术承包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特种建筑技术承包及防水工程等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省建筑工程质量第二监督检测站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等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屋建筑施工图审查及技术服务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筑杂志社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期刊出版、国内广告业务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省建科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屋建筑工程监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理			
芜湖建科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房屋建筑工程监 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建筑安装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工(尼日利亚)有限公司	尼日利亚	尼日利亚阿布雷 市	建筑业	70.00	3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工(老挝)有限责任公司	老挝	老挝万象市	道路和桥梁、建筑 和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工(安哥拉)有限责任公司	安哥拉	安哥拉拉罗安达 省	建筑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工马来西亚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吉隆坡 市	建筑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nhui Consturction Enginerring (Kenya) Company Limited	肯尼亚	肯尼亚内罗毕市	建筑业	99.9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工(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建筑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建筑材料生产、销 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工合肥建材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合肥	新型建材的生产、 销售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蚌埠	新型建材的生产、 销售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庐江县	新型建材生产、销 售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工集团舒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安徽省六安	安徽省六安市	建筑业	50.00	5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国新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宁国市	安徽省宁国市	建筑业	-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建工地产瑶海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天筑建筑机械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合肥市	试验检测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涡阳县和顺房地产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涡阳县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泗县和顺房地产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安徽水利淮上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蚌埠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南平市延平水美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省南平市	福建省南平市	建筑业	70.00		设立

蒙城县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省蒙城县省	安徽省蒙城县	建筑业	98.6868		设立
安徽水利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陕西徽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陕西省渭南市	陕西省渭南市	建筑业		60.00	设立
蒙城交航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省蒙城县	安徽省蒙城县	建筑业		90.00	设立
安徽建工地产固镇有限公司	安徽省固镇县	安徽省固镇县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安建房地产开发(沛县)有限公司	江苏省沛县	江苏省沛县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安徽建工地产阜南有限公司	安徽省阜南县	安徽省阜南县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淮北安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安徽省淮北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灵璧安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建筑业	70.00	20.00	设立
淮北安建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安徽省淮北市	建筑业	60.00	20.00	设立
太湖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省太湖县	安徽省太湖县	建筑业	80.00	-	设立
蚌埠市城市防涝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排水防涝工程的建设	90.00	-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彬县红岩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与彬县红岩河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于2016年4月22日设立的项目公司,实施红岩水库PPP项目。根据投资协议,该公司注册资本金人民币44,900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额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51%,彬县红岩河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不享有该公司的收益分配,该公司税后利润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具有控制权,故纳入合并范围。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16,650万元,占该公司实收资本金额比例为43.08%。注*2:本公司持有广德安建企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9%股权,属于劣后级合伙,上海浦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广德安建企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0%股权属于优先级合伙人,享受合伙企业固定收益,上海浦耀信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广德安建企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股权,是普通合伙人。广德县新风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受本公司实际控制,所经营的新凤公路PPP项目是本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故公司将广德安建企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广德县新风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本公司拥有其99%的表决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安徽金寨流波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48.99%	5,989,699.28	4,900,000.00	27,371,328.15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6.74%	129,561.88	-	239,614,215.11
太和县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10.00%	704,648.10	-	21,634,778.81
淮北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20.00%	-5,276,446.32	-	84,101,027.35
广德县新凤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30.00%	1,829,171.54		112,477,721.91
淮北安建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20.00%	-307,276.74	-	33,692,723.26
太湖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20.00%	-111,297.71		31,888,702.2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前述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5).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1,577,634.49	32,209,540.50	83,787,174.99	76,593,394.16	-	76,593,394.16
安徽金寨流波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12,081,613.60	93,566,034.80	105,647,648.40	47,028,639.16	-	47,028,639.16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5,006,500.34	1,455,860,367.44	1,480,866,867.78	114,330,569.16	471,259,806.46	585,590,375.62
彬县红岩河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3,656,110.54	660,577,537.27	734,233,647.81	5,917,954.75	360,000,000.00	365,917,954.75
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8,747,224.16	536,754,253.85	565,501,478.01	55,691,527.47	320,000,000.00	375,691,527.47
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5,613,066.74	369,587,649.75	475,200,716.49	1,423,261.62	189,000,000.00	190,423,261.62
耒阳市城市建设环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7,621,706.86	310,596,372.32	338,218,079.18	91,667,193.51	-	91,667,193.51
桐城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5,366,930.02	312,068,998.15	357,435,928.17	30,278,533.93	40,000,000.00	70,278,533.93
蚌埠市城市防涝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8,745,493.50	-	8,745,493.50	53,953.00	-	53,953.00
舒城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155,370,916.13	349,781,041.00	505,151,957.13	90,458,893.84	250,000,000.00	340,458,893.84
太和县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41,519,867.33	515,709,041.48	557,228,908.81	60,393,232.27	291,000,000.00	351,393,232.27
淮建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29,430,585.23	2,074,994,316.55	2,104,424,901.78	188,618,091.45	1,495,280,000.00	1,683,898,091.45
广德县新凤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151,126,829.55	821,503,797.63	972,630,627.18	182,679,202.30	419,000,000.00	601,679,202.30
广德安建企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301.71	262,500,000.00	262,559,301.71	-	-	-
宁国新途建设工程有	20,375,488.60	3,514,729.74	23,890,218.34	3,901,350.01	-	3,901,350.01

限公司						
南平市延平水美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66,500,780.98	30,641.02	66,531,422.00	622,438.04	-	622,438.04
蒙城县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陕西徽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92,548.93	1,575,276.81	1,767,825.74	1,767,825.74	-	1,767,825.74
蒙城交航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81,293.54	68,159,859.67	69,141,153.21	70,623,758.91	-	70,623,758.91
灵璧安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	-	-	-
淮建安建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83,683,416.28	96,649,648.34	180,333,064.62	113,869,448.32	-	113,869,448.32
太湖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57,216,766.56	124,743,103.63	181,959,870.19	22,516,358.76	-	22,516,358.76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496,609.65	33,408,532.96	47,905,142.61	41,653,309.44	-	41,653,309.44
安徽金寨流波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16,186,204.23	96,558,099.72	112,744,303.95	56,777,523.02	-	56,777,523.02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8,794,431.15	1,442,932,747.42	1,501,727,178.57	392,352,385.24	215,000,000.00	607,352,385.24
彬县红岩河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8,338,258.95	490,950,974.50	519,289,233.45	73,022,010.68	60,000,000.00	133,022,010.68
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7,504,918.43	2,050,397.70	9,555,316.13	131,809.30	-	131,809.30
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0,705,002.76	-	110,705,002.76	695,519.49	-	695,519.49
耒阳市城市建设环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桐城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蚌埠市城市防涝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舒城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44,296.52	20,224,981.01	20,269,277.53	20,522,096.78	-	20,522,096.78
太和县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1,134,821.08	113,746,184.20	114,881,005.28	52,579,698.16	-	52,579,698.16
淮北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47,226,703.15	966,213,995.62	1,013,440,698.77	1,553,330.42	565,000,000.00	566,553,330.42
广德县新凤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215,035,791.72	389,936,586.61	604,972,378.33	36,143,877.09	200,000,000.00	236,143,877.09
广德安建企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107.14	262,500,000.00	262,559,107.14	-	-	-
宁国新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南平市延平水美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蒙城县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徽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蒙城交航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灵璧安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淮北安建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太湖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446,850.06	941,947.66	941,947.66	1,397,290.92	3,011,600.45	-2,159,233.64	-2,159,233.64	-1,206,604.14
安徽金寨流波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26,719,521.93	12,273,791.49	12,273,791.49	14,728,991.30	26,919,298.65	11,247,425.98	11,247,425.98	13,221,689.14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5,301,890.45	484,524.59	484,524.59	51,299,539.18	38,593,237.54	-2,611,083.00	-2,611,083.00	5,387,764.
彬县红岩河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7,951,529.71	-17,951,529.71	-6,090,282.44	-	-232,777.23	-232,777.23	-237,377.
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9,613,556.29	-9,613,556.29	-1,939,012.70	-	-576,493.17	-576,493.17	-584,814.
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4,072,028.40	-4,072,028.40	-1,126,986.92	-	-150,516.73	-150,516.73	-157,342.
耒阳市城市建设环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3,449,114.33	-3,449,114.33	-3,447,864.33	-	-	-	
桐城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462,605.76	-1,462,605.76	-1,462,605.76				
蚌埠市城市防洪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8,459.50	-8,459.50	-8,459.50				
舒城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	-3,304,117.46	-3,304,117.46	-3,804,708.27	-	-252,819.25	-252,819.25	
太和县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	-3,465,630.58	-3,465,630.58	-2,197,402.87	-	-698,692.88	-698,692.88	
淮北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	-26,360,558.02	-26,360,558.02	-4,586,906.45	-	-3,112,631.65	-3,112,631.65	
广德县新风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	2,122,923.64	2,122,923.64	-3,926,090.29	-	-6,171,498.76	-6,171,498.76	
广德安建企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94.57	194.57	194.57	-	59,107.14	59,107.14	
宁国新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1,131.67	-11,131.67	-18,490,625.00				
南平市延平水美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	-	-761,016.04	-761,016.04	-				

司								
蒙城县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陕西徽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	-	-				
蒙城交航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482,605.70	-1,482,605.70	908,450.14				
灵璧安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	-				
淮安建安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	-1,536,383.70	-1,536,383.70	-1,297,975.28				
太湖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	-556,488.57	-556,488.57	-1,907,878.31				

其他说明：

(6).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7).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核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及投资管理	16.66%	-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对中核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派驻董事 1 名，对该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中核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中核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729,808,139.96	632,584,663.61
非流动资产	390,452,083.52	359,084,666.18
资产合计	2,120,260,223.48	991,669,329.79

流动负债	380,737,404.75	238,708,250.06
非流动负债	209,848,772.52	438,856,750.94
负债合计	590,586,177.27	677,565,001.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29,674,046.21	314,104,328.7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54,690,728.69	
营业收入	6,852,830.04	564,512.82
净利润	15,569,717.42	-31,466,790.20
综合收益总额	15,569,717.42	-31,466,790.2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安徽建工-中航国际联营 体公司	1,333,014.13	1,333,014.13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45,989,279.37	25,566,452.92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7,322,293.50	26,899,467.0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 的合计数	20,310,967.48	8,647,640.10
--净利润	41,450,954.05	18,805,896.48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41,450,954.05	18,805,896.48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董事会全权负责建立并监督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以及制定和监察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

1. 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涉及的顾客或对方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义务对本公司造成的财务损失，即为信用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客户款项。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的账面值为本公司对于金融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在资金正常和紧张的情况下，确保有足够的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且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信额度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3.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

司为了承接 BT 项目，每年均会保持一定金额的有息负债，因此利率波动对公司有一定的影响。以目前 1,940,000.00 万元的融资量估算，利率每波动 1.00%，对公司的影响金额为 19,400.00 万元。

(2)外汇风险:因外汇市场变动引起汇率的变动,致使以外币计价的资产上涨或者下降的可能性。公司目前承接了以外币结算的境外工程,汇率的变动使公司存在一定的外汇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安徽省水利建筑总公司	母公司	建设投资	7,592.00	32.32	32.3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于 1989 年 1 月 1 日由安徽省水利厅投资建立的，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3301000412），注册资本人民币柒仟伍佰玖拾贰万元；法人代表：赵时运，位于蚌埠市东海大道锦江大酒店院内。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建工集团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91 号文），2017 年 5 月，公司向安徽省水利建筑总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6,355 万股，每股人民币 1 元，购买资产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6.54 元；同时公司将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 14,531 万元予以注销。本次吸收合并新增注册资本 31,825 万元，变更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22,249.60 万股；2017 年 8 月，本公司向 7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11,804,276 股，募集资金 138,52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配套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5,658 万元（不含税净额为人民币 135,820 万元）。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434,300,227 股。

经营范围：建设项目投资；技术信息中介咨询。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核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安徽建工-中航国际联营体公司	联营企业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建工服务中心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安徽省施工机械租赁公司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安徽省装饰工程公司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安徽建工技师学院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安徽省机械施工公司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安徽建工集团物资公司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股东
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处	本公司股东
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
安徽省盐业总公司	本公司股东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云南瑞能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湖南时代瑞银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安徽建工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安徽建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合肥奥林匹克花园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安徽建工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安徽建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安徽华力劳务有限公司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安徽振皖劳务有限公司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安徽方圆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同受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控制

其他说明

- 1、安徽建工服务中心、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安徽三建集团公司、安徽建工技师学院为水建总公司下属全民所有制单位。
- 2、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水建总公司全资子公司。
- 3、安徽省施工机械租赁公司、安徽省装饰工程公司、安徽省机械施工公司、安徽建工集团物资公司为安徽建工服务中心下属全民所有制单位。
- 4、安徽建工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安徽建工服务中心的全资子公司。
- 5、安徽建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为水建总公司控股子公司。
- 6、云南瑞能投资有限公司为恒远水电参股股东，湖南时代瑞银投资有限公司为云南瑞能投资有限公司股东。
- 7、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路桥集团参股公司，出资比例为 19 %。
- 8、安徽方圆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为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控股子公司。
- 9、安徽振皖劳务有限公司、安徽华力劳务有限公司为安徽三建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10、安徽建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 11、安徽建工路桥工程有限公司为安徽三建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接受劳务	576,764,923.07	255,523,593.78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4,376,378.10	6,019,378.79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4,214,057.74	16,552,205.43
安徽省装饰工程公司	接受劳务	2,927,019.98	1,518,695.79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820,122.31	1,963,207.75
安徽华力劳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69,307,106.50	36,081,413.90
安徽振皖劳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47,889,050.54	41,088,791.85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49,704.08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48,920,635.95	4,630,509.91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8,008,662.15	-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476,765.71	670,940.17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销售商品	214,732,899.21	2,111,111.11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水建医院	提供劳务	236,789.50	4,995,844.0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租赁收入	381,485.71	200,280.00
安徽建工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	1,310,000.00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612,955.81	-
安徽建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287,780.00	-
安徽建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940,387.08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租赁支出	-	491,301.94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租赁支出	698,900.00	698,9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合同，租赁蚌埠市黑虎山路 21 号土地面积 45,016.02 平方米和凤阳门台镇大青郢土地面积 13,224.00 平方米，租赁日期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租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7,000,000.00	2017-2-1	2018-1-19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4,000,000.00	2017-2-1	2018-1-2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3-1	2018-2-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3-1	2018-2-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3-17	2018-3-9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5-22	2018-5-15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9,000,000.00	2017-9-14	2018-8-28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9-30	2018-9-18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00	2017-3-17	2018-3-15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00	2017-8-25	2018-8-2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1-18	2018-1-18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1-18	2018-1-18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1-18	2018-1-18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1-18	2018-1-18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1-18	2018-1-18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5-24	2018-5-24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5-24	2018-5-24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5-24	2018-5-24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00	2017-1-17	2018-1-17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10-23	2018-10-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10-23	2018-10-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10-23	2018-10-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10-23	2018-10-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3-15	2018-3-1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3-15	2018-3-1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3-15	2018-3-9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3-15	2018-3-9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3-15	2018-3-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3-15	2018-3-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3-15	2018-3-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3-15	2018-3-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3-15	2018-3-1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3-15	2018-3-1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00	2017-8-31	2018-8-31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08-2-3	2022-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00	2008-8-25	2022-8-24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00	2008-11-6	2022-11-5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45,000,000.00	2009-1-7	2023-1-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0	2009-1-7	2017-6-21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00	2017-1-6	2019-1-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1-6	2019-1-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7,000,000.00	2017-11-8	2019-11-7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12-5	2019-12-4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7-12-5	2019-12-4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00	2017-11-15	2020-11-14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60,000,000.00	2014-1-7	2018-12-20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15	2018-1-15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15	2018-1-15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9,000,000.00	2016-3-7	2018-3-7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2,000,000.00	2016-7-29	2018-7-29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8-30	2018-8-29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	2017-7-3	2018-1-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7-7-3	2018-1-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7-7-3	2018-1-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	2017-7-3	2018-1-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	2017-7-3	2018-1-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	2017-7-3	2018-1-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	2017-7-3	2018-1-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	2017-7-3	2018-1-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	2017-7-3	2018-1-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	2017-7-3	2018-1-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	2017-7-3	2018-1-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	2017-7-3	2018-1-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65,194.80	2017-7-3	2018-1-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44,805.20	2017-7-3	2018-1-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890,000.00	2017-7-3	2018-1-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	2017-9-28	2018-3-2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	2017-9-28	2018-3-2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	2017-9-28	2018-3-2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	2017-9-28	2018-3-2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	2017-9-28	2018-3-2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	2017-9-28	2018-3-2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	2017-9-28	2018-3-2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	2017-9-28	2018-3-2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	2017-9-28	2018-3-2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	2017-9-28	2018-3-2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7-9-28	2018-3-2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7-9-28	2018-3-2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7-9-28	2018-3-2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7-9-28	2018-3-2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7-9-28	2018-3-26	否
合计	1,805,000,000.00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017/5/17	2018/5/16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7/7/14	2020/7/13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7/5/17	2019/5/16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12/16	2021/12/15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12/29	2018/12/28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9/12	2018/3/11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12/14	2018/6/13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17/8/30	2018/8/29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11/24	2018/5/23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17/4/14	2018/4/13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4/24	2018/4/23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4/17	2018/4/16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4/13	2018/4/12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8/2	2018/8/1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8/10	2018/3/9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9/30	2019/3/29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11/13	2018/11/12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11/14	2018/11/13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11/14	2018/5/13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6/8/15	2018/8/14
安徽建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7/12/29	2018/12/28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46.74	631.0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收取的资金利息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	743,221.80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利息收入	-	2,535,967.35

②本公司支付的资金利息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水建总公司	利息支出	-	147,586.46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利息支出	413,955.84	321,356.59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利息支出	-	566,815.71
安徽建工服务中心	利息支出	24,817.79	8,307.77
安徽建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60,610.72	35,410.74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31,247,237.37	2,178,154.50
安徽方圆劳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60,887.44	512,824.43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	222,877.36
安徽建工集团物资公司	利息支出	-	3,545.90

③本公司收取的管理费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管理费	-	650,000.00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管理费	-	500,000.00

安徽建工技师学院	管理费	-	300,000.00
水建总公司	管理费	-	-
安徽建工服务中心	管理费	-	200,000.00

④其他收益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水建总公司	国有资本收益	-	7,547,000.00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国有资本收益	-	1,012,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41,436,369.04	3,667,514.95	38,371,403.95	2,066,623.47
应收账款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220,428.66	1,257,071.93	8,486,086.56	436,868.40
应收账款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101,132,962.28	5,056,648.12	29,608,892.14	2,324,929.50
应收账款	安徽方圆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2,730.00	3,418.40	142,730.00	7,136.50
应收账款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18,800.00	1,880.00	18,800.00	1,504.00
应收账款	安徽建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503.18	525.16	-	-
应收账款	合肥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3,907,267.89	195,363.39	-	-
应收账款	安徽建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515.00	15,025.75	-	-
其他应收款	安徽省第	1,880,955.56	127,692.44	45,618,458.70	3,192,892.03

	二建筑工程公司				
其他应收款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	-	3,895,349.08	164,767.45
其他应收款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	-	4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安徽建工技师学院	-	-	400,000.00	20,000.00
其他应收款	安徽建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	3,000.00	150.00
其他应收款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	-	3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200,000.00	-	494,185.59	9,709.28
其他应收款	安徽建工服务中心	-	-	1,143.21	57.16
其他应收款	安徽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6,490.00	1,324.50	-	
其他应收款	安徽省机械施工公司	-	-	440,000.00	220,000.00
其他应收款	安徽建工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	-	50,000.00	2,500.00
其他应收款	安徽建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	362,332.00	18,116.60
其他应收款	安徽方圆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60,000.00	-	6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2,500,000.00	625,000.00	-	-
应收票据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700,000.00	-	-	-
预付账款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1,784,444.01	-	-	-

预付账款	安徽省装饰工程公司	1,136,872.25	-	503,249.97	-
------	-----------	--------------	---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75,370.00	-
应付账款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782,127.54	26,980,181.47
应付账款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660,436.87	26,036,496.34
应付账款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737,837.80	1,349,111.42
应付账款	安徽省装饰工程公司	893,223.21	65,236.80
应付账款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30,007.90	30,007.90
应付账款	安徽建工服务中心	-	85,700.00
应付账款	安徽华力劳务有限公司	179,493,405.14	33,830,823.32
应付账款	安徽振皖劳务有限公司	182,501,006.21	27,272,898.98
应付账款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797,043.59	-
应付账款	安徽省机械施工公司	57,842,318.69	57,842,318.69
其他应付款	云南瑞能投资有限公司	3,355,527.44	29,690,778.87
其他应付款	湖南时代瑞银投资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服务中心	2,720,147.16	18,61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7,211.50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69,603.91	980,130.77
其他应付款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49,746,711.23	45,656,558.94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7,846,567.30	50,372,688.63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8,451,309.32	13,153,754.18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	155,369,394.49	13,267,659.59

	程总公司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314,703.47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集团物资公司	-	245,417.56
其他应付款	安徽方圆劳务有限公司	1,745,983.38	836,439.89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974,009.08	-
其他应付款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628,235.95	9,501,169.38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实业发展公司	306,137.91	-
预收账款	安徽建工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	50,000.00
预收账款	安徽省机械施工公司	-	1,007,529.65
预收账款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	464,038.55
预收账款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70,446.69	-
预收账款	安徽建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28,751.00	-
预收账款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86,880.00	6,880.00
预收账款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	-
应付股利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应付股利	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总站	-	3,299,084.79
短期借款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24,000,000.00	76,000,000.00
短期借款	安徽建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00.00
长期借款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630,000,000.0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	100,000,000.00

③其他关联交易

公司供应商以应收本公司应收账款向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质押融资，根据协议约定，本公司在付款前告知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并将相应的工程款及相关费用按照协议约定支付于指定的账户，本期公司共收取 1,403,003.63 元服务费。

公司供应商向安徽建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根据协议约定，借款人在本公司处所持有的应收债权到期前，应告知安徽建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本期本公司共收取 2,443,211.39 元服务费。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①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重大或有事项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件简要情况
1	本公司	安徽省中通置业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本公司与被告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承建拂晓新城一期项目，2015 年 8 月，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2015 年 12 月，本公司向被告递交工程决算书。由于被告在合同履行中存在严重违约行为，拖欠巨额工程款并怠于决算。2017 年 9 月，本公司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向本公司支付拖欠的工程款 6,604.78 万元、承担欠款利息 2,207.89 万元、退还履约保证金 50,00 万元及利息 27.83 万元，合计 8,890.50 万元。2017 年 11 月，安徽省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7）皖 13 民初 15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将被申请人银行存款 6,000.00 万元予以保全。目前本案正在一审审理中，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不需要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2	本公司	宿州市赢创科贸发展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本公司与被告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2015 年 9 月，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2016 年 4 月，本公司向被告递交工程决算书。由于被告在合同履行中存在严重违约行为，拖欠巨额工程款并怠于决算。2017 年 9 月，本公司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向本公司支付拖欠的工程款 1,616.94 万元、承担欠款利息 847.08 万元、应退还质保金 353.36 万元，合计 2,617.38 万元。2017 年 11 月，安徽省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7）皖 13 民初 15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将被申请人银行存款 1,500.00 万元予以保全。目前本案正在一审审理中，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

			对该笔债权按 50% 计提坏账准备。
3	孙光周	本公司	原告系本公司承建的中建材（合肥）新能源产业基地项目的部分工程实际施工人，2017 年 2 月，原告起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支付工程款及利息 5,128,994.00 元。目前本案正在一审审理中，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记入相应成本。
4	安徽振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	原告系本公司承建的仙居新区经六（春晓）大桥工程的劳务分包单位，2016 年 12 月，被告以本公司未按合同支付工程款为由起诉本公司，要求支付劳务费及损失合计 10,689,087.00 元。目前本案正在一审审理中，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记入相应成本。
5	陈鲲鹏	本公司	2014 年 3 月，陈鲲鹏将本公司及本公司惠州分公司诉至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诉请付其钢筋款 1,929,655.00 元及相关违约金，原一审法院支持了原告诉请，后经本公司上诉，由二审法院发回重审，经一审重审认定，本公司应对黄志裕的债务进行承接；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重审二审待开庭；广东启鑫律师事务所判断，该案涉及的广东化学品仓储基地房建工程项目非安徽建工集团项目，安徽建工集团并不是本案适格的主体，而且并非是钢筋实际使用人，且陈鲲鹏出具两份文件，属于重大误解下出具的，非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不可能对黄志裕的债务进行了承接。就目前掌握的证据材料看，该案的胜诉可能性较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按照项目工

			程进度记入相应成本。
6	亳州市成业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	<p>2013年9月，本公司与原告签订《钢材销售合同》，约定原告所送钢材总款为本公司向原告借款，至2014年6月，本公司欠原告货款本息合计1300万元。2014年12月，原告起诉要求支付钢材款。2015年2月，经原告申请，法院冻结本公司银行存款1,600.00万元。2015年10月，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亳民二初字第00009号，一审判决本公司支付钢材款1,074.4万元、其他费用10.3万元。2016年5月，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6）皖民终90号，裁定：原判决认定事实不清，发回重审。2017年8月3日亳州市中院重审作出（2016）皖16民初学280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本公司偿还原告本金830.16万元及利息，冯佩林对上述本息承担连带偿还责任；本公司不服，向安徽省高院提起上诉，并于2018年1月10日在安徽省高院完成重审二审开庭；现本案正处于重审二审审理过程中；安徽百商律师事务所判断，原告提交的《钢材销售合同》并没有加盖安徽建工丁家坑项目部印章，且一审庭审中《钢材销售合同》上加盖的项目部印章及借条上加盖的项目部印章不仅互不相同，也均非本公司在涉案项目上启用的项目部印章，该案与本公司无关，完全系李彬个人的采购及借贷行为，本公司不应承担付款责任，该案重审二审本公司胜诉的可能性较大。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原告起诉标的确认相关负债。</p>

7	本公司	陈鲲鹏	<p>2015 年本公司将陈鲲鹏诉至惠州市惠城区法院，诉请法院撤销何成翔于 2013 年 3 月 6 日所签《关于支付陈鲲鹏钢筋款的有关协议》和《关于支付陈鲲鹏钢筋款事宜》两份协议书，一审判决驳回本公司诉讼请求，安徽建工已上诉至二审法院；根据广东启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说明，该案涉及的广东化学品仓储基地房建工程项目非本公司项目，本公司并非是钢筋实际使用人。陈鲲鹏持有的两份文件，属于重大误解下出具的，非真实意思表示。就目前掌握的证据看，该案的胜诉可能性较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不需要单项计提减值准备。</p>
8	北京双隆力佳有限公司	本公司	<p>2016 年 3 月 21 日，北京双隆力佳有限公司向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和亳州市展翅鸿业建材销售有限公司，诉请 1、判令被告本公司立即给付原告钢材款人民币叁佰叁拾万元(3,300,00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2、判令被告亳州市展翅鸿业建材销售有限公司对上述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本案诉讼及保全等费用全部由被告承担。2016 年 12 月 9 日，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诉请，原告不服判决，提出上诉。目前本案在安徽省高院处于二审庭审过程中；本公司认为，本公司并非适格被告，涉案的钢材购销合同关系当事人存在于李彬个人与原告之间，原告对本公司的起诉明显系诉讼主体错误，于法无据；目前亳州市中院已作出一审判决，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综合相关证据材料，本公司认为该案的二审胜诉可能性较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不需要确认预计负债。</p>

9	张圣军	湖南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本公司、合肥骅晋达置业有限公司	<p>2009年3月，本公司与合肥骅晋达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承建其开发的吉瑞泰盛国际生活广场项目，2009年8月，本公司将该项目水电安装部分工程分包给湖南三建合肥分公司，后湖南三建将上述工程转包给原告施工。原告按约进场施工，并完成施工义务，但未收到工程款。2016年4月原告起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连带支付吉瑞泰盛国际生活广场项目的剩余工程款及利息等34,957,824.69元及利息3,932,755.28元，以上暂合计38,890,579.97元，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目前该案件尚在一审审理过程中。根据安徽百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与张圣军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的说明》，张圣军举证了《施工总承包合同》、《安装分包合同》以证明各方之间的法律关系，同时举证了相关图纸、签证、联系单、决算资料等以证明张圣军系涉案工程实际施工人身份及相关施工、决算情况。综合上述证据材料，一方面明确张圣军系湖南三建的代表人，不具各相应的诉讼主体资格。另一方面，针对原告提交的图纸、签证、联系单等进行仔细核对，通过鉴定机构的评估，明确项目决算价、实际项目工程款，综合相关证据材料，本案胜诉的可能性较大。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判断不需要确认预计负债。</p>
10	合肥市瑞龙建材有限公司管理人	本公司、合肥新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成国平；安徽华安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p>2010年12月，本公司中标全椒开发区青年城建设项目工程，原告称其口头与该项目副经理、现场负责人等约定向其供应混凝土，结束后一次性付款。2011年5月，原告法人向本公司请付工程款274.65万元，后将该款分别转给华安公司和成国平，并称是受本公司委托代收代付的工程款。2011年8月，原告共计向现场供应混凝土7,837.5立方，现场材料员核对总货款</p>

			2,708,597.5 元; 2016 年 5 月原告向合肥市中院起诉, 诉请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 2,708,597.50 元, 赔偿原告利息损失 804,321.79 元, 并由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本案于 2018 年 1 月由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驳回原告全部诉求。本公司认为原告与本公司未签订混凝土供货合同, 即使存在实际供货关系, 本公司也已付清, 再无债权债务关系。依据调取的证据资料, 本案胜诉可能性较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判断不需要确认预计负债。
11	邓秋耿	本公司	2016 年 5 月, 邓秋耿以一份与本公司签订的补偿协议书为证据, 向合肥市包河区法院提起诉讼, 诉请: 1、请求判令本公司支付补偿款人民币 378 万元及违约利息(利息按协议书约定, 最后以实际履行时间为准)。2、请求判令支付违约罚款 37.8 万元。3、请求判令本案诉讼费、鉴定费等等由本公司承担。目前该案件尚在一审过程中, 广东世超律师事务所判断, 本案已经经过第一次开庭审理, 原告明确了诉请, 我方进行了答辩, 我方认为原告诉请无理无据, 应全部驳回。诉讼过程中, 双方均提起了鉴定申请, 现法庭正在组织鉴定的过程中, 本案的结果很大程度上受鉴定结果的影响, 目前难以估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判断不需要确认预计负债。
12	刘常辉	惠州市金富实业有限公司、惠州市代建项目管理局、本公司、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被告惠州市金富实业有限公司自本公司、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处承包获得涉案工程项目, 并将项目交由原告实际施工。涉案项目已由原告完成施工, 并竣工、移交使用。2016 年 11 月, 原告依据结算表等起诉被告惠州金富应支付工程款 3,119,697.96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暂计 315,197.10 元, 本公司对第一诉请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目前该案件一审已经开庭, 本公司

			认为该案若存在调解可能性，争取调解，以减少不必要损失，在协调的同时积极应诉，综合相关资料，本案胜诉的可能性较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不需要确认预计负债。
13	韩志云、杨卫东	李彬、李彩侠、本公司	李彬系本公司承建的亳州市丁家坑项目工程实际负责人，因工程需要资金，李彬以本公司丁家坑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向原告借款共计 270 万元，并向原告出具借条，借条上加盖有本公司项目部印章，原告诉至法院要求偿还借款及利息，2018 年 1 月谯城区法院一审判决判决本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韩志云、杨卫东借款本金 270 万元及利息 224 万元，本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提起上诉。目前本案正处于上诉过程中，安徽百商律师事务所判断，从原告提交法院的证据材料显示，包括借条的出具主体、款项的支付主体以及借款资金往来流向等指向的借款主体均系李彬个人，民间借贷法律关系主体存在于原告与李彬个人之间，与本月公司无关。原告在第一次起诉撤诉后，向法院重新提交的《借条》上加盖的“安徽建工集团亳州丁家坑综合改造房建工程项目部”印章明显与项目部启用的正式、合法印章完全不符，明显系伪造；综合相关证据材料，该案二审胜诉的可能性较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按照一审判决金额确认相关负债。
14	梁玉真	李彬、本公司	原告诉称：本公司与商丘市金邦商贸有限公司签订了《钢材购销合同》，经结算本公司尚欠商丘市金邦商贸有限公司 190 万元未支付。2017 年 5 月，商丘市金邦商贸有限公司将上述债权转让与梁玉真。2017 年 6 月原告诉至法院要求两被告支付 190 万元钢筋款。目

			<p>前该案件尚在一审过程中，安徽百商律师事务所判断，首先该案所涉合同的签订主体系李彬个人与商丘金邦商贸公司，合同上加盖的印章并非本公司丁家坑项目部印章，本公司也从未使用过该枚印章，因此本公司并非合同主体，不应承担合同责任；其次，案涉钢材款债权未实际发生，原告向法庭提交的《委托付款协议书》也不能视为金邦公司向李彬交付钢材并进行结算的依据。梁玉真在 2015 年 4 月 21 日并不享有案涉债权，其无权与李彬签订《委托付款协议书》，更无权与李彬对案涉钢材款进行结算；最后，原告无证据证明案涉钢材销售合同的所谓债权人金邦公司将债权转让事宜有效通知到被告李彬或者本公司，因此，案涉债权转让对本公司不发生效力。综合相关证据材料，该案的一审胜诉可能性较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不需要确认预计负债。</p>
15	赵金华	李彬、本公司	<p>原告诉称：本公司承建的丁家坑项目，因缴纳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缺少资金，由李彬向原告借款 100 万元。2017 年 9 月原告起诉李彬及本公司，要求偿还 100 万元本金及利息 96 万元。该案已于 2018 年 1 月在谯城区法院一审开庭审理，目前正在一审过程中。根据安徽百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说明，第一，本案民间借贷法律关系只产生于原告赵金华与被告李彬个人之间，与本公司无关。供条的出具人是李彬个人，担保人是冯佩林，李彬是以共自己名义向原告借款。第二，原告主张其出借的 100 万元分别由现金 20 万元及承兑汇票 80 万元组成，其中 20 万元资金系由原告交付给案外人李思，而不是交付给借款人李彬。对于原告提交的两张总金额为 80 万元的承兑汇票(复印件)，从汇票的内容来看，出票人</p>

			<p>是亳州市成业建材销售有限公司，收款人为北京双隆力佳商贸有限公司，而本案原告主张其将汇票交付给李彬，却未能举出汇票经合法背书的证据。因此，不论该汇票是否真实交付给李彬，均不发生票据权利转移，综合相关证据材料，该案一审胜诉可能性较大。</p> <p>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判断不需要确认预计负债。</p>
16	合肥天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	<p>合肥天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诉称：本公司承建的招商局物流项目向其订购商品砼，仍欠 957,234.63 元未支付。2018 年 1 月，原告起诉本公司，要求支付上诉款项及违约金（起诉时为 469,045 元）。目前该案件一审待开庭，现经本公司相关部门确认欠付原告 637,234.63 元，结合相关证据材料，原告要求本公司承担货款 957,234.63 元无事实依据，要求承担违约金过高，如法院认可本公司主张的欠款金额并核减违约金，本案胜诉的可能性较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按实际欠款金额确认相关负债。</p>
17	安徽瑞特	安徽华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p>2017 年 6 月、2017 年 11 月，安徽瑞特分两次起诉被告，要求其支付货款及利息合计 3,119,795.89 元，2017 年 9 月、2017 年 12 月两案一审判决被告应支付安徽瑞特货款合计 2,940,391.91 元及相应利息。被告均不服判决提出上诉，目前两案二审均尚未开庭审理。安徽径桥律师事务所判断，上述两案二审维持原判可能性较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徽瑞特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p>

18	安徽瑞特	庐江县众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诉讼	2017年4月,安徽瑞特起诉被告,要求支付货款229.06万及利息。2017年9月,经安徽瑞特申请,庐江县人民法院裁定查封被告在庐江县大镇人民政府的工程款260万元。2017年10月,庐江县人民法院调解结案,要求被告于17年12月31日前还款,截至目前对方仍未还款。安徽瑞特判断,法院已对被告260万工程款进行查封,货款可收回性不存在问题,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19	安徽瑞特	安徽伟青金属材料有限 公司、吴春生、曹明芝、 吴晓伟	安徽瑞特于2017年10月起诉四名被告,要求安徽伟青支付货款、利息、违约金及律师费合计14,006,799.09元,其余三被告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至2017年11月26日,庐阳区人民法院已对四被告名下的5处房产完成了查封手续。因被告申请笔迹鉴定,原定于2018年1月23日的开庭被延期,目前本案尚未开庭审理。上海锦天城(合肥)律师事务所判断,安徽瑞特与四被告签订的《钢材购货合同》、《钢材供货合同》及《还款协议》是双方之间的真实意思表示,内容合法有效,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借贷双方明确约定的利率未超过年利率24%,受法律保护,因此安徽瑞特诉请被告支付利息的诉请应得到法院支持,要求被告支付违约金的诉请。法院会综合考量贵公司的损失自由裁量。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安徽瑞特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20	合肥建材	安徽广厦建筑(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金港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在2013年9月至2014年10月间向被告供应混凝土,被告欠付金港公司6,561,662.63元。2015年11月,金港公司与合肥建材签订《水泥购销合同》,合肥建材向金港公司供应

			<p>水泥，后金港公司欠合肥建材水泥款项 3,898,765.50 元逾期未付，双方于 2016 年 7 月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将金港公司对被告享有的货款 6,561,662.63 元转让给合肥建材，并于当月将该通知书通过公证的方式送达至被告。2016 年 9 月，合肥建材起诉被告，要求支付拖欠货款本息合计 6,814,025.29 元。2017 年 9 月，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驳回合肥建材诉讼请求。合肥建材不服判决，提出上诉，目前本案二审尚未开庭，安徽径桥律师事务所判断，二审法院可能会撤销原审判决，依法认定被告对合肥建材的抵消抗辩理由不成立，被告应向合肥建材支付转让货款 6,561,662.63 元及相应利息，或者将本案发回重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肥建材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p>
21	张圣军	安徽安装、合肥骅晋达置业有限公司	<p>原告起诉要求支付吉瑞泰盛国际生活广场项目的工程款及利息等工程款 2600 万元，2017 年 4 月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指定鉴定机构对涉案工程造价进行鉴定，目前本案正处于工程造价鉴定中。安徽天瑞律师事务所判断，原告诉请安徽安装承担支付工程款的责任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安徽安装不应承担责任，本案胜诉可能性较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徽安装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计入相应的成本。</p>
22	神木县美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安装	<p>原告因天然气爆燃事故分别于 2017 年 1 月、2017 年 5 月分两次起诉安徽安装，要求安徽安装支付原告垫付的各项费用共计 6,973,981.57 元，截止目前法院已冻结安徽安装银行存款 8,764,128.52 元，目前上述两案正在一审审理中，陕西富能律师事务所判断，安徽安装不应承担责任，上述两案胜诉可能性极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徽安装判断不需要确认预计负债。</p>

23	合肥海鹏建材有限公司	安徽安装	<p>原告于 2017 年 6 月起诉安徽安装, 要求支付肥东县东城客运中心项目的材料款及利息等工程款 1, 656, 598. 00 元。2018 年 2 月,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 1、安徽安装向原告支付钢材款 1, 002, 846. 00 元, 以及资金占用利息损失 75, 213. 00 元; 2、安徽安装向原告支付律师代理费 3 万元。安徽安装不服判决, 提出上诉, 目前本案正处于上诉过程中。安徽天瑞律师事务所判断, 原告诉讼请求缺乏事实和证据支撑, 法院应当驳回其诉讼请求, 安徽安装不应承担责任, 该案胜诉可能性极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安徽安装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计入相应的成本。</p>
24	彭章水	安徽安装	<p>原告于 2017 年 7 月起诉安徽安装, 要求支付合肥东城客运中心注站房等工程材料款本金及利息合计 1, 089, 740. 00 元。2017 年 12 月,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 判决安徽安装支付原告货款 1, 089, 740. 00 元及利息损失。安徽安装不服判决, 提出上诉, 目前本案正在二审审理中, 安徽天瑞律师事务所判断, 一审判决存在事实认定错误, 原告诉讼请求缺乏事实和证据支撑, 法院应当驳回其诉讼请求, 安徽安装不应承担责任, 该案胜诉可能性极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安徽安装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计入相应的成本。</p>
25	王心畅	安徽路港	<p>2009 年 9 月, 原告与安徽路港下设怀通高速公路二合同段项目经理部签署《工程施工合同》, 承包该项目路基土石方工程, 2012 年 12 月上述工程完工, 安徽路港欠付原告工程款。原告于 2014 年 6 月起诉安徽路港, 要求其支付工程欠款 625. 07 万元, 2017 年 12 月,</p>

			<p>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4）长中民三初字第 00735 号判决书，判决安徽路港于判决生效日起十日内向王心畅支付工程款 738,937.79 元，安徽路港不服判决，提出上诉。目前本案尚在二审审理中，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判断，二审中双方争议的焦点聚焦于一审法院委托鉴定机构作出的补充鉴定结论中争议部分所涉的 2,407,819.76 元款项能否认定为涉案工程款，一审法院支持部分款项作为涉案工程款，对此原告方与安徽路港均提出异议。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路港已按照一审判决结果记入相应地成本。</p>
26	安徽路港	安徽新中侨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p>2003 年 1 月，安徽路港与安徽省亳阜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签订施工合同，承建亳阜高速路基工程第九合同段项目，2003 年 11 月，原业主将上述项目投资建设权移交给本案被告。该项目于 2006 年全部完工并投入使用，被告在项目完工后以各种理由拖延不进行最终结算，并于 2009 年 3 月单方面委托审计机构对上述项目工程款造价进行审核，将工程价款大幅核减，并称如果不同意审计结果则不予最终结算。在此过程中，被告尚欠安徽路港 3,961,719.75 元工程款未支付。</p> <p>2015 年 8 月，安徽路港起诉被告，要求支付欠付工程款及利息合计 8,469,605.35 元，2017 年 11 月，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7）皖 16 民初 186 号判决书，判决新中侨返还安徽路港缺陷责任修复费用 495,139.00 元及利息。安徽路港不服判决，提起上诉。目前该案件尚在二审过程中，安徽黄金律师事务所判断一审法院对于被告不拖欠安徽路港工程款的认定是错误的，本案最终将由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判，被告是有经济实力的经济实体，一旦安徽</p>

			路港胜诉，在没有外界干扰的前提下，执行应当没有问题，债权是可能实现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路港已对该笔债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7	安徽鹏诚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安徽路港	原告系安徽路港承建的浍河固镇复线船闸工程的土方工程施工方，2015 年 2 月，双方协商同意终止合同的履行并作出决算，确定安徽路港应支付原告工程款合计 6,080,000.52 元，项目决算后，安徽路港共向原告及原告的委托收款支付工程款合计 440.05 万元。2015 年 9 月，原告起诉安徽路港，要求支付剩余工程款，2017 年 8 月，安徽省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7）皖 03 民终 1170 号判决书，判决安徽路港支付原告工程款 536,500.52 元。2017 年 12 月，安徽省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7）皖 03 民监 5 号，经审判委员会讨论认为二审判决有误，终止二审判决的执行，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再审过程中。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路港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计入相应的成本。
28	安徽省天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姑孰市政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安徽路港	原告起诉被告要求其支付工程，安徽路港与另一被告姑孰市政公司共同承建该项目，项目完工后姑孰市政公司未与原告进行结算，原告遂将姑孰市政起诉至法院，安徽路港承担连带责任。目前本案尚在一审过程中，上海锦天城（合肥）律师事务所判断，安徽路港不是本案建设工程合同纠纷的当事人，不是本案的适格被告，天力公司诉请的工程款及利息缺乏事实及法律依据。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路港判断不需要计提预计负债。

29	安徽路港	安徽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p>2009 年 3 月，安徽路港与被告签订施工合同，承建芜申运河马宣段航道整治工程，在该项目招投标文件及施工合同中对材料补差及误工损失赔偿均进行了约定。施工过程中柴油价格较投标是价格涨幅过大，依据约定应进行价格补差。在施工中，因征地、拆迁、地质等事项造成停工，导致安徽路港损失巨大，目前该项目已验收并交付使用。虽安徽路港书面请求补偿及沟通，但无法与被告就各项损失达成一致意见。2017 年 4 月安徽路港起诉被告，要求支付被告支付柴油价格补差款 8,146,547.11 元及误工损失 1,745,869.26 元。2017 年 12 月，芜湖县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7)皖 0221 民初 1190 号判决书，判决被告支付安徽路港柴油价格补差款 8,146,547.11 元及误工损失 1,745,869.26 元，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二审过程中。安徽徽都律师事务所判断，现建设项目早已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但就本案相关损失，安徽路港与港航公司无法达成一致意见，该律所将尽最大努力，在处理本案过程中为安徽路港争取合法权益最大化。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路港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p>
30	安徽路桥	安徽新中侨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p>安徽路桥起诉被告支付工程款 2,281,490.40 元及利息 3,253,700.00 元。2015 年 4 月，亳州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4)亳仲裁字第 11 号，裁决被告支付给安徽路桥工程缺陷责任修复费 488,225.50 元，2015 年 7 月，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5)亳民特字第 00014 号，裁定撤销前述裁决。安徽路桥不服，提出上诉。2016 年 1 月，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5)亳民一初字第 0016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支付给安徽路桥工程缺陷责任修</p>

			<p>复费 488,225.50 元，安徽路桥不服判决，提出上诉。</p> <p>2017 年 1 月，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6）皖民终 639 号，将本案发回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2017 年 12 月，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皖 16 民初 13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支付给安徽路桥工程缺陷责任修复费 488,225.50 元及利息。双方均不服判决结果，向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该案件目前尚在审理过程中。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路桥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p>
31	芜湖市悦诚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安徽路桥	<p>原告起诉安徽路桥支付逾期未支付工程款 4,637,124.78 元以及逾期付款利息 900,000.00 元。</p> <p>该案件目前尚在处理中。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徽路桥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确认相关成本。</p>
32	安徽路桥	安徽省凤阳宏顺建材有限公司	<p>2017 年 12 月，安徽路桥起诉被告返还生石灰预付款 1,200,000.00 元及利息。该案件目前尚在处理中。根据安徽安天行律师事务所意见，安徽路桥主张被告返还剩余预付款（具体金额由法院依法认定）于法有据。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徽路桥已按预付款全额确认相关损失。</p>
33	陈浩	王奎、周正菊、陈卫国、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盐城中心支公司、安徽芜铜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安徽路桥等多	<p>2017 年 1 月，陈浩起诉安徽路桥等多名被告赔偿其交通事故各项损失共计 2,719,751.27 元。该案件目前尚在一审过程中。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徽路桥判断，无需计提相关预计负债。</p>

		名被告	
34	合肥巷子深贸易有限公司	路桥集团	<p>2012年原告与路桥集团对合作投资建设寿县蜀山现代产业园寿州大道、蜀山大道道排（BT）工程达成共识，并于2013年1月召开合作事项专题会议，形成了《会议纪要》：约定本项目由路桥集团进行投标，若中标将其中的一条路分包给原告施工。2013年5月，路桥集团与上述项目业主方寿县蜀山现代化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建设合同》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2013年5月，路桥集团与原告签订《工程劳务合同》，将蜀山大道部分工程分包给原告施工。2016年2月，路桥集团将终期结算（初表）和内部结算会签表交给原告，要求签字确认，原告发现路桥集团与其结算的工程款与其核算的工程款差距巨大，并提出异议。2016年9月，原告起诉路桥集团要求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合计23,683,184.15元。2017年12月，寿县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路桥集团支付原告工程款及利息合计15,047,078.20元。路桥集团不服判决，提出上诉，目前本案正在二审审理中。安徽华人律师事务所判断，原告的各项诉请均于双方的书面约定不符，根据双方的合同约定，路桥集团已足额支付了原告的全部工程款项，从目前的证据和相关法律规定来看，二审法院应支持路桥集团的上诉观点，原告的诉请有驳回的可能，路桥集团胜诉的可能性极大。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路桥集团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计入相应地成本。</p>

35	福建迎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徽三建	<p>2005 年 12 月，安徽三建与被告签订施工合同，承建迎鑫碧水琴湾项目。因安徽三建未能按期完成工程进度，原告未能按期交付商品房，承担巨额的逾期违约金。2013 年 6 月，原告起诉安徽三建要求支付违约金 2000 万元。安徽三建在收到传票后提出反诉，要求原告支付工程款及利息 22,483,135.06 元，2014 年 8 月 21 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书（2013）榕民初字第 35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迎鑫公司诉讼请求，驳回反诉原告安徽三建诉讼请求。收到一审判决后，双方均不服判决上诉至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2014 年 12 月 24 日，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4）闽民终字第 1287 号裁定如下：1、撤销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榕民初字第 354 号民事判决；2、本案发回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目前该案处于一审重新审理中，法院已采纳安徽三建对本案工程结算造价进行鉴定的请求，正处于司法鉴定工程造价程序中。福建建明联合律师事务所判断，就本案案情而言，在本诉方面，安徽三建面临赔付工程违约金的法律风险；在反诉方面，安徽三建在本案提出的 2200 多万元工程款事项反诉请求，同样面临无法实现的法律风险。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三建对可能赔付的工程违约金全额确认为负债。</p>
36	厦门路桥工程物资有限公司	安徽三建、泉州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张礼拥	<p>2013 年 3 月，原告与安徽三建及张礼拥签订钢材购销合同，合同对钢材的数量、金额及延期付款加价款事项作出了明确约定。三被告未能按合同约定完全履行付款义务，2015 年 6 月，原告起诉三被告，要求支付钢材货款及加价款合计 18,580,918.06 元。2016 年 3 月，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法院出具（2015）海民初字第 150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安徽三建厦门分</p>

			<p>公司、安徽三建、泉州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原告钢材货款及加价款 18,580,918.06 元，及至还款之日的加价款。2、安徽三建厦门分公司、安徽三建、泉州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原告律师费 18,900.00 元。3、张礼拥对上述两项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张礼拥可对其他被告追偿。4、安徽三建厦门分公司、安徽三建、泉州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张礼拥支付被告保全费 5000 元。5、驳回我司的反诉请求，并支付本案诉讼受理费合计 197,707.00 元，同时安徽三建拟起诉该项目业主索取所欠工程款。安徽三建该项目被冻结 1876.99 万元银行存款，截至本报告签署日，该案件尚在二审审理中，福建建明联合律师事务所判断二审法院继续维持本案一审判决的概率极高，安徽三建已面临清偿厦门路桥工程物资有限公司货款、加价款等项债务约 2800 万元的法律风险。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三建已根据律师判断确认相关负债。</p>
37	安徽三建	泉州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p>安徽三建承建被告开发的宏益国际城.江山丽园项目，因被告拖欠工程款，安徽三建起诉被告，要求被告支付拖欠的 4.74 亿元工程款等。2017 年 12 月，因被告涉诉的其他案件，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被告房产进行拍卖，泉州洛江区万晟置业有限公司通过拍卖竞价取得涉诉房产，成交价为 5.23 亿元。目前该款项全部存于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账户，安徽三建已与第三方就拍卖款分配达成初步意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p>

38	安徽三建	太白县万景生态休闲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p>2014年7月，安徽三建与被告订立《框架协议》、约定被告将“云横秦岭度假村”项目发包给原告施工。安徽三建依约进场施工后，被告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导致涉案工程停工至今。2016年11月25日，被告与安徽三建协商结算形成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双方确认被告欠付安徽三建工程款共计1600万元整，约定该协议签订后三日内，被告委托太白县人民政府全额代付上述工程款，逾期支付违约金。然被告至今未履行合同义务，安徽三建多次催要未果后，于2017年5月23日向宝鸡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被告：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款1600万元，违约金2,800,000.25元（截至2017年5月23日），总计：18,800,000.25元，并继续承担自2017年5月24日至付清全部款项之日的违约金；2、确认上述工程款原告就该工程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优先受偿；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本案于2017年5月25日在宝鸡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截至目前被告未应诉，法院传票无法送达，正在进行公告送达程序，待开庭审理。陕西菲尔律师事务所判断，本案被告尚未应诉，本案未进行实质性审理，现有证据为单方提供，安徽三建为债权人，债权数额需由人民法院予以认定。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p>
39	安徽三建	陕西冠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p>2013年6月，安徽三建与被告订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承包被告开发的“渭南冠群凤凰大厦”项目，安徽三建按约定进场后，被告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导致涉案工程停工至今，原告多次催要，被告拒不支付。2017年5月22日，安徽三建向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被告：1、解除原、被告订立的渭南冠群</p>

			<p>凤凰大厦《建设工程施工合同》；2、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款 23,241,657.80 元，返还履约保证金 100 万元，赔偿损失 3,008,496.11 元（计算至 2017 年 5 月 11 日），总计 27,250,153.90 元，并继续承担自 2017 年 5 月 12 日至付清全部款项之日的损失；3、确认上述工程款就该工程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优先受偿；4、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本案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陕西菲尔律师事务所判断，目前本案正在审理阶段，被告缺席，相关证据系安徽三建提供，其在该案中系债权人，但债权数额无法预判，需结合全案证据由人民法院综合认定。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p>
40	唐克峰等 33 人	金瑞生、安徽三建	<p>金瑞生系安徽三建岳西客运站项目实际施工人，以安徽三建名义向外界借款，后无力偿还，形成多起借贷诉讼。2017 年 3 月，安徽三建依法申请对案涉借条进行司法鉴定，2017 年 11 月，鉴定机构出具报告，显示项目部印章与公司授权使用的项目部印章不相符，部分借条出具的时间与实际形成的时间不一致。目前仅唐克峰一案（标的额 18 万元）正在一审审理中，剩余案件均尚未开庭审理。根据安徽徽达律师事务所判断，本系列案件应判决金瑞生承担还款责任，目前证据显示项目部印章系金瑞生伪造，部分借条出具时间与实际不一致等，综合以上证据，安徽三建在部分案件中承担损失的可能性较小，即使有部分承担连带责任的案件，也可通过追偿金瑞生减少损失。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确认预计负债。</p>

41	安徽三建	四川亨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p>2010年6月26日，安徽三建与被告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安徽三建承建被告位于龙泉驿区的新建厂区项目，合同签订后，安徽三建积极组织施工，工程陆续竣工验收合格。2014年1月12日，安徽三建与被告签订《四川亨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新建厂区工程竣工结算书》，一致确认《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承保范围内工程和现场增加部分的工程造价实际结算总价为14,954,079.55。此后，经多次催促，被告至今未与安徽三建办理工程款对账，也未支付工程款。现经安徽三建核实，尚欠工程款9,484,079.55元。2017年8月16日，安徽三建向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法院起诉被告：1、请求依法判令被告立即支付工程款人民币9,484,079.55元，并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至工程款付清为止；2、本案诉讼费用全部由被告承担。2018年2月，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法院组织各方到庭核对工程款支付情况及组织调减，被告方原法定代表人胡波已当庭确认前述《竣工结算书》的真实性。目前本案处于一审审理中，四川润方律师事务所判断，目前本案双方正在对工程款支付情况进行逐一核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p>
42	王铭东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陕西融元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西安市玉林工	<p>2013年3月，安徽三建西安分公司将西安玉林汽车商贸城职工安置楼项目内的所有电气、给排水、采暖、通风等安装工程发包给原告。之后，原告组织工人进场施工，按约完成全部安装工程。2015年11月西安玉林汽车商贸城职工安置楼项目开始陆续向业主交付使用。期间，安徽三建未按进度支付工程款，原告多次向其所要相应工程款并在工程竣工后报送了结算文件，安徽三建也将原告的结算文件向融元通公司递交，</p>

		贸总公司	<p>但原告多次催促，安徽三建总以融元通公司及玉林公司未向其支付结算工程款为由，拖延支付原告工程款。2017年8月，原告提起诉讼：1、判令被告一和被告二向原告支付拖欠的工程款4,942,243.66元及自2015年11月7日起至实际清偿工程款之日止的利息428,430.75元，共计5,370,674.41元；2、判令被告三和被告四在欠付工程款范围内对上述工程款及利息承担责任；3、本案的诉讼费由四名被告承担。本案现处于一审审理中，陕西菲尔律师事务所判断，本案已经两次开庭审理，程序尚未进行完结，目前还处于法庭调查阶段，原告诉讼请求虽为5,370,674.41元，但与实际情况可能存在较大出入，双方争议大，或进行司法鉴定程序已确定工程价款，进而最终确定安徽三建对本案是否负有债务以及具体数额。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确认预计负债。</p>
43	罗刚	鲍萌霞、安徽三建	<p>原告诉讼判令被告鲍萌霞偿还借款600万元，并从2013年11月22日起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的四倍支付借款利息至付清时止；判令被告安徽三建承担连带还款责任；判令被告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律师费60万元；本案的全部诉讼费及相关费用由被告承担。2017年3月7日，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铜中民二初第0029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被告鲍萌霞于判决生效后七日内偿还原告罗刚借款本金600万元及利息152870元，并支付以本金以600万元为基数，按年利率22.4%，从2014年5月8日起计算至本判决书确定之日止的逾期利息；2、被告安徽三建对本判决第一项确定的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承担清偿责任后有权向被告鲍萌霞追偿；3、驳回原告罗刚的其他诉讼请求。安徽三建已于2017年3月24日提起上诉，</p>

			<p>原判决认定事实错误，适用法律错误，请二审法院撤销原判，依法驳回一审原告的起诉或诉讼请求。2017年9月，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依法撤销原判，发回铜陵中院重审。目前本案正在铜陵中院重新审理程序中，安徽巨铭律师事务所判断本案尚未开庭，依据省高院裁定及本案相关事实，本案改判可能性较大。截止2017年12月31日，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确认预计负债。</p>
44	钟红星	鲍萌霞、安徽三建	<p>原告诉讼判令被告鲍萌霞偿还借款280万元，并从2014年1月26日起按月息2%支付借款利息至付清时止；判令被告鲍萌霞承担原告主张债权而产生的律师费11.2万元；判令被告安徽三建对第一、二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的全部诉讼费及相关费用由被告承担。2017年3月9日，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铜中民二初字第0030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被告鲍萌霞于判决生效后七日内偿还原告钟红星借款本金600万元及利息（按年利率24%，从2014年1月27日起计算至本判决书确定之日止的逾期利息；）2、被告安徽三建对本判决第一项确定的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承担清偿责任后有权向被告鲍萌霞追偿；3、驳回原告钟红星的其他诉讼请求。安徽三建已于2017年3月24日提起上诉，原判决认定事实错误，适用法律错误，请二审法院撤销原判，依法驳回一审原告的起诉或诉讼请求。2017年9月29日，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依法撤销原判，发回铜陵中院重审。目前本案正在铜陵中院重新审理程序中，安徽巨铭事务所判断，本案尚未开庭，依据省高院裁定及本案相关事实，本案改判可能性较大。截止2017年12月31日，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确认预计负债。</p>

45	王昆峰	鲍萌霞、安徽三建	<p>2017年4月5日，原告起诉鲍萌霞偿还175万元借款及暂估135万元利息，要求安徽三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尚处于一审阶段，因原告提供的借据中担保人一栏加盖公章及法人章系伪造，安徽三建已向合肥市公安局包河分局报案，已立案侦查并出具公章刑事科学技术鉴定书。安徽三建于2017年5月11日向法院提出对借据加盖公章及法人章进行鉴定，截至目前，鉴定意见书尚未出具。安徽安维律师事务所判断，目前本案尚未开庭，判决结果尚难作出明确判断。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确认预计负债。</p>
46	安徽三建	铜陵市人民医院	<p>安徽三建于2010年8月18日与被告签订施工合同，后安徽三建与被告又签订多项工程的施工合同，因被告原因原定开工日期被顺延6个月，安徽三建施工工程于2013年9月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2013年12月，被告向安徽三建发送了工程决算价款审核汇总表，安徽三建对审核汇总表中部分内容持有异议，另由于被告原因，安徽三建未能按时进场开工，导致安徽三建各项损失113.52万元。2017年10月，安徽三建起诉被告，要求被告支付决算定案未调增部分工程款、工程款利息及违约损失共计41,225,387.00元。2017年11月，原审被告铜陵市人民医院反诉安徽三建，请求法院判令安徽三建向其支付违约金403万元。本案目前尚处于一审审理中，安徽天瑞律师事务所判断，安徽三建的诉讼请求有事实和法律依据，应当得到支持；由于安徽三建承包的工程增加、铜陵市人民医院对外15项工程延迟完工、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等原因导致工期延误，安徽三建不应当承担工期延误的责任，反诉原告的诉讼请求没有法律依据，应当被驳回。截</p>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47	安徽龙安消防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三建、铜陵分公司、铜陵市人民医院	2011 年 5 月, 原告与安徽三建签订《消防工程承包合同》, 同时向安徽三建支付保证金 40 万元, 同年 7 月, 原告进场施工, 2015 年 7 月, 该工程经初步审计, 造价为 4,978,768.00 元, 安徽三建对初审报告提出异议, 未予付款。2016 年 3 月, 原告通过律师事务所向安徽三建发函催讨工程款, 安徽三建未予支付。2017 年 9 月, 原告向被告提起诉讼, 要求被告支付所欠剩余工程款 1,109,210.76 元, 目前本案尚在一审造价鉴定阶段, 尚未开庭审理, 安徽三建法务部门判断, 本案应等到审计部门审计后或经过造价鉴定后, 才能确认整个消防工程的总造价, 继而才能确定剩余的未支付款项。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安徽三建判断不需确认预计负债。
48	查莲银	安徽三建	2011 年 1 月, 原告与安徽三建签订《钢管、扣件和安全防护等设施租赁合同》, 2013 年 9 月, 安徽三建使用完毕, 截至 2017 年 3 月, 安徽三建尚欠租赁费未支付完毕。2017 年 11 月, 原告起诉安徽三建, 要求支付所欠租赁费及利息 1,529,923.00 元。2018 年 2 月, 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 安徽三建支付原告租赁费等 1,466,146.00 元及利息, 安徽三建不服判决, 提出上诉。目前本案正在二审上诉中, 安徽三建法务部门判断, 虽然安徽三建有理有据, 对方也没有充足的证据, 但案件结果难以预测。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安徽三建已按照一审判决金额确认相关负

			债。
49	大连高科结构加固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三建	<p>原告为安徽三建承包的“双D国际大厦1#楼”改造项目的加固工程施工方，2017年1月12日，原告起诉安徽三建要求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合计1,487,725.89元。2017年9月，本案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目前本案正在二审审理中。辽宁泰海律师事务所判断，大连高科结构加固有限公司是双地港加固工程项目的施工方，但所施工的工程量、工程造价没有得到签字认定，所要求的给付工程款的证据，都是单方证据，该证据得不到法院的支持，因此原审法院驳回了诉讼请求，上诉后，大连高科结构加固有限公司同意了对所施工的工程量、工程造价进行司法评估鉴定，如启动了司法评估鉴定，必须我公司及双地置业公司共同参与，鉴定的结果做出后，法庭应当从新开庭，鉴定的结果就是本案的判决结果，安徽三建能给付多少工程款，是根据司法评估鉴定结果决定，对于大连高科结构加固有限公司要求给付迟延期间的利息139,966.67元，法院可应当不予支持。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安徽三建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记入相应地成本。</p>
50	安徽三建	安徽同鑫置业有限公司	<p>安徽三建于2015年1月起诉被告支付工程款29,083,906.00元，该工程项目同鑫大厦项目尚未最终决算定案。2016年6月29日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六民一初字第00023号①解除原告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与被告安徽同鑫置业</p>

			<p>有限公司签订的《寿县同鑫新街口商业广场及总部经济大厦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②被告安徽同鑫置业有限公司给付原告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欠付的工程款 20,133,218.82 元，此款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支付。③原告安徽三建对被告同鑫置业欠付的工程款 20,133,218.82 元就寿县同鑫新街口商业广场 14#、15#、16#及地下室工程主体结构封顶部分的建设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安徽三建已申请法院对安徽同鑫置业有限公司名下的银行存款 29,783,906.00 元予以冻结或对其等值财产采取法律规定的保全措施。一审判决送达后，双方均不服向安徽省高院提起上诉，2017 年 7 月，安徽三建与同鑫置业均撤回上诉请求，该案件维持一审判决。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p>
51	六安市鸿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三建	<p>原告为安徽三建承包的空港物流工程项目的专业分包施工方，于 2017 年 1 月起诉安徽三建支付工程款及各项费用合计 3,110,921.40 元。2017 年 9 月，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安徽三建支付被告工程款 2,706,476.25 元，安徽三建与被告均不服判决，提出上诉。安徽三建判断，目前本案二审已开庭但尚未判决，二审法院有可能将案件发回重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安徽三建已按照项目工程进度记入相应的成本。</p>
52	安徽省顺朝物资有限公司	安徽三建	<p>2013 年 4 月、2013 年 5 月，原告与安徽三建分别签订购销合同，原告向安徽三建工程供应钢材。2017 年 10 月，原告起诉安徽三建，要求支付尚欠货款及违约金利息合计 12,041,539.00 元。2017 年 11 月，经原告申请，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裁定冻结安徽三</p>

			建银行存款 12,041,539.00 元。目前本案正在一审审理中，根据安徽点赞律师事务所判断，安徽三建已向法院提交证据就安徽省顺朝物资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和事实与理由进行抗辩，已证明安徽三建已向安徽省顺朝物资有限公司支付了全部的货款，不再欠原告货款，双方的合同已履行完毕，但尚欠利息（违约金）5,580,568.38 元没有支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徽三建账面已按律师判断金额确认负债。
53	安徽三建	黄山市天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安徽三建与被告签订室外管网的施工合同，2012 年 1 月完工，2012 年 10 月验收合格后安徽三建将相关决算资料报送被告方，总价款为 6,227,756.22 元。被告方未按时履行审核决算义务，拖欠支付工程款。2017 年 7 月，安徽三建将被告起诉至黄山市徽州区人民法院，请求判令被告给付工程款及利息合计 8,021,350.00 元。目前本案正在一审审理中，安徽达安律师事务所判断，被告为私营企业，有故意欠款不给的动机，因我国现行法律对逾期付款的罚息低于银行实际贷款利率，从违法成本上反倒获益，安徽三建在此案中并无法律风险。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徽三建判断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②2017 年 12 月末尚有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票据 255,613,356.62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58,575,056.7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58,575,056.75

公司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目前总股本 1,434,300,227 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 2 股、分配现金股利 0.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下一年度。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 2018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公司目前主要分为四个分部，即：建筑施工（含传统的建筑施工和 BT 项目投资）、房地产及其他行业。

本公司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建筑施工业	房地产业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33,396,542,013.49	3,031,107,564.95	4,592,035,941.92	5,627,308,651.65	35,392,376,868.71
主营业务成本	30,918,553,096.09	2,317,306,126.87	4,196,014,616.57	5,667,934,454.35	31,763,939,385.18
资产总额	63,067,467,862.27	20,134,222,546.42	8,499,912,357.59	28,194,135,041.57	63,507,467,724.71
负债总额	48,213,310,347.71	18,654,109,344.04	4,862,394,650.11	17,060,731,016.29	54,669,083,325.5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748,594.91	0.90	77,748,594.91	100.00	-	118,433,657.39	2.27	85,885,607.41	72.52	32,548,049.9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93,023,774.10	98.86	602,129,691.30	7.01	7,990,894,082.80	5,090,302,729.40	97.68	262,932,708.48	5.17	4,827,370,020.92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应收账款	1,656,705,626.37	19.06		-	1,656,705,626.37	1,066,870,009.05	20.47	-	-	1,066,870,009.05
组合 2：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36,318,147.73	79.80	602,129,691.30	8.68	6,334,188,456.43	4,023,432,720.35	77.21	262,932,708.48	6.54	3,760,500,011.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942,594.43	0.24	16,614,068.43	79.33	4,328,526.00	2,472,252.15	0.05	2,472,252.15	100.00	-
合计	8,691,714,963.44	100.00	696,492,354.64	8.01	7,995,222,608.80	5,211,208,638.94	100.00	351,290,568.04	6.74	4,859,918,070.9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Arabest 公司	77,748,594.91	77,748,594.91	100.00	总包延迟支付，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7,748,594.91	77,748,594.91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4,231,550,527.92	211,577,526.41	5.00
1 至 2 年	1,706,310,765.36	136,504,861.23	8.00
2 至 3 年	653,202,504.70	65,320,250.47	10.00
3 至 4 年	238,171,098.56	95,268,439.42	40.00
4 至 5 年	45,415,458.07	31,790,820.65	70.00
5 年以上	61,667,793.12	61,667,793.12	100.00
合计	6,936,318,147.73	602,129,691.30	8.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7,940,147.8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547,262,326.51	6.30	-
凤台县滨湖新区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32,072,800.00	2.67	15,238,442.45
合肥鑫城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92,945,133.75	2.22	10,557,095.89
蚌埠清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79,049,427.41	2.06	-
安徽安粮置地有限公司	173,092,033.79	1.99	8,654,601.69
合计	1,324,421,721.46	15.24	34,450,140.0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060,282.75	1.21	55,060,282.75	100.00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86,911,948.03	98.60	84,183,399.17	1.88	4,402,728,548.86	3,027,086,362.14	99.91	18,631,281.28	0.62	3,008,455,080.86
组合1: 合并范围内其他应收款	3,002,872,318.44	65.99	-	-	3,002,872,318.44	2,342,021,930.75	77.30	-	-	2,342,021,930.75
组合2: 按约定支付业主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1,062,474,152.45	23.35	-	-	1,062,474,152.45	548,634,011.77	18.11	-	-	548,634,011.77
组合3: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1,565,477.14	9.26	84,183,399.17	19.97	337,382,077.97	136,430,419.62	4.50	18,631,281.28	13.66	117,799,138.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643,133.23	0.19	8,643,133.23	100.00	-	2,654,733.30	0.09	2,654,733.30	100.00	-
合计	4,550,615,364.01	100.00	147,886,815.15	3.25	4,402,728,548.86	3,029,741,095.44	100.00	21,286,014.58	0.70	3,008,455,080.8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安徽建工集团泰国有限公司	12,266,600.00	12,266,600.00	100.00	账龄较长, 无法收回
马来西亚安纳瑞酒店及别墅项目履约保证金	22,981,000.00	22,981,000.00	100.00	账龄较长, 无法收回
合肥志如劳务有限公司	5,919,929.03	5,919,929.03	100.00	账龄较长, 无法收回

				收回
蚌埠福星劳务有限公司	7,513,996.84	7,513,996.84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合肥永全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6,378,756.88	6,378,756.88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合计	55,060,282.75	55,060,282.7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54,463,632.73	7,723,181.67	5.00
1 至 2 年	83,310,989.41	6,664,879.15	8.00
2 至 3 年	102,404,842.47	10,240,484.25	10.00
3 至 4 年	24,875,433.01	9,950,173.21	40.00
4 至 5 年	23,019,662.10	16,113,763.47	70.00
5 年以上	33,490,917.42	33,490,917.42	100.00
合计	421,565,477.14	84,183,399.17	19.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 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199,430.63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1,086,147,731.72	548,634,011.77
其他保证金	78,980,579.07	55,124,321.24
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金	105,794,403.38	53,581,064.09
往来款及其他	3,279,692,649.84	2,372,401,698.34
合计	4,550,615,364.01	3,029,741,095.4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建工地产有限公司	往来款	744,211,372.26	1 年以内	16.35	-
六安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430,508,338.41	1 年以内	9.46	-
安徽水利(蚌埠)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3,897,107.97	1 年以内	6.02	-
六安市裕安区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28,000,000.00	1 年以内	5.01	-
安徽水利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8,154,630.47	1 年以内	4.79	-
合计	/	1,894,771,449.11	/	41.63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472,368,906.15	97,746,010.69	8,374,622,895.46	3,508,556,445.11	-	3,508,556,445.1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03,925,372.08	-	303,925,372.08	-	-	-
合计	8,776,294,278.23	97,746,010.69	8,678,548,267.54	3,508,556,445.11	-	3,508,556,445.1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00.00	-	-	28,000,000.00	-	-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489,807,599.65	-	-	489,807,599.65	-	-
安徽白莲崖水库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4,139,027.78	-	-	54,139,027.78	-	-
安徽水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740,600.00	-	-	10,740,600.00	-	-
安徽水利和顺酒店有限公司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	-
安徽金寨流波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20,690,000.00	-	-	20,690,000.00	-	-
咸阳泾渭投资有限公司	567,288,750.00	-	-	567,288,750.00	50,367,686.75	50,367,686.75
安徽普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安徽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10,028,800.00	-	-	10,028,800.00	-	-
南陵和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安徽水利顺安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马鞍山和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35,377,834.35	-	-	435,377,834.35	37,999,118.75	37,999,118.75
安徽水利嘉和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吉林省皖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6,000,000.00	1,279,205.19	1,279,205.19
安徽江河工程试验检测有限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公司						
安徽水利嘉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	-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63,000,000.00	-	-	663,000,000.00	-	-
芜湖长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安徽水利和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安徽水利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850,983,833.33	199,100,000.00	-	1,050,083,833.33	-	-
安徽水利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彬县红岩河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6,500,000.00	-	-	166,500,000.00	-	-
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	152,000,000.00	-	160,000,000.00	-	-
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72,000,000.00	-	202,000,000.00	-	-
耒阳市城市环线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175,000,000.00	-	175,000,000.00	-	-
桐城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30,896,000.00	-	230,896,000.00	-	-
南平市延平水美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46,670,000.00	-	46,670,000.00	-	-
蚌埠市城市防涝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7,830,000.00	-	7,830,000.00	-	-
安徽建工海外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	6,000,000.00		6,000,000.00	-	-
惠州市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	-
芜湖安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安徽江南建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马鞍山安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80,000,000.00		80,000,000.00	-	-
宣城安建工程有限公司	-	1,000,000.00		1,000,000.00	-	-
舒城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	134,600,000.00		134,600,000.00	-	-
太和县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	189,000,000.00		189,000,000.00	-	-
淮北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	315,000,000.00		315,000,000.00	-	-
广德安建企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76,125,000.00		76,125,000.00	-	-
安徽省路桥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94,440,681.40		294,440,681.40	-	-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	716,659,587.16		716,659,587.16	-	-
安徽省路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348,615,605.90		348,615,605.90	-	-
安徽建工地产有限公司	-	134,700,000.00		134,700,000.00	-	-
安徽省交通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	402,000,000.00		402,000,000.00	-	-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	542,154,151.20		542,154,151.20	-	-
安徽建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	66,526,970.33		66,526,970.33	-	-
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	-	19,974,550.81		19,974,550.81	-	-
安徽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	74,450,946.55		74,450,946.55	-	-
安徽建工(老挝)有限责任公司	-	2,1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安徽建工(安哥拉)有限责任公司	-	7,000,000.00		7,000,000.00	-	-

安徽建工马来西亚公司	-	1,293,084.00		1,293,084.00	-	-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	136,202,800.00		136,202,800.00	-	-
安徽建工集团舒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99,473,083.69		99,473,083.69	-	-
太湖安建投资有限公司	-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	-
合计	3,508,556,445.11	4,963,812,461.04	-	8,472,368,906.15	95,646,010.69	97,746,010.6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安徽建工-中航国际联营体公司								1,333,014.13	1,333,014.13	
中核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592,357.95					302,592,357.95	
小计		300,000,000.00		2,592,357.95				1,333,014.13	303,925,372.08	
合计		300,000,000.00		2,592,357.95				1,333,014.13	303,925,372.08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说明见附注五、5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目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067,025,283.97	9,863,495,424.81	10,349,469,789.37	9,584,647,650.16
其他业务	-	-	26,582.00	-
合计	11,067,025,283.97	9,863,495,424.81	10,349,496,371.37	9,584,647,650.16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6,329,445.02	5,1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312,914.57	-1,177,243.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82,319.79
理财产品收益	8,968,225.81	4,812,676.04
合计	195,610,585.4	8,817,752.38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5,230.0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72,415.2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409,484.5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	-	

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085,52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8,677,407.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2,126,735.9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6,302,070.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1,601.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3,716,797.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495.86	
合计	141,089,976.6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5	0.60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0	0.54	0.5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过的所有公司公告文件正文及原件。

董事长：赵时运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3月20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